

Living in the Kingdom of God Where...

Grace Rules

Steve McVey

Author of *Grace Walk*

目 录

第一章	为耶稣而活	1页
第二章	转化为义务的一种能力	18页
第三章	天国的琼浆玉液	36页
第四章	向律法先生道别	47页
第五章	罪的秘密武器	62页
第六章	战胜我们的罪	76页
第七章	明白神的旨意	89页
第八章	一位微笑的上帝	109页
第九章	全备的福音	124页
第十章	让我们欢聚一堂！	134页
第十一章	恩典掌权！	145页

献 辞

如果没有诸多亲友的鼓励与支持,《恩典掌权》一书不会问世。首先,我要特别感谢鲍伯·豪金·Jr.,他热心传扬神的恩典,并对本书充满信心。能够与他及收获出版社的其他优秀同仁共事,我感到非常荣幸。我深深地感到:对于他们来说,出版本书不仅仅是一项工作,更是一份事奉。

我感谢我的挚友司提法·劳伯洛克,他兼做我的管理人,他处理了大量零碎的事工信息。因而,我可以有时间专心著书。虽然,他总是在幕后静静地服事神,但事实上,在传扬在恩典中行进的佳音的过程中,他即是主力。

我也深深地感谢事奉工作中的几位关键同工:布德·科莱特·斯德科斯;黛安妮·塞歌以及她的经理和同事们。由于他们大有信心,我的信心也在操练中与日俱增。

我也感谢我的孩子们,他们一直在支持着我。朱,大卫,安伯,爱米和她的丈夫科列夫都常常鼓励我,我因此蒙了很大的祝福。此外,我刚出世的小外孙女——汉娜也值得一提,只要看到她,我就足以知道神恩典的浩大。(如果你不信,我可以送给你她的照片!)

神的恩典是奇异的。二十五年来,神给我最珍贵的礼物是我的妻子——玛拉妮。她一直在鼓励我,并且当我的精力不能集中或被扭曲的时候,每每都是她让我清楚神给我的异象。她是我的属灵顾问,我最好的朋友以及灵魂深处的伴侣。

最后,我要感谢耶稣基督。他改变了我,并仍然在教导我如何享受恩典掌权的人生。本书若能给人亮光或有令人受益之处,愿荣耀归于神。

第一章 为耶稣而活

清晨,耶稣睁开双眼,看到晨曦透过窗户照在这间小小的客用起居室里。他在这里度过了一个晚上。他能听到他的朋友在厨房准备早餐的声音。毫无疑问,马大正在为他准备丰盛的早餐。他喜欢与东道主家的两位姊妹及她们的弟弟在一起。他本希望取消这一天的事工能以和他们在一起坐坐,但他转而一想,立刻打消了这个想法,他想:“这个主意虽然不坏,但撒但却每天都不停止做破坏性的工作,更何况我的天父还指望着我哩。”

起床以后,他开始理性地做当日的计划,安排这一天的事工。“我该为天父做些什么呢?他思忖着,“我今天下午要去讲道。我的天父定会因此而悦纳我。”他一边拿湿毛巾擦脸,一边继续想:“这个地区有许多人疾病缠身,我要去医治他们。我的天父当然也会因此而高兴。或许,我今天还可以赶鬼,那可是一个很大的事工。”他穿戴整齐后,又想:“假如一切都顺利的话,或许我可以找到一份在葬礼上的事工,我还要让死人复活。是的,这些都是我今天该做的。天父知道我的事工计划后,必会激动不已。我的这一天已经被事工排满了。”他穿着草鞋走出了起居室,在面对新的一天以前,他祷告说:“天父,帮助我。因为今日我为你而活,我所做的一切也将带给你荣耀。”

现实的检验

上面是关于耶稣怎样开始新的一天的想象,你对此有何评论?如果你认为这些描述很正确的话,我恳请你最好手不释卷地读完这本书。你一定已经感觉到,我是用一种调侃的口吻来写这段想象出来的情景。没有人会认为耶稣是这样生活,我本人也决不敢

轻慢救主，我只想说明：耶稣从没有这样开始一天的事工，所以，我们当效法主是如何行在天父的旨意之中的。

然而，曾有许多年，我一直以上面描述的方式开始我每一天的事工。每日清晨，起床之后，我总是首先关注我在那天计划为上帝做的所有工作。我认为：基督徒得救后，就当服事神，因为上帝拯救他们的目的乃是让他们来服事他。我当然愿意帮助神达到这个目的。所以，我献上自己来服事神。我勤勉且虔诚，并常为自己能成功地服事神而自豪。我一手拿着圣经，一手拿着我的日程表，为能出色地事奉神并能在这异教之风盛行的世界里前行。在事奉中，我的行为虽然有间断或停滞的时候，但我的心志却始终未曾改变。我想为基督而活，虽然，我有时觉得自己并没能很好地为基督而活，但我仍渴望我能够做到。那时，我也坚持认为所有的基督徒应为主而活，而我，一个蒙召成为牧师的基督徒，理当告诉会众他们如何做才能算是为主而活。但是，我注意到：无论我为基督做了多少事，我总没有安全感，总有一张关于我要去做的事工的计划清单悬在我的脑海中。服事神是令人愉快和欣喜的事，但由于我内心中总有一个声音在催促着我，提醒我应当做更多的事，所以我从未感到满足过。

在我信主 29 年之后，神启示了一些令我大为震惊的信息。下面我就要告诉你神对我的启示，但我提醒你首先振奋精神，因为你或许有被震撼的同感。事实上，即使你对本书开始的几段毫无疑问，你最好还是先缄默不语，继续往下读，你很可能会获益匪浅。

神不需要我们靠着自己去服事他

神不需要我们凭着自己的想法去服事他。这是对人类内心中的骄傲的一种极大的打击！我曾经听说过这样的教导：我们是上帝唯一的手，唯一的脚，唯一的眼睛，唯一的耳朵和唯一的嘴巴。这种观点有一些偏激。因为耶稣曾说过：必要时，岩石能赞美他，

上帝也曾使用一只驴子来向先知说话。当然，正象圣经中所教导的，基督徒是基督的身体。但如果我们将认定：上帝永恒的计划是由人的行动而决定的，我们就会觉得我们的光景是极其不确定的，因为人的行动计划是随机的，易变的。让我们来看一下现代的教会，如果我们仍然坚持说：神根据我们的事奉来随时改变他的计划，那么神将变得四肢瘫痪。

让我们来查考圣经中使徒行传 17:24—25 节，“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事，好象缺少什么；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神不需要人刻意去凭着自己的力量服事他。如果有人仍相信自己的力量可以改变神的日程，我建议他不妨实事求是地估量一下自己所有能力的总和，再与那位全能上帝的能力比一下。结论是显而易见的。起初，当地还是空虚混沌之时，神命立就立、他创造了宇宙万物，我们岂能与这个创造者相比呢？他的计划又怎能由我们的行动而决定呢？现在，让我们暂停阅读，思考片刻。那么，什么事是神需要我们去做的呢？

如果你对“神不需要我们靠自己服事他”这样的教导有些疑惑的话，我可以告诉一句你十分愿意听到的话：神想亲自使用我们。他将他的爱浇灌在我们的心中并想亲近我们。我过去曾认为神让基督徒得救是由于神希望基督徒来服事他，但基督告诉我们，上帝给我们永生是基于一个相同的原因。耶稣在向父神祷告时，说：“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约翰福音 17:3）耶稣说，天父拯救了我们，他愿意让我们更深深地认识他的儿子耶稣以及他自己。

当我们把注意力放在我们的表现上时，
基督徒的事奉将变成敷衍不负责的，也
会是毫无生命力的。当我们的注意力

集中在神身上时，我们的事奉才是充满神的能力的。

罗恩和玛丽·贝施两人坐在我的办公室里，看上去都很愤怒。“我不知道她到底想要什么，我竭尽全力地让她快乐，但没有什么能真正地满足她。”他说。她温柔地回答说：“罗恩，我已经告诉了你症结的所在。”他继续说：“她曾说她感觉不到我需要她和感激她。”他又看着我，似乎在寻求理解，尔后，他说：“她知道我需要她，如果没有她，我的事业无法运转。”她回答说：“这正是症结所在。”尔后又转向我说：“我不过是他的行政助理。我知道，在家庭事务上他需要我，我对此确信无疑，但他在做事时并不象他所说的那样需要我。”

玛丽·贝施与她丈夫的问题很好地解释了许多基督徒与神之间关系的问题。他们相信他们与神之间的关系是围绕着他们能为神做些什么而定的。由于他们认为神只对他们能为神做些什么感兴趣，所以他们难以亲近神。如果玛丽·贝施对她丈夫的感觉还是对的话，那么任何认为神与基督徒关系的基础是基督徒为神做了些什么事的想法都是完全错误的。

当我们与神的关系是服事导向型的时候，我们事实上是把他当作了一位属灵的雇主，这位雇主在监视着我们的言行，以使之合乎标准。当我们努力去做那些我们自己认定他要求我们去做的事时，我们的注意力就集中在我们的表现上。当我们把注意力集中在我们的表现上时，基督徒的服事就变成敷衍塞责和毫无意义。服事导向型的思想倾向说明这些基督徒是生活在律法下的。神并不喜悦我们把注意力集中在服事的业绩表现上。然而当我们生活在恩典之下时，我们会真正地仰望神，当我们这样做时，我们会经历与神相交的感觉，这时服事神就成为我们在爱中和神建立关系后的一种自然行动反应。当我们为基督本身所吸引时，神的生命

会使我们的事奉充满活力。

耶稣从未凭靠自己为天父做一件事

我曾经在一所教堂的标志牌上读过这样两句话：“你的生命是神送给你的礼物，你怎样生活是你给神的礼物。”圣经中的教导是失之毫厘，谬之千里的。如果我们可以超越我们的生命去做一些事，基督就无须为我们舍己上十字架了，而且，在我们得救后，神的灵也不必住在我里面。这种观点对那些抱有“我们能为神做许多事”的态度的人的确是一个打击。不过事实终归是事实：我们凭自己并不能为神做什么。只有神能为自己行那奇妙的事。在他浩大的恩典下，他允许我们参与他的计划，他住在我们里面并且透过我们来彰显他自己。如果我们不是在神的计划下做工，那么我们所做的工作合计值也不过是零。

耶稣在世时是怎样生活的呢？他没有主动为神做什么事吗？他没有！耶稣来到这个世界是要向世人彰显父的荣耀，但他并没有用自己的力量和能力去实现这个目标。耶稣曾与腓力交谈，他们的谈话清楚地告诉我们，主在世时是怎样行事的，让我们一起来读约翰福音 14:8—10 节，“腓力对他说：‘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我们就知足了。’耶稣对他说：‘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你还不认识我吗？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呢？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凭着自己说的，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作他自己的事。’”

请容我在此解释一下上面的经文：腓力对基督说：“主啊，你已经谈论了好多有关天父的事，你为什么不让我们见到他，这样，我们就满足了。”基督回答说，“腓力，你还是没有弄明白我与天父的关系。难道我与你同在这么久，你竟毫无领悟吗？当你见到我时，你就已经见到了父。你为什么还求我将父显给你们看呢？你难道不知道我与父是一体的吗？腓力，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并不是凭我

自己说的或随随便便的闲聊，天父在透过我，向你们讲了这些话。至于我所行的神迹奇事以及我所在地上做的一切的事都是住在我里面的父作的，他在按着他奇妙的计划行事。”

耶稣清楚地说明了：他并不是凭着自己的意念说话，也不是凭着自己的力量做工。他或是说话或是行事都是倚靠天父！在约翰福音 14:24 节中，他说：“你们所听见的道，不是我的，乃是差我来之父的道。”天父始终与耶稣在一起，也正是天父赐予了耶稣生命。

几个世纪以来，神学家们一直试图解释基督的人性与神性之间的关系。神学家们在争论一个叫“kenosis”的单词，事实上，这个单词源于希腊文中的单词“kenoo”。“kenoo”的意思是“倒空或剥夺”。当耶稣来到这个世界之后，他虚己，并放下神所有的一切特权。他虽然百分之百地保留了自己的神性，但他选择不以神的样式活在世上，而是以一个全心依靠神的人的样式生活在罪人中。当然，在地上生活时，他仍然是神，只不过他象普通人一样行事。他想让人们完全清楚地看到他在肉身上和我们是一样的人。

如果耶稣在世上生活时，完全以神的面目出现在人们面前，那么我们不会受到一点鼓舞，因为当我们看过他的生活方式以后，我们可以说：“当然他会那样生活、待人，毕竟他是神，而我们只是人嘛……”。因而，在此我须重申：在我们理解耶稣道成肉身，并在地上生活了三十多年时，我们不可以只看到他神性的一面。换句话说，你知道如果没有天父与耶稣同在，耶稣在做工时能行多少神迹吗？答案很简单：一件也没有。耶稣只能作天父透过他来作的事。我这么说并非想当然，让我们来查考约翰福音 5:19 节，聆听主的教诲：“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子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惟有看见父所作的，子才能作；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样作。”天父是通过他的爱子耶稣来彰显他的大能大力。耶稣并没靠着自己为神做一件事，相反，他承认：他与父本为一体，父在通过他，实施自己的计划。

耶稣反复告诉我们：他不靠自己行事。他从没有依靠自己为

父做过一件事。我们可以读约翰福音中的经节并且思考主的话：

- “我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约 5:30）
- “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乃是那差我来者的。”（约 7:16）
- “你们举起人子以后，必知道我是基督，并且知道我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作的。我说这些话乃是照着父所教训我的。”（约 8:28）
- “因为我本是出于神，也是从神而来，并不是由着自己来，而是他差我来。”（约 8:42）
- “因为我没有凭着自己讲；惟有差我来的父，已经给我命令，叫我说什么，讲什么。”（约 12:49）

现在，你清楚地知道耶稣与天父是密切配合的了吗？耶稣在地上生活时，象常人一样，离开了天父不能行什么神迹奇事。他之所以大有能力，是因为他完全信靠天父，每一刻都行在神的旨意中。

20 个世纪以后的今天

耶稣道成肉身后，天父透过他来彰显天父自己的荣耀，那么，我们该如何管理我们的生活呢？耶稣在回到天父那里之前，教导门徒说：他与门徒之间的关系模式同天父与人子的关系模式是一模一样的。在约翰福音 15:4—5 节，耶稣说：“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在这里，主使用了葡萄树和枝子的比喻来说明信徒日后应如何生活。今天的基督徒要想过得胜有余的生活关键是要承认我们与基督连接在一起。基督耶稣已经告诉我们：我们凭己意并不能为他做任何事。正象他活在天父里面一样，我们住在他里面，让他透过我们来彰显他生命的能力。很简单，所谓“住在基

督里”是指每一刻我们都依靠与我们同在的基督，做他呼召我们去做的事，做他愿意让我们做的事。我们不必人为地把基督与我们同在的事实复杂化。我们只需做出选择，让耶稣每一刻都透过我们去行他奇妙的计划。

耶稣一次又一次地申明他所做的一切并非依靠他自己的意思。他行为力量的源泉是天父的生命。他靠神的生命而活。然而，今天的信徒的生命也是如此，活在我们里面的基督是我们生命的原动力。

一个破坏我过得胜生活的介词

有一个介词破坏我过得胜生活长达二十九年。它使我不能享受与神之间密切的关系，相反，它使我一直生活在紧张之中，因为当时我误以为我的职责是为基督而活。我不想咬文嚼字，但新约强调的重点不是为耶稣而活，而是活在基督里。对于活在基督里的正确理解将完全转变一个人的生活方式。我在《在恩典中的行进》一书里，详细描述了我的属灵成长经历，我曾生活在律法之下，后来神的爱使我能经历在恩典中与神同行。当基督徒活在基督里时，他就会经历在恩典中与神同行。

新约的重点不是为基督而活，而是
活在基督里。

“为基督而活”和“活在基督里”代表两种完全不同的生活体系。在我信主以后的多半岁月里，在我的头脑中，“为基督而活”是指奉献我自己去做神愿意让我做的事。我读经主要是学习圣洁生活的原则，但当时，这些原则只是一种规则、律法，我并不是从心中甘愿去遵行这些原则。我只是认为自己必须首先读经来了解这些

原则，然后再凭意志去遵行其中所有的原则。我那时也常与人们分享我是靠着我所信的原则而活。我那时相信，如果一个信徒可以完全遵行圣经上的每一句话，他将被上帝祝福。这恰恰是生活在律法下的基督徒理念的确切描述。这种观点是说我们可以通过我们所做的得到神的祝福，同时我们的好行为是我们灵命成长的关键因素。这正是律法统治下的人生的描述。但我们应当行在恩典之中。让我们查考罗马书 11:6 节，“既是出于恩典，就不在乎行为；不然，恩典就不是恩典了。”^①

我当时遇到的一个很大的问题是：每当我认真查经来检查我是否已经达到神对我的期望值时，总是发现：我虽然努力遵行神一些原则，却达不到《圣经》中的另一些原则。结果，我从未感到对自己完全满意，因为我常常看到自己需要走很长，很长的路途才能到达我认定的，神让我达到的属灵境界。诸如坚守上帝的原则以及为基督而活之类的字眼儿，看起来很圣洁和鼓舞人心，但在现实中却是与神的道有微妙的偏差。请注意神是让我们住在他里面，而不是凭人意为主做什么。

屈服≠顺服

基督教不是让人靠原则生活或者凭己意为基督而活。根据圣经的原则来生活听起来很令人羡慕，实际上却是律法的另一种微妙体现。当然，新约中有一些指导我们该如何生活的原则，但这不是我们在生命中凭己意去遵守的公义之法。这些描述只是真切地告诉我们，当我们全心依靠耶稣时，当耶稣基督做我们生命的主宰时，新人的表现是怎样的。新约中教导的重点不是我们去做什么，而是他已经成就了什么。圣经中的有关教导告诉我们，那在我们生命中动了工的人也是那完工的人。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前书 5:

^① 罗马书 11:6 系译者加注，佐证作者之观点。

24 节中说：“那召你们的本是信实的，他必成就这事。”圣经中清楚地告诉我们：耶稣会亲自带领我们去做一切事。

当我们遵行神的话时，我们确实会享受到祝福，但简单机械地按圣经上写的话去行事为人并不能真正经历神的祝福。

有一天，我坐在计算机前，打开我的电子信箱，发现有一封我的朋友罗杰写给我的信。“斯蒂文，我为什么不能进入我生命的迦南地？”他在信中问我。我明白他所指的迦南地是得胜的基督徒生活。“我已经出埃及，并且就我对自己的鉴定，我已经做了上帝让我做的一切的事。我已经放弃了那些来自世界的情欲的东西，但我仍然在绕圈子。请帮助我进入我人生的迦南地！”

你能指出罗杰的问题在哪儿吗？根据他在信中所谈及的观点，他认为自己应当可以进入迦南地的原因是他“已经做了上帝让他做的一切的事，已经放弃了来自世界的情欲”。罗杰所体验到的是屈服，机械地去遵守圣经上的话不会给任何人的生命带来喜乐。喜乐的源泉是耶稣，而不是仅仅屈服于圣经中的诫命。

许多人在这样的困惑里挣扎，“当我做了我所认定的神让我做的一切的事之后，为什么我仍然没有成就感？为什么我体验不到尽心做事后的满足感？”因为神的心意原本不是让我们将注意力完全集中在做正确的事上，事实上，他希望我们仰望他，依靠他。当我们信靠耶稣，并且相信他与我们同在，他将透过我们来行天父奇妙的旨意时，我们就会知道什么是顺服，因为这时我们已经顺服神。当我们机械地做圣经里教导人去做的事，我们只是屈服于律法，而不是真正地顺服神。有时我们会遵守圣经中的诫命，正像一个不信主的人在特定时刻也能凭良心做出正确的选择。比如说，圣经中说不可以偷窃。一些不信主的人也能做到。因此，做出正确的选择并不能完全等同于顺服，但当我们顺服神时，我们一定能够做出正确的选择。我们做出顺服神的选择决不是基于一种空洞的、机械的、毫无生命力的屈服，而是因为在我们里面有神的生命。

我们为什么不能过得胜的基督徒的生活？

神亲自拣选了我们，让我们靠圣灵得生，让基督住在我里面，因此，我们可以活出基督的样式。许多基督徒内心有困惑，因为他们不能理解神的方法，而让我们过持续得胜的基督徒生活的秘诀正是神的方法。

每一个真正的信徒都明白我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并不是因为我们做了什么。我们只是单纯地相信主。但许多信徒认为他们现在必须做一些事，才能成为得胜的信徒。所以他们用人的努力来代替对神的全心相信与依靠。尔后，他们又疑惑为什么他们的方法不奏效。事实上，人的方法永远都不会奏效。无论这些靠行为过得胜生活的弟兄姊妹多么虔诚，怎样地努力，如何地祈求上帝的帮助，他们难以过得胜的生活。因为我们是靠着耶稣才能得胜有余。虽然，过得胜生活并不难，但如果方法不对，就不可能到达我们人生的迦南地。我在主里，奉劝亲爱的弟兄姊妹，若你仍然在凭自己，凭人意的方法事奉神，并以为你会因此进入你生命中的迦南地，请及时来到神的面前，放下你的智慧，让基督真正在你生命中掌权。^② 曾有许多年，我无法经历持久的得胜生活，因为我不知道救恩的整个历程。我虽然知道得救后，会有永生，有一天与神同在天堂，但我却不知道在地上享受基督赐给我的自由丰盛的人生。我理解什么叫怜悯，却不明白什么是恩典。

怜悯与恩典

只要一提及罪得赦免，每个基督徒都会再次想起十字架的力量和主的宝血。罗马书 3:23—26 节中写到：“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

^② “我在主里……掌权”一句为译者加注。

地称义。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凭着耶稣的血，借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因为他用忍耐的心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好在今时显明他的义，使人知道他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由于基督亲自作了挽回祭，担当我们一切的罪，神的震怒就不再临到我们这些信他的人，我们也因主的宝血而被称为义。因此，我们的罪之所以得到赦免，完全是由于基督。当我们相信因着耶稣，我们的罪已被赦免的那一时刻，主的赦免就在我们的生命开始起作用。我们本来是会永远与神隔绝，并在死后进入地狱，但由于主做了挽回祭，我们就蒙天父的怜悯，也就是，我们没有受到我们本该接受的惩罚。

许多年前，我在亚拉巴马做牧师。我开车从伯明翰到我的教会大约要用一个小时。当我兴奋地驾车穿跃于州际之间的時候，竟忘记在高速公路上调整车速。突然，我听到了警报声，我通过汽车的后视镜看到了闪烁的蓝色警车灯。我看计速表，糟糕！我超速了，我被警车追上了！

警察走到我的窗前，要我出示驾驶执照。“先生，你知道你的驾驶时速吗？”他问我。我回答说：“我知道，先生”。坦率地说，我只是努力地让自己镇定。这位警察一本正经地对我说：“先生，请下车，坐到巡逻警车靠前面的座位上。”

我迅速地走进后面的警车，坐在前排的座位上。我当时有些不安，我希望没有教友开车经过，并看见他们的牧师坐在警车里。他向我出示了他汽车里雷达上的车速记录，然后，掏出他的处罚单据本。他打开小本，从衣兜里拿出钢笔，就在他翻开他的单据本的那一时刻，我说：“警官。”“什么事？”他一边问一边抬起头看着我。“你能否宽恕我，给我一个机会？”我真诚地对他说。他看了我一会儿，又低头看了一下单据本，稍加思考后，他说：“我可以给你一个机会。慢一点开车，一路平安。”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不过，并非在任何时候，牧师都能幸免。曾经有一位警察对我说：“牧师

应该比其他的人更注意守交通法则。”）你看到什么事情发生了吗？我本应受到处罚，可是警官破例给了我一个机会。我没有受到应有的惩处。

通过这个例子，我们可以确切地理解“怜悯”的含义。神是怜悯人的，他对人类的怜悯与例子中警官对我的怜悯有相似之处的。罗马书 3:23 节中说：“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所以，我们原本是会受到惩罚，我们会永远与神分离。但神是满有怜悯的，他向我们施怜悯。我们好象一个去找摄影师照相的妇人，照相后回家。几天之后，她回到照相馆取照片，一边翻着一张张的照片，一边抬起头对摄影师说：“这些照片中的我比本人漂亮。这不‘公正’。”“小姐，你不需要公正，你需要怜悯。”同样，我们也需要怜悯，正是由于神的怜悯，我们因信他独生爱子耶稣的缘故而罪得赦免。

有许多人对福音的另一方面并不了解。让我们再回到亚拉巴马州警察的身上。有的人曾经对我说：“警察给了你很大的恩典，对吧？”回答这个问题的答案是：不。他并没有给我恩典，他所给我的是怜悯。但试想，假若当我踏出警车门时，警官对我说：“先生，请等一下。”尔后从兜里掏出钱包，递给我 100 美元，并且对我说：“希望你能收下这 100 元钱。一天快乐！”现在，我可以告诉你，这才是恩典。当然，那一次，我并没从他那里得到 100 美元。在现实生活中，人们或许认为我后面的这个假设纯属空开心，是绝对不可能发生的事。但我只希望让大家明白怜悯不同于恩典。神与人不同，他是大有慈爱的，他怜悯我们；他也是大有能力的，他让信他的人不仅领受丰满的恩典，而且恩上加恩。（约翰福音 1:16）^① 怜悯是不让人受到应有的惩罚，而恩典是接受原本是我们不配领受的。神怜悯我们，他不按我们所做的错事而惩罚我们，他

① “在现实生活中”一句为译者加注，以免读者误解作者之本意。

不讨回罪债，倒是因着主的血而赦免了我们。不仅如此，他又向前进深一步，他把耶稣基督的生命赐给我们，因而我们在主基督里有神的生命。赦免是令人欣喜的，但这不是神计划里的主要事件，它是神实现计划的必要条件及准备条件。当我们得救后，最令我们感到蒙恩的是耶稣与我们同在。

耶稣为什么要住在我们里面？

你是否曾认真地思索过，为什么在我们得救以后，圣灵会进入到我们心里？耶稣告诉他的门徒说：他的肉身离开这个世界以后，真理的圣灵会来并且会永远与门徒同在。（参见约翰福音 14:16—17）我们论及得救时，常常提到基督进入到我们生命里。为什么基督进入到我们里面这么重要？让我们首先来看看关于我们得救以后，基督进入到我们里面的几种普遍的错误概念：

● 耶稣进入到我们里面，这样我们的罪就得赦免。事实上，并非当耶稣住在我们里面时，我们的罪才被神赦免，让我们来读使徒行传 2:37—38; 16:30—31；约翰福音 3:16；以弗所书 2:8^④，我们若悔改，口里承认耶稣为主，心里相信神叫他从死里复活，我们就会得救，这是得救的途径。即使基督不住在我们里面，单靠主的宝血，神的怜悯，我们已足以得救。

● 耶稣住在我们里面，这样我们就可以进天堂。耶稣的灵住在我们的里面仅仅是为了让我们上天堂吗？当然不是，神不是为了让信徒进天堂，才住在他们里面。他能把我们带到天堂，无须通过把他的生命放在我们里面。

● 耶稣进入到我们的生命中，这样我们就知道如何生活。他住在我们里面，是为了让我们知道在生活中怎样行，行什么吗？答

案当然是否定的，因为圣经已经告诉我们信徒在世界上该如何行^⑤。我们已经脱去旧人穿上新人，有新人生活的表现：如弃绝谎言，污秽的言语；我们也知道更当效法神，凭爱心行事等等（参见以弗所书 4:21—24; 25—32; 5:1—21）。圣经是启示人的书，在其中有许多章节是关于信徒行为标准的。

耶稣住在我们里面的原因很简单，这样我们就可以经历和活出神的生命。耶稣清楚地说明他来是让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参见约翰福音 10:10）以弗所书 2:1 节中写道：“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他叫你们活过来。”在我们得救以前，我们在灵里是死的，而今我们却因耶稣而活，并永远活着。基督徒生活的最基本的特点是耶稣已经给我们生命并愿意每时每刻都透过我们来将他的生命彰显在世界中。基督徒的生活不是我来（凭己意）事奉神，也不是为了基督而活。基督是基督徒的生命！在恩典中行进就是让基督掌管我们的生命之后的生活历程！让他带领我们去过有基督样式的生活，我们的生命中有神的同在。这就是新约时代的基督教。耶稣基督每时每刻都在我们里面，每分每秒都可以透过我们彰显神的生命。

我曾经有 29 年是凭己意为耶稣而活。虽然，我已经得救，我却生活在律法之下。当我意识到我不必为耶稣而活时，我的生命有了奇妙的实质性的转变。事实上，当我凭己意为他而生活时，我的行动与他的旨意或目的却常常是相抵触的！

神不需要人刻意地为他而活，当我们完全顺服下来依靠他时，每一刻他的生命都会透过我们彰显出来。这也正是我们可以活在恩典下的原因。我们可以在恩典中行进也是这个意思。但是，在我们能够在恩典中行进以前，我们必须理解一个最基本的真理。这个真理是我们经历得胜的关键。

^④ 使徒行传 2:37—38 及以弗所书 2:8 等几处经文章节数的简要提示为译者加注，以帮助读者查阅有关经文，更深刻地理解作者之观点。

^⑤ “我们已经脱去旧人”一句简要解释作者在上文中论述的观点。

共同前行

在我们读这本书时,请让我们与圣灵同行。由于上帝已经向我们显明了真理,让我们与神联合,在生活的每一阶段都与圣灵同工。就读书而言,每章的结束之处的祷告若能使你在神面前倾心吐意,那就证明这些祷告能表达你的思想和意愿。如果在每章结束时,你可以停下来与天父交通,祷告,你将从本书中得到更多的亮光。

...

亲爱的天父:

我曾经凭己意去服事你,我也在我的生命中经历了挣扎。我知道我常常是把目光集中在我自己的行为上,而不是仰望你。现在,我明白我不必努力为你而活,相反,请你亲自透过我,活出你的生命。主呵,请指教我该如何被爱激励而顺服,而不是因律法而屈服。靠着我自己的力量,我是不能过良好的基督徒生活;请向我显明你将如何透过我活出你的生命!奉主名祷告,阿们!

G.R.A.C.E 小组讨论问题

G.R.A.C.E “鼓励基督徒给予和接受积极的生命”诸单词首字母的缩写,在英文中,GRACE 也恰恰是恩典的意思。G.R.A.C.E. 小组成员是一群在神的恩典中彼此鼓励,建造,进深的基督徒^⑥,无须附加任何其它的条件。在每一章的结尾处是讨论的问

题。这些问题将帮助小组中的每一个人深入学习和讨论。本书的目的是通过讨论这些问题,使神的真理能更深地进入到你的生命中,并发挥更大的功效。

1. 读使徒行传 17:25 节,“也不用人手服事,好象缺少什么;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神不需要我们去服事他,你对这个观点是什么看法?如果一个人坚持认为上帝不是全能的,他需要人去为他做事,那么,他和那些相信上帝想要让他的儿女服事他的人在想法上有什么差别呢?
2. 读约翰福音 5:19 节解释“耶稣虚己,放弃神的特权”这个理论的重要性。如果耶稣在世时,完全显示他的神性,那么一切会和现在有什么区别?
3. 列举关于“为耶稣而活”和“活在基督里”的五方面的差别。
4. 屈服和顺服的区别是什么?
5. 说明怜悯和恩典的区别,给怜悯和恩典下定义。经历过神的怜悯的结果是什么?经历过神的恩典又会有什么结果?
6. 读约翰福音 14:16—17 节。当人相信耶稣的救赎之后,圣灵为什么进入到人的生命中?假如我们依靠自身的力量来为耶稣而活,那么我们的生命会出现什么问题?

^⑥ 原文作“彼此鼓励和强化的人”。

第二章 转化为义务的一种能力

一个男子看到他的弟兄被一个凶残的家伙无情地打倒在地，他感到怒火中烧。他所深爱的这位本族弟兄躺在尘埃中，双手抱头，试图保护自己。凶狠的袭击者看到被自己打倒在地的人正痛苦地呻吟，但他丝毫没有怜悯之意，竟开始用脚踢躺在地上的受害者。旁观的这个男子再也不能听之任之，他一边环视四周，一边向袭击者走去，他发现除了袭击者，躺在地上的受害者以及他本人以外，四周没有其他人。他从袭击者的背后跑来，狠狠地击打袭击者的头部。袭击者踉跄后退，努力让自己站稳。这个男子向后退了几步，用尽浑身力量再次击打袭击者。终于，袭击者倒在了地上。他不再呼吸，他已经死去，鲜血从他的鼻子和耳朵向外渗流出来。

受害者不敢相信事情会有这么大的转机，他怔怔地看着凶残的袭击者。忽然，他似乎明白了什么，开始仰视搭救他的人。但他并没说一句感谢的话，相反，他转身站起来，飞快地逃跑了。见义勇为的男青年看到一转眼间，受害者已经消失在附近的建筑物里。他再次环视四周，但仍然见不到一个人。他抱起躺在地上的死者的尸体，飞快地逃离现场。他很清醒，他必须在别人尚不知道发生的一切时，处理这具尸体，他认为自己的行为是出于正义，所以是正当的，但他也知道当局不会理解他的行为。

仅有一个人可以证实他杀了人了，这位证人就是那个受害者。可是也恰恰由于这一个目击者的出卖，他为了避免法律的制裁而开始长达四十年亡命天涯的生活。

这个故事听起来象不象某部电影的首片的剧情？故事情节中包含反叛和谋杀，故事的主人公是一个重罪犯。但这个故事并不是来自某一个剧本，而是来自圣经《出埃及记》二章。上文提到的

那位因见义勇为而亡命天涯的男青年就是摩西。摩西也是圣经希伯来书11章所提及的信心的伟人中的一位，“摩西因着信，长大了就不肯称为法老女儿之子。他宁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愿暂时享受罪中之乐。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赏赐。他因着信，就离开埃及，不怕王怒；因为他恒心忍耐，如同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主。他因着信，就守逾越节，行洒血的礼，免得那灭长子的临近以色列人。他们因着信，过红海如行干地；……”希伯来书11:24/29，但我们应当注意到，在摩西没有神特别的呼召之前，他并不是完全有信心的。从出埃及记2:11节，我们知道：摩西长大以后，看到本族的一个青年被埃及人殴打，就杀死了那个埃及人。我们万万没有想到，作为人类历史上神所使用的最伟大的仆人之一的摩西在初始阶段也会有杀人的行为！

在圣经中所列举的对世界有重大影响的诸多伟人中，摩西给人带来很大的鼓舞和希望。虽然他生活的年代距主被钉十字架尚有一千多年，他的生活中却充满了神的恩典，而神也用同样的方法预备他要使用的其他仆人的路，让这些仆人遵行他的旨意，彰显他的荣耀。如果到目前为止，你从没做过摩西行过的那样的恐怖的事情，在通往顺服和得胜生活的道路上，你甚至能走在摩西的前面。但是，即使你曾犯过严重的错误，只要你愿意悔改，你仍在神的计划中，正像摩西刚刚长大成人之时，他虽然血气方刚，但他仍在神的计划之中。

有一天，约施来到我的面前，显然，他极为绝望。“斯蒂文，我不知道我的问题出在哪儿。或许我已经做过太多的错事以至于神永远不能再使用我。无论我怎样地努力，我都无法经历得胜的基督徒生活。”我了解他的背景：在他得救以后，他仍然犯过几次很严重的错误。现在，他感到他无法再为神所用，因为他的表现不及格。

摩西见义勇为的动机是好，神也有拯救希伯来人的意愿，但他却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他行事时是靠着自己，当时神尚未呼召他，也没有赐他行神迹的权能。

你是否曾经有约施那样的感受？当我们体验不到我们与主密切的关系时，我们会常常把目光盯在自己的问题上，盯在周围的环境上，我们认为症结所在是我们太软弱。约施相信他道德上的弱点拦阻着他享受生活中真正的喜乐。但是，他的问题并不完全在于他的软弱。试想，如果上帝只使用无罪的人，那么我们中的每一位都要做旁观者了。许多基督徒相信只有当我们足够坚强时，神才会使用我们。事实上，当基督徒按着自己的意志变得非常坚强时，虽然，从表面上看，他们足够的刚强，但实际上，神却很难大大地在他们生命的这个阶段使用他们。因为我们欲大为神所用，就应当相信神的大能远远超过了我们的能力^①。我们或许认为应把我们的才能献给神，求他帮助我们，运用我们的能力来荣耀他。这听起来实在是非常堂皇，但事实上，我们通过这种方式只能是一次次地经历失败。约施也应当看到并非由于他太软弱而不能为神所用，而是由于他生命中有刚硬的一面。他的动机是对的，但他所使用的过正常基督徒生活的方法却是错误的。

正确的动机，错误的方法

摩西心中有正义感也有对本族人民的关切感，他的动机也是正确的。在他的一生中，他一直发自内心地亲近自己的人民。当他看到埃及监工殴打一个希伯来弟兄时，他内心深处的同情心被

唤起。摩西深深地希望让希伯来人民可以脱离埃及人的压迫。他想为本族人民做一点事。他的良好动机是神给他的，但他却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他的行为超越了他的权能，他靠着人的血气而采取行动。他去做了他自认为正确的事。最后，他也发现：依靠自己的力量去行事，只能导致重大的失败。

重生得救的人在内心深处都愿意通过自己的行为来荣耀神。我们希望大为他所用。这种愿望几乎成为我们人格特质的一部分。我重生得救之后，将近三十年在思想观念中一直有这种错误的倾向，我象摩西一样陷入在网罗之中。我常感到我内心有一个强烈的愿望：我要用我的生命来改变这个世界。所以我将自己献给神，并且认定将自己献给神的含义是用我自己的能力来荣耀神。正像摩西一样，我的动机是好的。但我的方法却是完全地错误的。上帝从不要求我们凭着我们自身的能力或才智为他做什么，他的意愿是我们完全地依靠他的能力，而不是我们自己的能力。他的工作不是靠我们的大能和大力完成的；而是靠他的灵与我们同在而得以完成。许多基督徒不能过得胜的生活，他们也常常沮丧，因为尽管十分敬虔，也有许多良好的主张及意愿，但他们仍然没有得胜的喜乐感。症结所在并非是他们的动机错了，而是他们在生活中事奉的方法错了。当我们靠自我满足而生活时，律法在统治着我们。我们应当清醒地知道：生活在律法下的基督徒强调我做了什么。当我们生活在恩典之下时，我们会从一个完全不同的角度看待生活。

我们所应当持有的正确的生活态度已经清楚地写在使徒行传中了。当彼得在五旬节布道时，他清楚地说明了他是怎样生活的：

“以色列人哪！请听我的话：神借着拿撒勒人耶稣在你们中间施行异能、奇事、神迹，将他证明出来，这是你们自己知道的。”（使徒行传 2:22）

圣经上说：正是上帝自己亲自施行神迹奇事。耶稣并非靠着

^① “因为我们欲大为神所用，就应当相信神的大能远远超过我们的能力”。

自己的力量去行事、生活，他时刻都在依靠上帝无限的大能。彼得强调说，耶稣依靠天父来为天父作工。如果耶稣基督选择去依靠神，选择从神那里索取能力，并靠神行事。那么，我们依靠我们的能力有可能为上帝成就任何事吗？

在苦难中成长，认识神

摩西拯救本族人民的愿望是如此之强烈，以致于他亲自介入那个暴力事件，并让事情以谋杀那个埃及人而告终。他当走的路尚远，他还需要多多地学习神的方法。虽然摩西自己当时还不知道神的计划，但神已经定意让他进入“苦难神学院”，^⑧ 在苦难中成长，认识神行事的方法。

摩西杀死那个凌辱希伯来人的埃及人之后的第二天，在外面，见有两个希伯来人在争斗，就上前问那欺负人的说：“你为什么打你本民族的弟兄呢？”那人回答说：“谁立你作我们的首领和审判官呢？难道你要杀我，象杀那埃及人吗？”摩西听到这些话以后，血立刻冷了，他意识到这杀埃及人的事必将被人知道。他惧怕不是没有道理的，当法老听见这事以后，就想杀摩西。摩西为了躲避法老，就逃往米甸的沙漠中，摩西那时还不知道全能的神已经在沙漠等候他了，在那里神教他真理，这真理改变了他的一生。

神是非常爱你的，在必要时，他也会通过苦难，让你完全地信靠他。

生活变化得实在太快了，几乎是富有戏剧性的。前一天他还住在法老的宫廷中，第二天他就在沙漠中生活了。他不能再闻到

^⑧ “苦难神学院”在此处系指神让摩西在苦难中学习功课，更深入地认识神，相信神。此外，本节的标题原文作“苦难神学院”。

皇家丽人身上的馨香，相反，羊身上发出的腥臭冲入了他的鼻孔；今夜没有精致的亚麻被盖在他身上，他在星光下露宿在草垫上；他脱下贵族的长袍，穿上破烂的牧羊人的衣裳。时光似乎一去不复返，他似乎失去了物质世界的很多东西。他原本是一位王子，而今却成了一个卑贱的牧羊人。神为什么允许这样的事发生在摩西身上呢？摩西只不过是不愿看到神的子民被异族欺凌呀？

一九八九年，我自认为自己已经是一个成功的牧师了。我在牧养一个成长中的教会，我不断听到有人肯定和认可我的工作。我已经达到了我衡量成功的所有标准，因而，我很沾沾自喜。但不久以后，神把我带到一个所有一切都改变了的境地。那些从前我运用起来很得心应手的原则再也不奏效了。事实上，在那个阶段，我凭自己所做的事无一见成效。我责怪自己，甚至责怪教会，责怪神。这时，神开始慢慢地教我那个他在旷野中教摩西去学习的功课。神不希望我们相信，甚至迷信自己的能力。我们中的许多人也象摩西一样，经历了许多试炼才认识到这一点。我们经常是在荒凉、干旱之地才学习这样的功课。

当你发现自己经历难处，甚至身临绝境之时，千万别误以为神已经忘记了你。人在软弱的时候，很容易产生这样的错觉，同时这也是魔鬼的谎言：神已经忘记了你。神让人处在这样的环境中自有他的美意。不要让你的困境成为魔鬼攻击你的武器之一！神是高过我们仇敌——撒但的，神不过是让你在试炼中长进，完成他的旨意。神常常通过让我们经历人生的沙漠，来洗涤掉我们身上不合神心意的东西，这样我们就能完全地仰望神。魔鬼的谎言有时会突然冲入你的脑海：上帝根本不关心有什么事发生在你身上。但事实上，神是全知全能的，也是慈爱的。他是如此地爱你，才在必要时，通过苦难，让你完全信靠他。

我的儿子大卫三岁时，有一天夜里，突然痛苦地哭泣起来。我爱人和我冲到他的床边，我们立刻明白他出了很严重的问题。我

们商量了一下，决定让我爱人留在家中照顾其他的孩子，我带大卫去医院。我把大卫带到急诊室，在场的医生给大卫做了检查。他转向我说：“我查出了您儿子的病因，大卫的肠道堵塞，必须立刻处理一下，清除阻塞物。他的膀胱及肠道都很长时间没有被清理了。这就是他感到剧痛的原因。”我赶紧问道：“我们必须采取什么措施，医生？”他回答说：“我们要做两件事”首先，必须让他导泻。”我听到“导泻”一词后，不禁战栗了一下，“然后，我们要使用钡灌肠器。”

根据医生的分析，我已经清楚地知道没有其他的治疗办法。于是，我把大卫放到检查桌上。当医生开始进行导泻治疗时，大卫开始痛苦地滚动，几乎要从桌子上掉下来。医生让我把孩子按住。我用右胳膊抱住他的左臂，用左胳膊抱住他的右臂，这样他就无法动弹了，我倚在三岁儿子的身上。孩子开始哭泣，继而歇斯底里地尖叫，“爸爸，让他停下来！爸爸，让他停下来！爸爸请让他住手！”突然一个我终生永远不会忘记的时刻出现了，好象暂停的动画片镜头，时空凝固了：大卫停止哭泣，他盯着我的眼睛，他满眼恐惧和疑惑，似乎在问我：“爸爸，你为什么不让他住手？”

我如何能向一个三岁的孩子解释清楚导泻？我又如何才能让这颗幼小的心灵理解他经历这些痛苦是于他的身体有益的呢？我当时没有回答他的问题，因为他还不能理解。但我也开始哭泣，以便医生进行治疗，我轻轻地安慰他说“孩子，马上就好。爸爸在你身边，相信爸爸，大卫，为了你的健康，现在医生必须这样做。爸爸必须按住你，直到治疗结束。”

我依然记得在我的人生中，也曾数次呼唤天父，“不要让这种事发生！不要让这种事发生！天父，为什么你不让一切都按我的意愿发生？”你是否也经历过这种时刻？或许，你恰恰正处于这种境况中。你无法理解上帝为什么许可你处在这样的环境中，你似乎甚至认为上帝已经忘记了你，丢弃了你。但请记住：他没有忘

记你，更不会丢弃你。他或许将你按在桌子上，以致于暂时你还无法离开这张桌子，但天父在你身边，紧紧地拥抱着你！他决不是以你的痛苦为乐，也不是麻木不仁，对你的痛苦无动于衷，事实上，他非常爱你，如果痛苦之境是于你有益，助你成长，使他的旨意得以完成，他会让这些不如你意的事发生，只要这样的环境仍然于你有益，或你尚未成长起来，他还会让你继续在这样的环境中得到锻炼。然而，神的心意是好的，他不会加给我们过于我们所能承担的，并且，如果困境已经是不必要的了，他决不会让你在人生的理疗桌上多躺一分钟。正如罗马书 5:3—5 节所说：“不但如此，就是在患难中也是欢欢喜喜的；因为知道患难生忍耐；忍耐生老练；老练生盼望；盼望不至于羞耻，因为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

自我满足的毒药

上帝对摩西的一生有独特而奇妙的计划。摩西在他人生的头四十年里，经历了皇族的威严；在他人生的最后四十年，经历了种种神迹，带着希伯来人民走出埃及；但在中间的四十年却尝到痛苦的滋味。神让摩西看到人的尽头，并且让摩西不再确信他自己的能力，这样他就能进一步认识上帝，并且依靠上帝的大能。

摩西也曾困惑过，他曾是埃及王子，却沦落为一个牧羊人。他以前从未想过事情会这样发展。或许，他在荒漠中也曾有过在那里了此一生的念头，但神没有停止自己的工作。一天，当摩西领羊群往野外去，到达何烈山时，耶和华在此呼召摩西。

出埃及记 3—4 章，记载了摩西遇见神，神向他显现，并晓谕他：神会使用他将希伯来人从埃及的困苦中解脱出来，到流奶与蜜之地。但是，由于摩西当时在米甸的山上，他怀疑自己做领袖的能力。他或许也曾想过：他不过是看顾羊羔的牧羊人，他已经忘记与各种背景的人交际的技巧，现在，他唯一可以掌握的技能是做一个

好牧人。

耶和华对摩西说：

“‘你手里是什么？’他说：‘是杖。’耶和华说：‘丢在地上。’他一丢下去，就变作蛇，摩西便跑开。”（出埃及记 4:2—3 节）

你是否曾感觉到神拿走了一切他能拿走的，尔后，他又找到另一些东西，并且又将这些东西从你那里拿走了呢？出埃及记 4:2—3 节所描述摩西当时的处境恰好是这样的，杖是摩西作为牧羊人能力的象征。这根杖并不值钱，然而，摩西当时却靠着牧羊这点本领生存。

当时摩西仍然相信自己的能力，而神命令摩西把代表他能力的杖扔在地上。当摩西把杖扔在地上时，杖变成了蛇。也在那个时刻，摩西更加信靠神赐给他的大能。过去，他还没有认识到他自己能力的有限。他从一个王子到一个牧羊人，其间他的能力也因地而异。但这能力的转换不过是由两种完全不同的生活决定的。他还是靠着自己的能力来管理生活。而当他看到神使杖变成蛇以后，才知道自己能力的有限，甚至是有害的。自满会是一剂毒药！

一天，迈克开始向我分享他的沮丧感，“斯蒂文，我在得救以前，常常与不良青年聚集。我过量饮酒，沉溺于女色，我甚至试着去吸毒。当我得救以后，我弃绝了所有的坏习惯，我已经融合在教会中了；我教男孩子们主日学，我在唱诗班里唱诗。当牧师需要人帮他做事时，我总是主动与他联系。”当我们继续往下谈时，我找到了他的问题。

“迈克，听起来你过去常常用一种错误的方法来找到满足感，你那时在寻找刺激。”他回答说：“我的确如此。”“你是否知道你现在仍在使用一种错误的方法来使自己满足呢？”我又问。他看起来很疑惑，所以我继续说：“或许你只是离弃了坏习惯，用一些好习惯填满了你的生活。你不再是不良青年中的一分子，但你似乎成了一个教会里的务工者。”“那么，去教会里工作有什么错误呢？”

他问。“你在教会中工作没错，这是一件好事，但神并不是计划让我们通过做一些好事来找到满足感，寻得心理安慰。他希望我们以认识耶稣基督为至宝，在主里常喜乐。”当我们继续谈时，迈克渐渐地看到了他的问题。虽然他不再靠性、毒品和酒来满足自己，但他似乎又在依靠他的新的习惯、活动，而不是信靠上帝本身来满足心灵深处的渴望。

当能力成为一种义务时，我们就不再定睛于上帝，也不再信靠他，而是很自然地相信自己的能力。

摩西到米甸之初，不再过皇族生活，而开始过牧羊人的生活，但他还尚未经历与神同在，受神恩膏的生活！摩西认为他当时唯一可以指望依靠的就是他作为牧羊人的能力，但上帝让他明白：他连这点能力也不必再去依靠。如果我们想经历神在我们生命中引领我们的生活，我们必须首先放下自己。耶稣在马太福音 16:25 节说：“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只有当我们不再依靠自己的能力来管理、设计我们的生活时，我们才能经历与神同在，由神引领我们的生活。

一天，哈威坐在我对面，说：“斯蒂文，我无法理解我的苦恼。我是一个成功的商人，我有一位很好的太太，我的孩子们也个个行为端正、听话、懂事，我们家的经济条件很好。但我还是不能感到我经历了得胜的基督徒生活。为什么我在生活中的许多方面都还算成功，但在灵里我还是不能感到满足和释放呢？”

“你希望我诚实地指出你有问题吗？”我问他。

“当然。”他回答。

“哈威，我想：你非常了解你的优势。你在生活中的其它方面都取得了成功，并且人们很羡慕你。你已经取得了成功，这一点毫

无疑问。”

“那么，我的问题究竟在哪儿？”他打断我的话。

“问题在于在基督徒的生活中，若有人想通过努力取得成功，他是难以经历神并过得胜的基督徒生活。我们只能从神那里接受祝福。”许多信徒都象哈威一样，感到他们的生命中缺乏得胜的喜乐。成功的基督徒生活不是个人努力，奋斗的结果，而是来自相信耶稣基督透过我们去彰显他的生命。我们必须不再相信我们自己的能力，并且进而承认：只有他在我们生命中执掌王权时，我们才能做有价值的事。但我绝不是说，我们本来具备的能力有任何错误，而是说，上帝赐给我们这些能力。同时，我们必须意识到：信靠自己的能力会产生潜伏的危险！当能力成为一种义务以后，我们就不再定睛于神，也就不再信靠他，而是很自然地相信自己的能力。

摩西看到杖变为蛇以后，就相信神真与他同在，担忧希伯来人不相信他的念头有所减小。所以，就连我们的信心也是来自信实的神。见过信实的神之后的摩西与当初那个凭血气要救希伯来人民摆脱压迫的年青人已是截然不同。

上帝带领希伯来人走出埃及^⑤

一些历史学家认为：摩西是一位伟大的领袖，因为是他带领希伯来人脱离了埃及人的压迫，并引领他们来到美好宽阔、流奶与蜜的应许之地。摩西果真大有领袖之雄才大略吗？让我们回到圣经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与神的大能相比，人，包括摩西的能力是

^⑤ 作者在本书第二章所分析的核心人物是摩西，所分析的核心事件是出埃及记。译者加写“上帝带领希伯来人走出埃及”一节，以使读者更深刻地认识神的能力和慈爱。此外，在史学界，一些非基督徒史学家否认了史实，他们认为摩西是一位伟大的领袖，是他使以色列人摆脱了埃及人的统治。译文中加注部分澄清了这一史实。

多么的渺小。我们也可以看到就连信心的伟人摩西也有怯懦的时候：他先告诉耶和华，“百姓必不信我，也不听我的话，必说：‘耶和华并没有向你显现。’”神让他手中的杖可以变为蛇，为了增加摩西面对希伯来众民的信心，神又让他的手放在怀中时，长大麻风，如雪一样白。而再放入怀中时，手又复原。耶和华不仅怜悯摩西暂时的软弱，也预料到希伯来人的不信。于是，神又对摩西说：“这两个神迹若都不信，也不听你的话，你就从河里取些水，倒在旱地上，你从河里取的水必在旱地上变作血。”（出埃及记 4:9）神是宇宙的创造者，他比人类自己还了解人，包括人的易变，人的不顺服，人的不信。这时，摩西并没有完全信靠神，他又对神说他是平日不善言辞的人，本是拙口笨舌的。从这些经节中，不难推断出摩西是个不善言辞的人。但且听神是怎样教导摩西的，又是怎样施恩给摩西的。他说：“谁造人的口呢？……岂不是我耶和华吗？现在去吧！我必赐你口才，指教你所当说的话。”（出埃及记 4:11,12）摩西后来的口才和能力并不是出于他自己，而是神的恩赐。神并非由于摩西有口才才拣选他，而是先拣选他，后赐他口才。不仅如此，神还亲自指教摩西当讲的话。神看到他百姓所受的困苦，就决意救他们脱离埃及人的手，拣选并膏立了摩西，他不仅赐摩西口才，也为摩西预备了一位同工，就是摩西的哥哥，利未人亚伦。神知道亚伦是能言的，并让亚伦欢喜地出来迎接摩西，摩西则将耶和华打发他所说的言语和嘱咐他所行的神迹，都告诉了亚伦。摩西当时刚刚蒙召，所以他的口才也需操练，但正如耶和华所说的，亚伦可以作他的口，亚伦在以色列众长老面前将耶和华对摩西所说的一切话，述说了一遍。因此，摩西之所以伟大是由于他顺服和信靠神，但带领希伯来人出埃及的乃是上帝。

被神击活的能力

当摩西看到神变杖为蛇的作为之后，曾代表他自己能力的杖

就不再危险了。所以神对摩西说：“伸出手来拿住它的尾巴，它必在你手中仍变为杖”。（出埃及记 4:4）从表面上看，摩西手中的杖没有变化，但耶和华要使用这根杖教导他的选民去信靠他。所以他嘱咐摩西：“你手里要拿这杖，好行神迹。”（出埃及记 4:17）当摩西拿住蛇的尾巴时，他完全意识到了自己的软弱，因为他十分惧怕手中的这条蛇。他保证自己不会遭蛇咬的唯一途径是一直相信上帝会保护他。同样，我们不能保证自己不受自我满足的苦毒的影响，所以我们必须每时每刻都住在主里面，每时每刻都清醒地知道：没有神的大能的同在，自满的毒蛇会时常袭击我们，用它的毒液影响我们的生命。

我们一旦意识到，我们依靠自己的能力是错误的之后，就可以相信这些能力不会再误导我们。上帝并不是让我们弃绝自己的优势，他允许我们再使用我们的能力，但这时，我们知道：上帝已用他的大能击活了我们原有的能力。过去，我们能力的泉源是自我决定，如今，我们的能力已被耶稣的生命击活，我们能力泉源是神的生命。

当上帝第一次问摩西手里拿的是什么时，摩西回答说：“是杖。”但在出埃及记 4:20 节中，当摩西带着妻儿返回埃及地时，圣经中说：摩西手里拿着神的杖，从那节经文之后，圣经从不称那根杖为杖，而是称之为“神的杖”。当神呼召我们以后，别人虽尚未发现我们过去所依靠的能力已经有所变化，但我们心中，我们灵里却很清楚：神的灵住在我们里面，他的大能已经代替了我们的能力。上帝在一九九〇年让我看到，我不该再依靠自己的能力去事奉，当时我也象摩西一样，起初有些担心，甚至吓跑了。但终于有一天，我能够完全相信神的大能，也就是我彻底放弃我的能力，巨大的变化随之发生了，前后象黑夜与白天一样不同。我永远不会忘记我第一次完全依靠他时，他所彰显的大能。

神迹发生了！

一天，菲利普敲开了我办公室的门。他向我自我介绍之后，我们开始谈及他为什么来到亚特兰大。原来，他来自喀麦隆，目前在佐治亚州学习医院管理方面的知识。从我们的谈话中，我知道菲利浦尚未信主。于是，我开始向他传福音，他在那天就信了主，得到了重生。我们约定，每周二清晨，他来找我，我们一同查经，让他了解如何过正常的基督徒生活。

上帝会在我们的生活中做奇妙的工作，让我们能不再自我满足，也不再依靠自己的力量；同时，当我们知道他是唯一的真神以后，也要顺服神，并相信圣灵的引导，这样我们必看到神手所做的奇妙的工作，看到他的大能遍满了宇宙中。

从那以后，他每周都来我的办公室，我花两个小时来与他分享圣经，并学习做一名基督徒意味着什么。我们谈论他“在基督里是新造的人”以及“住在基督里”的含义。我们学习如何让基督透过我们来向世人彰显他的生命。当我看到他在耶稣基督里扎根并经历了属灵的成长的时候，我心里非常高兴。

六周以后，我们的分享和学习需要告一段落，因为他就要离开亚特兰大。“斯蒂文，你是否曾注意到当我们一起学习时，我在记笔记？”他问我。“是的，我注意到了。”我回答说。“你知道在你教导我时，我为什么做详细记录吗？”他接着又问了我一个问题。“菲利普，我想你在这儿做详细记录，回到寝室以后，你便可以学习

和思辨我所教导的内容。”我回答说。

“不，你猜错了。”他说，“每周我都将这些详细笔记译成我的本族语言，然后，把译稿放在包裹里，并且立即去邮局，将包裹寄给我家乡的酋长。每周，当他收到这些资料后，他会走出他的小屋，并召集村里人来听道。他教导村里人你所教导我的神之道。我们村里人很渴慕神的话语，并且有许多人悔改信主，同时他们也向酋长许多问题。酋长不知该如何解答他们的问题。我告诉酋长，我会让你来解答这些问题。”

听到这里，我的心被深深地震撼了。这些年，我一直试图发现更多属灵的奥秘；我也一直想有独创。我努力地用自己有限的能力来事奉上帝，但我常常感到沮丧。现在，神亲自作工，我只不过在亚特兰大教导一个青年，而神透过我来向非洲一个村庄的人传福音，并教导他们！只有神才能成就这么大的事工！

神迹本是神大能的彰显，有时是超越自然的规律和理性的规律。你知道神迹在什么时候发生吗？神奇妙的作为会让我们不再信靠自己的力量，而是去仰望他、信靠他，而当我们全心来顺服圣灵的引导时，我们也必然看到神迹奇事，以及神的大能。当摩西离开米甸沙漠时，他已经不再相信自己有限的能力，所以他到达埃及之后，神让他经历了许多神迹，他进一步地认识了这位信实的上帝。出埃及记 4:21 节记载：“耶和华对摩西说：‘你回到埃及的时候要留意，将我指示你的一切奇事，行在法老面前。’”当一个基督徒放下自己，全心寻求和信靠上帝时，上帝才能透过他施行神迹奇事。当恩典掌权时，神迹就发生了。

当彼得和约翰在耶路撒冷的圣殿门口遇到那个瘸腿的人时，彼得说：“我奉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叫你起来行走！”于是拉着他的右手，扶他起来，他的脚和踝子骨，立刻健壮了”（使徒行传 3:6），平生第一次站起来行路，他欢喜地跳着赞美神。百姓看到那个平常坐在殿门口的求周济的人行走并赞美神，就希奇彼得的作

为。他们以为彼得可行异能。但彼得是十分清楚真理的：五旬节圣灵降临以后，彼得就高声讲道，有三千人悔改信主；但在圣灵降临以前，彼得在耶稣被捕以后，曾象主所预言的三次不认主，尽管彼得在主没有被抓时，曾凭义气，相信自己决不会不认主。于是，彼得对百姓说：“以色列人哪！为什么把这事当作希奇呢？为什么定睛看我们，以为我们凭自己的能力和虔诚使这人行走呢？……我们因信他的名，他的名便叫你们所看见所认识的这人健壮了；正是他所赐的信心，叫这人在你们众人面前全然好了。”（使徒行传 3:12, 16）第二天，彼得在官府、长老和文士面前，被圣灵充满，又说：“治民的官府和长老啊，倘若今日，因为在残疾人身上所行的善事，查问我们他是怎么得了痊愈；你们众人和以色列百姓都当知道，站在你们面前的这人得痊愈，是因你们所钉十字架、神叫他从死里复活的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使徒行传 4:9, 10, 12）

彼得宣告了一个事实：耶稣基督透过他施行医治的奇事。同样，神也透过摩西带领希伯来人离开埃及。为什么今天仍然有一些基督徒愿意相信：人凭自己的能力能成就神的计划呢？事实证明：我们只有靠着基督之名，才能经历神的大能，让更多人认识神，相信神。耶稣复活后向十一个门徒显现时说：“你们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信的人必有神迹随着他们，就是奉我的名赶鬼，说新方言；手能拿蛇；若喝了什么毒物，也必不受害；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写可福音 16:15, 17）神在每一个基督徒身上都有他奇妙的计划，如果我们愿意让神的生命充满我们，必须首先不再相信我们自己的能力能成就一切大事。在下一章，我们会详细讨论这个秘诀。

亲爱的天父：

现在我终于明白，问题不在于我不想荣耀你。我曾用一种错误的思考方法来过基督徒生活。我过去一直祈求你来帮助我，让我能为你而活，我也曾以为你会祝福我的能力，才能，以使我成为一个成功的信徒。现在我终于明白，这些祈求中有一些是妄求，所以得不到你的应允。天父，我愿意完全放下自己，不再依靠我的能力。我的自信使我不再仰望你，也成了破坏我过得胜生活的毒药。我现在不再依靠自己的能力了。主啊，我只依靠你。求继续指教我如何经历你的大能。哈利路亚！奉恩主耶稣基督之名祷告。阿们！

G.R.A.C.E 小组讨论问题

1. 阅读出埃及记 2:11—15 节。摩西最初是如何依靠自己的力量，来实现他救以色列人脱离埃及人压迫的想法？举例说明在今天，一些现代教会是如何依靠自己的智慧和力量装备教会的同工的？他们又是怎样依靠自己的力量开展事奉工作的？
2. 当你遇到这样一个基督徒：他（她）已经有相当长一段时间生活不如意。现在，连他（她）自己也不明白上帝为什么不带领他（她）走出困境？你将如何开导他（她），以使他（她）更深入地认识神，并正确看待目前他（她）所遭遇的苦楚？你又将怎样驳斥这样的观点：上帝不想，也不会让他的孩子受伤或受苦？上帝让摩西在米甸沙漠数十年的旨意是什么？
3. 斯蒂文描述了迈克的情况：在他不信主时，他从与不良青年聚会、酗酒、玩弄女性中寻求刺激。信主以后，他在教会里服事，参加教会各种活动，但他仍然不觉得满足。他的问题究竟在哪里？你

认为为什么许多看起来很热心的基督徒在生活中仍不释放，不满足？

4. 你怎样劝导和帮助那些声称：他们努力去过基督徒生活，却不能经历神，也无法常常按圣经中的教导去行的人呢？
5. 描述靠自己的能力去生活的人的人生光景。靠圣灵的大能生活的基督徒的生命又是怎样的？比较两者的不同。
6. 读使徒行传 3:1—12 节，彼得是如何使瘸腿的人行走？根据你读过出埃及记以及使徒行传之后的感触，你将进行哪些改善以使神的灵自由运行，让神可以使用你彰显他的荣耀。

美不，就请不要为我担心。但愿你的心灵能够得到真正的平静和平安。

第三章 天国的琼浆玉液

配方：两袋茶；

一加仑水

两块白糖

将两袋茶放在盛有两杯水的平锅里，然后开始用小火煮茶，直至水开。

让茶在开水中浸泡十分钟，再将茶的浓缩液倒在带有加仑标示的大水杯里。

当茶的浓缩液还滚烫时，往浓缩液里加两块白糖，然后开始搅拌。

往盛有浓缩液的大水杯里加水，再搅拌。

再往茶水中加冰。

我代表在美国南部成长起来的每一个人，自豪地向您介绍这种制甜茶的烹饪法。当我在美国其它地区或外国旅行时，我发现那里的人受地域文化影响而不能享受品茶之乐。假使你向一个匹兹堡的女服务员要一杯甜茶，她会指指桌子上的糖，仿佛你是个瞎子，或者眼神儿不好。这种反应实在令人失望，她一定从没品尝过甜茶。写这些话时，我正在加拿大。尽管美加两国的关系极为融洽，然而，在这里，人们在饭馆里也不谈及品尝香浓可口的甜茶的幸福感受。你是否曾亲眼目睹有人饮茶时只放几块冰，并不加糖？这实在不令人赏心悦目。而在墨西哥呢？品尝那里的茶会让人不禁再次想到那个古老的问题：“慈悲的上帝会让人受这种罪吗？”而在羔羊的婚筵上，或许也会有这种甜茶，我们何不立刻就学习享受这可口的饮品呢？在佐治亚州，我们会半开玩笑地称甜茶为天国

的琼浆玉液。

现在，让我们严肃起来。或许你还不明白我为什么要与你分享制甜茶的烹饪法。我绝非仅让你知道如何制甜茶，而是希望清楚地向你解释：当恩典掌权时，基督徒的生命会有什么变化。

上帝在基督的恩典中改变我们时，所用的方法与本章开头制甜茶的烹饪程序有相似之处。

改变时的烹饪程序

1. 打开加热器

制甜茶的第一步是打开加热器，把水煮开。只有当水很热时，糖与茶才会彻底地溶到水中。当神着手拯救和改变我们时，他也会使用类似做法，在我们心中作工。你是否曾注意到，当你热心追求神时，神就离你很近？并且你会从神那里得着更多的启示和祝福呢？当你求神使用你时，紧接着就可能受到试炼，不过你不必因此而大惊小怪。神时常常用“加热”我们周遭的环境的办法来让我们经历他的生命。为让基督的荣耀在你身上彰显，你也需要经历火的洗礼。虽然看起来这些时刻并不是那么轻松愉快，但神却默许这样的时段存在，而当你经历过火的洗礼与考验之后，你的人生就有了升华，你就更深刻地认识了神！

使徒彼得说过：“亲爱的弟兄啊，有火炼的试验临到你们，不要以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欢喜；因为你们是与基督一同受苦，使你们在他荣耀显现的时候，也可以欢喜快乐。”（彼得前书4:12—13节）

火是灼热的，但不要因患难与试验而失望和灰心。神允许这些事情发生在我们的人生中，这样，我们就不再相信我们自己的能力，而能完全行在他的旨意之中。在这里，彼得所提及的“在他荣耀显现的时候”不是指在天上我们见到主时，而是指当我们与基督联合，行在他旨意中的时候。

2. 加糖并且搅匀茶水

冷茶不能非常好地与糖溶和在一起，而热茶则能够。事实上，当你把糖加入到热茶中，并不停地搅拌，糖会非常快地溶解在茶水中。待到糖溶入到茶水中之后，茶水的特质就开始改变。茶与糖再也不能彼此分开，这两种物质溶和地如此之好，以致于一种新的饮品产生了。冷茶永远达不到与糖溶为糖茶的程度，不论你如何用力搅动茶水，糖仍是糖，茶仍是茶。

当上帝预备要让我们经历与基督甜蜜地同在时，他首先会使用“加热器”，以使我们的生命与基督的生命溶和在一起。当他打开“加热器”时，我们就火热起来了，这时，神也常常允许一些试炼临到我们身上，但我们的内心火热且有神的能力，我们不会象从前不认识神时那么冷淡、怯懦，我们会坚强地面对困难，因为主在加给我们热量！当基督进入到我们生命的那一刻，我们生命的特质就彻底改变了。正如糖与茶已成为一体，我们也与基督联合，而且不会与他分开。哥林多前书6:17节写道：“但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从此就不再有我们的灵和主的灵的差别。基督已经进入到我们的生命中，并且改变了我们生命的特质。所以现在，我们可以放胆说：基督是我们生命的主；基督的生命是我们的生命。在主题为“在恩典中行进”的大会上，我释放了甜茶烹饪法与基督徒生命特质转变之间的联系的信息。当时，在场的会众中有一位弟兄是专攻化学的，他说：“事实上，茶是一种独特的化学物质，而糖是另一种截然不同的化学物质，但当两者溶和在热水中时，一种既非茶，亦非糖的新的物质产生了。”这种新的物质就是甜茶！

让我们读哥林多后书5:17节，“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当我们接受基督时，我们就有了一新的特质。你的本质已经被改变！

3. 往水杯中注入水

当糖放入茶中，我们必须往容器（水杯）中加水。这以后，人们

方可饮茶。这是再简单不过的道理。在圣经中，水是圣灵的一种代表形式。哥林多后书四章中论述了在瓦器里的宝贝。其中4:7节，“我们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于神，不是出于我们。”所以这里清楚地讲明了基督住在我们身体里。以弗所书5:18节，“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荡；乃要被圣灵充满。”被圣灵充满就是让神掌管我们，并让他透过我们彰显出他的生命。住在我们里面的是圣灵，也就是基督的灵。正是由于真理的圣灵进入到我们的生命中，我们的物质才改变。我们现在有了神的性格和本质：公义、良善、慈爱等。我们借着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三日之后又复活的基督耶稣，成为神的儿女，成为神在这个世界上新造的族类，成为有神的特质的神的子民。彼得后书1:4节，“因此，他已将又宝贵又极大的应许赐给我们，叫我们既脱离世上从情欲来的败坏，就得与神的性情有分。”我们既然接受了圣灵，那召我们的神既是圣洁，我们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圣洁；圣经上记着说：“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参见彼得前书1:15—16）^⑩

茶 + 糖 ≠ 甜茶

我喜欢喝甜茶，但我不喜欢糖与茶机械地混在一起。或许有人说：“茶 + 糖 = 甜茶。”但事实绝非如此。我在旅行时，有时会点一杯冰茶，再往杯里加糖，但茶却不够甜。我有时喝一杯冰茶，茶杯底部有半寸的白糖，但味道还是不甜。我所喝的是茶加糖，绝非甜茶。只有当糖溶于茶水中，我们才得到甜茶！

同样的道理，基督在我们的生命中与基督是我们的生命是两种概念与境界。圣经教导我们：当圣灵充满时，基督就是我们的生命。当我们的生命完全与基督联合之后，我们的生命发生了质变。

如果现在我手中拿着一个玻璃杯，杯里装满了甜茶，或许会有

^⑩ 彼得前书1:15—16节为译者提示读者阅读的经文，以更确切地体会作者的观点。

人认为杯中装的不是有甜味的茶水，而是糖，也正是糖使茶变甜。但我不同意他的观点。糖溶解到茶水中，茶水的本质已经改变。

上帝已经使你成为圣洁，你不必再人为地做一些事，以为经过你做这些事，你才圣洁。因着基督的宝血我们已经成为圣洁。我们要过圣洁的生活，是因为我们的神是圣洁的，他已经使我们成为圣洁。

圣经教导我们说：由于基督的到来，我们就成为圣洁。而有人却坚持认为：“我们并不是圣洁、公义的，唯有与我们同在的基督是圣洁公义的。”这是一个错误的观念。我们有了新的生命特质的印记：圣洁、公义！保罗在哥林多后书5:21节说：“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如果一个人认为基督仅仅是死板地存在于他的生命中，他就不能明白，在基督里成为新造的人的生命所经历的实质性的转变。上帝在拯救你时，并不是仅仅提高你生命的质量，而是在基督里创造了一个新人：一个在生命特质上越来越象基督的人！

许多基督徒没有真正理解这个事实：即当我们在基督里时，圣洁公义已经是我们的特点，事实上，我们已经圣洁、公义了。他们不能接受这个事实，因为还没感到自己是公义的，但恰在这时，他却亏缺了神的荣耀与恩典。基督徒应该认识到：基督已经担当了他们信主以前所有的罪和不义。这点是非常重要的。信徒已经因着信心和主的血而有了神公义的特性。那些不能理解神的恩典的人必然会活在律法之下，因为他们努力地通过他们的表现来证明他们是公义的。恩典却是指上帝给予了我们公义、圣洁，并非凭人

的行为，免得人寻找除基督以外的其它途径。总之，公义不是我们争得的，也不是取得的，乃是我们从神那里领受的。罗马书5:17节说：“若因一人过犯，死就因这一人作了王，何况那些受恩惠又蒙所赐之义的，岂不更要因耶稣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吗？”

一天瑞雷告诉他的朋友豪尔：“我现在很想做一名基督徒。”豪尔给他作了见证，又对他说：“瑞雷，你不能通过个人努力的方式来做一名基督徒，你只有信靠基督，并相信上帝所晓谕我们的：我们通过基督得到永生。”豪尔是否正确地回答了瑞雷的问题呢？答案是肯定的。瑞雷在信主以后，曾说过：“豪尔，我既然已经得救，当然很希望成为公义。我希望你为我祷告，让我能努力成为圣洁，这样就能荣耀神。”豪尔对瑞雷的话应当作出怎样的反应呢？许多基督徒会告诉瑞雷他们会为他祷告的。他们甚至会建议瑞雷去做一些事，以使他更圣洁。这种反应值得称赞吗？当然不值得。瑞雷应当明白他已经圣洁公义，因为他接受了主基督。

我们应当说：“瑞雷，当你接受基督为你生命的主时，一些奇妙的事情发生了。首先，你通过主耶稣得到了永恒的生命。事实上，他是你的生命。但你还需要掌握一些更好的信息：耶稣已经使你成为圣洁。由于你已经圣洁，你不必费尽心力地通过自己的努力成为圣洁。由于神使我们成为圣洁，我们从内心才如此渴慕让自己保持身体和心灵的圣洁。由于耶稣基督成为我们的生命的救主，他已经使你成为公义、圣洁，这也正是神宝血的功效。”

基于圣经的教导，我们是圣洁的

圣经中有明确的关于我们已经圣洁的教导。我们成为圣洁不是一个逐渐的过程。或许我们没有感到自己是圣洁的，有时，我们甚至发现：我们自己在行事为人上不是一个完全人，我们的行为不能用圣洁来形容，但我们的感觉和经验并不算数。对于基督徒来说，我们圣洁与否取决于上帝的应允和他的话。让我们来思考哥

林多前书 3:16—17 节：

“岂不知你们是神的殿，神的灵住在你们里头吗？若有人毁坏神的殿，神必要毁坏那人；因为神的殿是圣的，这殿就是你们。”

在这两节经文中，有三点事实是无可辩驳的：第一，基督徒是神的殿，神的灵住在这殿中；第二，神所居住的殿是圣洁的；第三，你是圣洁的！你可以选择去相信这个事实，也可以选择拿一只黑色的水彩笔，把这两节经文从你的圣经里涂掉！

在以弗所书 4:24 节中，保罗指出基督徒是“照着神的形象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我在此重申：公义和圣洁是神的特质，我们成为圣洁决不是靠着依照特定方式去生活而获得的。当我们生活在律法之下时，我们关注的焦点是：我们所做的事。而当我们生活在神的恩典之下时，我们就关注上帝通过耶稣基督成就的一切奇事，我们关注神的心意。

我们是否仅仅在地位上是圣洁的？

曾经有许多年，我无法将圣经中关于“基督徒是圣洁的”这一教导与我对个人经历的理解相统一。当我读到诸如上文所提及的那些“基督徒是圣洁的”经文时，我的头脑中就开始了思想斗争，因为，我自己在行为上还不能时刻圣洁。尔后，我得出这样的结论：“我们在严格意义上并非圣洁、公义。但神却是视我们为公义的。我们在地位上是神的儿女，因此我们是圣洁的，但在现实中，我们不是圣洁和公义的。”现在，让我们细致地研究一下上述结论。让我们先除去一个明显的谬误：神只是视我们为公义的。这种论点实际上暗示了神将一些根本不存在的事物或特质视为存在。我不禁想起一个故事：一天，一位目空一切的教授看到一个没有学识的管理员在读他的圣经，他就嘲弄地对那个管理员说：“你能按着圣经的原义来相信圣经所教导的真理吗？”管理员的话也恰当地诠释了我过去得出结论的荒谬性：上帝不按着客观事物的本质和

本貌来看他们吗？

罗马书 5:19 节纠正了一个错误观念：我们曾相信我们只是在地位上是圣洁、公义的。如果我们曾经是一个真正意义上的罪人，那么今天，我们已经在真正意义上是圣洁、公义的。

当我们论及“基督徒只是在地位上圣洁、公义，但事实上，在真正意义上，基督徒并不公义”这个结论时，我们应当检查一下自己是否在心智上诚实。罗马书 5:19 节纠正了这一错误观念：“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

这节经文清晰地道出了一个真理：我们在基督里是圣洁、公义的。保罗说：在亚当里，我们成了罪人，同样，在基督里我们因他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宝血，因他在十字架上夸胜，因着基督，我们现在已经圣洁、公义。我们在解释或理解圣洁时，必须要读上下文，不可断章取义。假使，上述经节的后半句说明：我们只是在地位上在基督里是公义的，那么前半句就一定被诠释为：我们在亚当里也不过是在地位上是有罪的。我们在亚当里是一个真正的罪人，还是仅仅在地位上是罪人？如果，当时我们确实是一个罪人，那么现在，我们就是真正地圣洁和公义了。

有人说：“只有当我们进天堂时，我们才成为圣洁。”那么，我试问一下，我们是否进入地狱那一天，才成为一个罪人？人之所以有罪是因为他生在亚当里；而基督徒之所以成为公义、圣洁，是因为他们在基督里重生。我们重生得救后，有圣灵住在我们里头，我们借着主的血而成为公义、圣洁。

让我们不要拒绝相信真理！神告诉人类：基督徒是公义的，因

为基督徒有基督的宝血^①，他们住在基督里。这是一个绝对的真理，尽管我们不能时刻行出公义，但我们如何行动与我们是谁是两码事。有时，我行事为人象个小孩，虽然我生于1954年。但我们的身份并不由我们个别的行为而决定的，而是由我们的出生日期决定的。有时，我爱人会叫我：大男孩，大婴孩。但我知道：我不是婴孩！我可有出生证来证明这一点！

多种品味的茶

我爱人经常买一种品牌名叫 Celestial Seasonings 的茶。这种茶的包装内有许多不同品味的茶叶袋。她喜欢国产苹果味儿的茶，而我却不喜欢那种品味的茶，相反，我喜欢一种名叫赤色精力的茶，因为这种茶让我精力充沛，倦意全无。我认为：若有人愿意品好茶，就应首选赤色精力茶。但我爱人却不同意我的观点，她认为国产苹果的味道更好。但事实上，两种茶中的任何一种的品味都不能让我们解渴。当我们品味我们所喜欢的茶时，我们从不会将茶叶袋从盒子中拿出来，然后把它放在嘴里，品尝它的口味儿。我们却常常加水。茶的味道吸引我们去品茶，但真正解渴的是水。

耶稣曾说过：“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约翰福音7:37）惟有耶稣能满足每个人内心的需要，内心饥渴的，来求主，主就必须赐他生命的活水。在人类贫瘠的精神世界中，基督献上自己，成为心灵饥渴者唯一的满足。他用最信实，最灵活的方式把生命给予世界。他的生命被用多种方式（品味）表现出来。

如果你细心观察，就会惊奇地发现：正如茶有许多种口味儿，基督的身体也是由各种各样的肢体组成，各种肢体都有明显的与众不同之处。我曾经去过许多教会；我曾到过高声称谢，赞美神的教会，我也曾在大家低声祈祷或默祷的教会参加主日聚会；有的教

会的弟兄姊妹跪在教堂有靠背的长椅上敬拜，有的高举双手站立祈祷，还有的只是低下头来敬拜。有的教会唱当代合唱曲；有的教会喜欢唱古老的圣歌。的确是形式多样，口味不同。

如果你问哪一种味道最好？回答却因人而异。赤色精力茶的爱好者认为伯爵茶过于乏味，而伯爵茶的爱好者又认为赤色精力茶的野性太强。两种爱好者都认为国产苹果味茶不够高雅，同时，他们又确信其它种茶过于强调人的智慧。这些话听起来是否有些荒唐？但这些态度却也是基督身体上各种肢体（派别）彼此评价的写真。

神的家是一个充满了各式各样的家庭。在这个世界上，我们周围的人也都需要基督做他们生命的主。你我也会象其他人那样认为某种味道是怡口的，而另一种味道是令自己讨厌的。不同的品味代表着教会中不同的方式。事实上，与许多基督徒的观点相反，世界上没有哪种口味是最好的。口味儿不是最重要的因素，最重要的因素是水。如果茶壶（基督徒）被水（基督）充满，茶的味道（性格特点）就不再是重要的因素。世上的一些人由于教会的某种特点而接近基督，而另一些尚未得救的人会为教会的另一些特点而被吸引，就近主。只要他们能接受主，能够饮到生命的活水，我们就感谢神，至于口味的差别就并不重要了。圣灵用各种功用，特点的人建立基督的身体，即教会。特点不同的教会，以及教会中性格不同的人在接近世界中失丧的灵魂，带领他们归向主。无论我们自己拥有怎样的特质，偏好哪种口味，愿我们每一个基督徒都能向世上的人说：“你们要尝尝主恩的滋味，便知道他是美善，投靠他的人有福了。”（参见诗篇34:8）

...

亲爱的天父：

^① “因为基督徒有基督的宝血”一句为译者加注。

谢谢你使我在基督里圣洁、公义。求你更新我心意，使我能正确地认识自己，正象你看待我那样，我可以看到自己已经圣洁。也求你改变我的看法，让我能在你的话语上站稳。我承认你已经使我在基督里完全圣洁、公义。当我感到自己尚未公义时，求你宝血遮盖我，让我能看到我真实的身份，让我能坦然行走在天路。你的生命已渗透和充溢在我里面，哦，主，我有信心相信这一切，在你的时间表上，你已经安排好我在情感上何时能完全相信这一切。奉主名求，阿们。

G.R.A.C.E 小组讨论问题

1. 读彼得前书 4:12—13 节，在一个基督徒的生命中，各种问题和困苦会使我们得到什么益处？13 节中提及的“在他荣耀显现的时候”，指什么时候？
2. 在哥林多前书 6:17 节中，保罗说：“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这句话说明了什么？你是如何理解这节经文的？
3. 以弗所书 5:18 节中所说的“被圣灵充满”是什么意思？
4. 如果有人与你分享：“我正努力成为圣洁。”你将怎样与这人交通，并让他（她）认识真理？你将与他（她）读圣经中的哪些节经文？
5. 地位上的公义、圣洁与真实的，真正意义上的圣洁、公义有什么区别？你现在相信你是哪种公义？
6. 正象世界上有多种口味儿的茶，地上的教会也是特点各有不同，风格上有所差别。你最喜欢哪种风格的教会？描述一下你所喜爱的教会的风格。请列举你对其风格不甚欣赏的教会的三个特点。

第四章 向律法先生道别

“我想做一名好丈夫，”卡尔看了一眼妻子，对我说，“我知道我脾气火暴，但我真的是努力让自己不发火。”他的妻子，凯提坐在他身边，脸轻轻地扭向另一侧，她默默地在一旁听着她丈夫和我的谈话。我发现她的眼中噙满了泪水。沉默良久，她终于说话了。“斯蒂文，我不怀疑他一直在克制自己，尽量不发火。但他从没成功过。我再也无法容忍他无情的挖苦和指责。”

坐在我面前的这对夫妇都是基督徒。他们积极参与教会的事奉，他们的独子将要去读大学，以后做牧养教会的工作。但我从没见过比他们更失败的人。尽管从表象上看，他们是过着得胜生活的基督徒，但他们的婚姻生活却不幸，危机四伏。

卡尔从没殴打或在身体上虐待过妻子，但他刻薄的语言却使妻子濒临绝望。他曾无数次向妻子许诺要改变自己不忍耐的急脾气，也要改正他一贯讽刺和指责她的坏习惯。我相信卡尔的确想改掉他生气后在言语上犯罪的坏毛病，但事实却是他从没能达到这个目的。尽管他有良好的动机，也清楚圣经的教导，甚至向人，向神许诺，想改正自己的缺点，但他仍未能体验到自由。

战胜罪方法

我听过卡尔倾述了他无法控制自己的脾气和舌头的问题之后，就问他：“到目前为止，你用什么办法来解决这些问题，来战胜罪的呢？”他说：“他读了许多基督徒写的关于如何战胜忿怒的书。有几个清晨，他一醒来就决心，无论凯提在这一天做了什么，他也决不向她发火，决不指责她。然而，那样的一天却往往是最糟糕的一天。他也常常读圣经中关于爱与忍耐的经文。当他生气时，为

了压住心中的怒火，他还常常引用经文来提醒自己。但所有这些方法都不是十分奏效。”

卡尔思前想后，最后，认定：他之所以不能控制住怒火，是由于他使用的方法不当。但问题却不是在于他使用方法不当。他一次次失败的原因是：他错以为战胜罪的办法是找到一个良方，一个好方法。事实上，许多基督徒与卡尔一样无知，这是很可悲的。若是有人真正想战胜罪，他必须靠主耶稣。任何方法，包括有些人从圣经中抽出的一句或数句关于信徒行为的经文，都不能使我们真正得胜。使徒保罗曾说过：“感谢神，使我们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哥林多前书 15:57）

即便卡尔克制住了自己，没有向妻子发火，他也会找其它途径来发泄自己的情感。或许他会变得沮丧；或许用其它方法苦待妻子；或许他还会由于自己克制住了怒火而变得很骄傲，认为这下自己成为了一个好基督徒。他不过是用一种罪来交换另一种罪。

生活在律法之下的人就是想通过改变自己的行为来战胜罪。他们想通过行为来获取上帝的祝福，争取属灵生命的进步，这种思考问题的方法于事无补，并没使他们真正蒙神祝福。在恩典掌权的基督徒生活中，我们住在基督里，借着基督已经活出了得胜的生活。仅仅不犯罪还不是得胜，而住在基督里，是我们有得胜生活的前提。只有当基督徒明白他与神联合在一起时，他才会改变律法下的生活方式，从此，他（她）的人生不再围绕着规则而运转。

属灵的淫乱的发生

你将怎样给“属灵的淫乱”下定义呢？许多基督徒认为当他们犯罪时，属灵的淫乱就发生了。我们暂且不讨论对于“属灵的淫乱”的这种解释，现在让我们进行深入的探讨。在那些并没犯明显的罪的人的生命中，有时会发生属灵的淫乱。谨此援引保罗在罗马书 7:1—4 节中的一段话：

• 48 •

“弟兄们，我现在对明白律法的人说：你们岂不晓得律法管人是在活着的时候吗？就如女人有了丈夫，丈夫还活着，就被律法约束；丈夫若死了，就脱离了丈夫的律法，所以丈夫活着，她若归于别人，便叫淫妇；丈夫若死了，她就脱离了丈夫的律法，虽然归于别人，也不是淫妇。我的弟兄们，这样说来，你们借着基督的身体，在律法上也是死了，叫你们归于别人，就是归于那从死里复活的，叫我们结果子给神。”

保罗以婚姻关系为例，教导我们基督徒和律法规则之间的关系。他说，如果一个女人与一个男人结婚，在她丈夫活着时，她就受到约束。如果她再嫁另外的男人，她就是淫妇。因为只有她丈夫的死能使她脱离律法下的婚姻。

我们每个人一出生就有了一位属灵的伴侣。我们生来就与律法体系有婚约。当亚当吃了伊甸园里分辨善恶树上的果子后，我们人类就加入了这个律法体系，因为我们生在亚当里，所以亚当与律法立下的婚约也适用我们每一个人。在我们成为基督徒之前，律法是我们的丈夫，他指示我们何为对，何为错，他的目的是让我们遵循这些原则。

挑剔，挑剔，挑剔！

不久，我们开始厌倦这位对于我们的一举一动都加以指责的伴侣。我们也想挑出他的缺点，指出他的错误，但我们发现：我们所嫁给的这位律法先生毫无瑕疵。正如诗人所说：“耶和华的律法全备。”（诗篇 19:7）然而，律法先生虽然完全，无瑕疵，他却从不同情我们。他告诉我们，我们应该做的每一件事，却连举手之劳也不帮我们。当我们失败时，他立刻无情地指出我们的问题，他一生所做的与我们有关的事只有两件：一是定我们的罪，二是让我们死。哥林多后书 3:6 节中写道：“那字句是叫人死。”哥林多后书 3:7—9 节证明了这一点，律法是“定罪的职事”；是“刻在石头上属死的职

• 49 •

事”。他的存在令我们痛苦不堪，但我们却无法从这种关系中挣脱出来。婚姻关系只有在另一方去世时方能终止，然而，律法先生是永远不会死去的，纵使天地废去，律法的一笔一划也不会废去。

此时，神从天上观看人类，他希望人类能从这种痛苦之中解脱出来，他希望地上的人能享受到做新妇的快乐和幸福。他说：“哦，如果我娶你为妻，我一定不会象律法先生那样待你，我会爱你，关心你。”但我们仍未能走出律法，问题仍未被解决；我们生来就与律法有婚姻之约。神从永生的角度开始实施他的拯救计划。为了使你我从与律法的婚姻关系中解脱出来，他必须施行死刑的审判。不过，不是律法先生死了，而是神先让你死。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神使你与基督一同钉死在十字架上。这以后，他使你重生。在你成为新人之后，你就与恩典先生成婚，即你就活在恩典之下，活在基督里！保罗在罗马书 7:4 节中所说的“你们借着基督的身体，在律法上也是死了，……就是归于那从死里复活的，叫我们结果子给神。”就是这个意思。

耶稣说：“我希望你接受并享受我的爱！”然而我们却说：“我理解你说的话，主啊，那么，你希望我做什么呢？”

哦，与耶稣结合是一件多么奇妙的事啊！他对我们大施慈爱，他也因为拥有我们而欢喜。这位新郎希望新娘所做的唯一的一件事就是：她渴慕他的爱！他呼召我们去做事，他终将亲自成就这事。（见帖撒罗尼迦前书 5:24）当我们劳苦担重担时，我们就到他面前来，他使我们得安息。以弗所书 1:7—8 节说：“我们借这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他丰富的恩典。这恩典是神用诸般智慧聪明，充充足足赏给我们的。”他不再定在基督里的人的罪（参见罗马书 8:17）。他期望我们同他一起享受永生的“蜜

月”。但与基督联合以后，生活也不是一帆风顺，完美无缺。有时，基督徒会怀疑他们在基督里的位置和身份。我们得救时，老我就与基督同钉死在十字架上，这是一个事实，也就是说与律法结合为一体的那个“我”已经死了。现在，我们是新造的人。保罗说：你是“一个新人”，“旧事已过”（参见哥林多后书 5:17）。但尽管你确实获得了新生命，你的思想仍是原先的。如果你尚未清楚地确信你与律法先生再也没有任何关系了，那么，你很有可能有这样的倾向：用与律法先生相处的方法来与恩典（耶稣基督）先生相处。

一个不了解自己在基督里的身份的基督徒往往回问：“耶稣，你盼望我为你做些什么？”而耶稣会告诉他们，“我希望你们接受并享受我的爱！”他们会继续问，“很好，但你盼望我们为你做些什么？”耶稣再次温和地对他们这样说：“我希望你接受我的爱。”他们还会说：“我知道你愿意让我们接受你的爱，但主啊，你想让我们为你做些什么？”

你现在发现问题出在哪儿了吗？直到有一天那些基督徒真正知道他们向律法已经是死的，他们才不再用律法体系下的方法来认识基督。神所关切的中心不是我们做了什么，做过什么，而是我们的内心。他知道当我们正视自己的地位和身份以后，我们的生命就流露出主的恩典与喜乐，我们的行为也会是荣耀他的。在恩典之中时，“我们是谁”是基督徒关注的焦点。关注律法的人只关注行为。当恩典掌权时，行为就不能象绳索一样再捆住我们，因为我们已在基督里有好行为，而且我们是发自内心地行这些事的。值得一提的是，神的心愿和应许是：“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参见约翰福音 17:3）当我们与神建立亲密的关系之后，我们自然会愿意做能够荣耀他的事。

淫乱发生了！

当一个基督徒由于耶稣没有给他规则的清单，他（她）或许会

转向律法，并请叫他“你能告诉我做什么吗？”而律法先生总是愿意与那些眼睛转离主的基督徒接近。这时，这位与主（恩典先生）联合为一体的信徒又与律法先生有染。当一个人已经与爱人成婚，却又与另外一位异性朋友有染的时候，我们怎样看待这种婚姻之外的恋情呢？不言而喻，这是淫乱；那么前面的情形就是“属灵的淫乱”了。当基督徒以律法规则为核心建造生活的基石时，他就陷入了属灵的窘境。圣经上清楚地写道：我们向律法是死的。我们与规则没有任何关系了。在我们的生命里住的神，耶稣基督是我们的生命，我们的生命是耶稣基督。^⑫

我当怎样行？

当一些基督徒想到他们已经从律法体系中完全解脱出来的时候，反而有点恐慌。当我最初理解基督徒生活在恩典之下时，我唯恐自己会慢慢地离弃信徒的行为准则。我也担心我会小看或不看自己生命中的罪。事实上，那时我已经把自己的安全感寄托在宗教规则身上了。当我持守住这些规则以后，我就感到自己灵命上是没问题的。当我有时感到灵命上不是很好时，我就在头脑中过一遍圣经中的一系列原则，再检查我在哪方面还不完全，我在哪方面失败了。当一个人检查自己的生活，看他是否持守主了律法时，他一定会发现他在某一方面还不完全，或者未能一贯在方方面面做得好。我在自我检查之后，又要求自己尽力做得更好。我当时费尽心力来持守我找到的律法规则，却没有真正体验到上帝的生命。

和我们中的许多人一样，使徒保罗也曾经历过生活在律法之下的日子。他指出，他也曾相信：只要他能正确地行动，他必能体验到生命的平安与快乐。但结果却是：“那本来叫人活的诫命，反

倒叫我死。”（参见罗马书 7:10）没有任何的诫命清单能让我们体会到神的生命或生活的美好，因为我们靠自己无法持守得住这些诫命。正如保罗所说：“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参见罗马书 7:18）

我们应该知道：分辨善恶树可能成为
善及恶的本源。

加拉太书 3:21—22 节中写道：“这样，律法是与神的应许反对吗？断乎不是！若曾传一个能叫人得生的律法，义就诚然本乎律法了。但圣经把众人都圈在罪里，使所应许的福因信耶稣基督，归给那信的人。”值得我们注意的是：靠律法而生活并不仅仅指将注意力集中在圣经中的律法上。如法利赛人一样，许多人离圣经中的教导很远，他们创造出自己的一套律法，而且用这些律法来限制周围的人，判断周围的人。而生活在律法之下的人的特点是：关注行为以及表现，尤其是关注他们自己的行为及表现。这种生活方式导致他们着迷于做一些正确的事，而不是被耶稣所吸引。

远离律法树

当上帝把亚当安置在伊甸园里以后，就吩咐亚当：“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创世纪 2:16/17）神原本希望人靠生命树而活，这生命树就代表了基督，因为基督是真理和生命。然而人类违背神的命令，偷吃了禁果。我们可以将分别善恶树称为律法树，因为它使人明白正确与错误的原则，它使人知道善恶。当亚当吃了禁果之后，他立刻发现应当做正确的事，避免做错事成为他生命中最重要的事。他知道不该做错事（违背神的命令），于是当神到园子中时，他就躲

^⑫ 原文只作“我们的生命是耶稣基督”。

起来。在他偷吃禁果那一刻以前，他的行为都是荣耀神的，因为他日日与神同行，在生活中每一个细节上都依靠神，顺服神。而那一刻以后，他关注的中心转向他的行为，而不是关注上帝。耶稣来了，是要挽回亚当犯罪带来的破坏。在堕落以前，亚当、夏娃全心信靠神，在此以后，他们因着罪，与神隔绝，开始关注行为。而借着在十架上担当了我们一切罪的基督，我们重新与神和好。这样，我们的生活尺度及模式又回到神最初的计划之中了：每一刻都信靠他。新约圣经用“我们住在基督里”来表达这个意思。而当一个基督徒只关注行为之对错，尽量行正确的事，逃避错误的事时，他就没有将自己与基督的生活方式与十字架的作用相联系。基督就徒然为这人而死。他只仰望律法树，却远离了生命树。

人在行善时，也可能就在犯罪

为了更好理解什么叫律法掌管了一个人的生命，让我们先来看一个例子：亚当、夏娃偷吃禁果之后，他们被逐出伊甸园。假设有一天清晨，发生了这样一件事。夏娃唤醒正在睡梦中的亚当，她温柔地说：“早晨好，甜心。我把早餐端来了。”亚当睁开双眼，看了一眼夏娃，生气地说：“你干嘛把我弄醒，妇人？你没看到我睡得正香嘛？你怎么敢这么对我！我鼻子下边的东西是什么？……一盘水果？你已经让我为水果吃尽了苦头！把水果拿走！”夏娃对丈夫的反应大为震惊，她满眼泪水地跑出了卧室。

中午，亚当觉得他清晨对妻子的态度过于粗暴，他开始后悔了。他来到夏娃面前，轻声说：“夏娃，真抱歉，我不该那样对你。那种态度真邪恶！请原谅我。如果你给我一个机会，我永远不会再责备你……我相信，你已经同意了。”看到夏娃一脸伤心的样子，亚当又说：“我发誓，我要补偿。明天，对你来说，是特别的一天。世界，听着！明天是夏娃的节日。”他开始欢呼。第二天，亚当真没失言，他那一整天都象对女皇一样对夏娃。入夜，他动情地对夏娃

说：“晚安，亲爱的公主。能拥有你作我的妻子是我的福分。”

“哦，亚当，你对我实在太好了。”夏娃喃喃而语。

现在，让我们来看一下，我们是如何理解律法的。首先，我们需要回答两道问题。我们的答案可以说明：我们是站在律法的角度，还是站在恩典的位置上看待基督徒生活的。准备好了吗？

1. 上帝是否喜悦第一天的亚当？

2. 上帝是否喜悦第二天的亚当？

两道问题的答案都是“否”。神不喜欢两种任何一天的亚当。第一天亚当的行为是邪恶的；第二天，亚当的行为是友善的。但是，我们必须记住：分辨善恶树可以是善与恶的根源。虽然，亚当的行为在第二天有所转变，但他的问题仍然没改变。他两天是吊在同一棵树上！

当律法掌管一个基督徒的生命时，他所关注的焦点只会是如何不断地完善自己的行为。即使他真的使自己的行为越来越好，他在灵里是否长进了呢？请记住：没有得救的外邦人中也不乏不断使自己在行为上完善的人士。一些信徒虽然有模范行为，但在生命中却没有喜乐。耶稣让我们得救，决不仅仅是让我们做正确的事。他来是让我们得到丰盛的生命！（参见约翰福音 10:10）当恩典在我们的生命中掌权时，耶稣是我们喜乐的源泉。

虽然有时一个人表面上在做好事，但他的行为却可能是在犯罪；因而只有当耶稣进入我们的生命，圣灵引导我们去行动时，这些行动才真正有价值。当我们完全相信基督与我们同在，我们就是行在信心里，并且能时常荣耀神。若有人靠着自己的意志来改善自己的行为，他不是一个对神有信心的人。希伯来书 11:6 节清楚地写着：“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而且不信神也是一种罪。所以有时人心中想做好事，但在行动上却是有罪的，因为他的

行动不是出自神，他不信靠神。有人曾说过：神不喜悦那些不是出自他的行动。

基督徒不需要律法，不再活在律法之下^③

使徒保罗清楚地说：我们借着基督的身体，在律法上死了，而今与基督联合为一体。因而，我们若靠律法来决定我们的行动，我们这些信徒就与主耶稣没有任何关系了。罗马书 7:4 节说明我们现在是属于从死里复活的神的人。当你得到从死里复活的耶稣的生命时，你不再受律法的辖制了。现在有圣灵来指导你，神亲自用他的杖，他的竿来引导你。

或许有人会问：“我们不需要向神的律法负责吗？那么，我也想问一下，我们是否需要向我们伴侣以外的人负责？我们向律法已经是死的了。在基督里，我们就是不被定罪，因为赐生命圣灵的律，在基督里释放了我们，律法的义成就在我们这不随从肉体，只随从圣灵的人身上。体贴圣灵的是生命和平安，我们的心灵因义而活。（参见罗马书 8:1—11）

保罗在提摩太前书 1:8—10 节写道：

“我们知道律法原是好的，只要人用得合宜；因为律法不是为义人设立的，乃是为不法和不服的，不虔诚和犯罪的，不圣洁和恋世俗的，弑父母和杀人的，行淫和亲男色的，抢人口和说谎话的，并起假誓的，或是为别样敌正道的事设立的。”

律法仍旧存在，但却不是为我们这些有了基督的义人而设立的。我们若想真正领会保罗的这段话，就必须首先不再与规则发生关系。我们不再生活在规条的束缚之下，我们生活在爱中，没有什么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

^③ “基督徒不再活在律法之下”为译加释，以使读者理解“基督徒不需要律法”的含义。

我和爱人育有四个子女。在孩子的成长过程中，我们所在的州有一系列的法律出台或不断完善。这些法律是要求父母承担抚养孩子的义务，以便未成年人得到应有的关心与照顾。这些法律是刑事法的一部分，因而，如果父母违反了这些法律，有关部门出于对孩子的保护，会把孩子从家庭中带走，此外，如果父母违反法律严重到一定程度，就会被送入监狱。

我必须诚实地交待：我们这些年从未专程去法院阅读这些法律。关于父母的义务法律条款可能多达几百条，但我们从没读过其中的任何一条。或许有人会担心我们有可能触犯其中的某条法律，以至于我们的孩子被带走，接受保护。但我们却从没担心过这些。虽然我们从未读过这些法律，但我能信心十足地宣布我们遵行了法律中的每一条。事实上，我们对孩子的关心与爱远远超过法律所规定的一系列要求。你知道为什么吗？因为我们在爱中与孩子生活，交流！我们对安德烈、艾米、大卫和艾伯的爱早已超过法律所规定的父母应对孩子履行的基本义务。那些法律仍然存在，而且很有意义，但对于我和我妻子却没有什么功用。只有那些忽视或虐待孩子的人才会和那些法律打交道。

当恩典掌管一个人的生命时，他（她）会发现：他的行动的原动力是基督的爱。他（她）生命的驱动力不是责任感，而是一种渴望，是神的爱的自然流露。我们做一件事不再是由于有“应该”两个字压在头顶而不得不做，而是从内心中感到自己“愿意”做。这时的我们绝不是简单草率地忽视律法。

我并非无视律法或主张反对神的律法，我只是想指出律法不是辖制我们这些得救了的人的枷锁。下一章，我们会讨论律法的功用。总而言之，律法不是为义人所设立的，如果你已经接受基督，你便已经披上主的义，律法就不再是为你而设立的！

我们为什么仍然靠律法而活？！

圣经上已经明确有这样的教导：我们向律法是死的。那么，为什么今天仍有许多基督徒围绕着诫命、规则来设计自己的生活模式呢？使徒保罗的解释会让我们深刻理解这个问题。他在歌罗西书2:20—23节中说：

“你们若是与基督同死，脱离了世上的小学，为什么仍象在世俗中活着，服从那‘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等类的规条呢？这都是照人所吩咐、所教导的。说到这一切，正用的时候就都败坏了。这些规条使人徒有智慧之名，用私意崇拜，自表谦卑，苦待己身，其实在克制肉体的情欲上是毫无功效。”

这里保罗用提问的方式使律法至上主义者必须正视他们的问题。他首先强调基督徒向公义的律法已经死了，尽管律法仍旧掌管着世人。这与他在罗马书7:5节中所述观点是一致的，我们之所以能不受律法的辖制且与基督联合是由于我们借着基督向律法是死的。

有些人认为，强调神的恩典的人比强调神的律法的人更会胡乱地行动。持这种观点的人对救恩有很深的误解。真正有圣灵掌管的基督徒不会胡乱地行动。

当今世界上的教会都应当思想一下保罗的问题：信徒为什么还象在世俗中活着的人，让自己服从一些规条？你将怎样回答这些问题？你是否清楚地知道：当你得救时，上帝已经将你从律法和罪中解脱出来，你的生命里有基督，基督就是你的生命？如果你已经

清楚这一点，那你就再也不必活在律法之下了！

当我向一位名叫汉克的教友解释圣经中的这条真理时，他争辩道：“斯蒂文，你没理解圣经！如果基督徒不靠律法而活，那么他们就会胡乱地行动！”汉克的担忧恰好反映了许多人对救恩的一种误解。许多人，包括汉克，没能认识到基督徒不愿胡来。住在我里面的基督已经改变了我们的意愿！使徒约翰曾经说过：“凡从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原文作‘种’）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由神生的。”（参见约翰一书3:9）神的道即指主基督。正是由于我们心中有了神，所以我们这些圣徒能有神的性格，也不再犯罪。如果一个信徒认为他能不断地犯罪，并生活在这种模式下，那么他终将发现他会被罪恶的臭气窒息得奄奄一息。或许当他去犯罪时，他还很兴奋，但他里面会有一个声音在提醒他（她）：“快离开这事，快！”

在歌罗西书2:23节中，保罗指出了许多基督徒靠律法而活的原因：这些规条能使人有智慧之名，自表谦卑。宗教主义者热衷于律法或规条的原因只有一个，律法和宗教能使他们看起来更好。但这些都是表面现象，华而不实的事物是毫无生命力的，华而不实的人经不起推敲的。律法至上的人士很喜欢他们在同侪中有特殊的位置，他们认为若是做得更好，和他们就更能受人尊重，也能自得其乐。这是一种从人来的荣耀。

有趣的是，我们会发现守律法的人也归属于各种不同的派别。此派别因他们去做某种善事而著名，此派别又因他们从不做一些事而闻名。但在每一种派别中，那些最受尊敬的人都是在该派别中所强调的规条上做得最出色的人。然而，正象保罗所说，用私意崇拜，苦待己身。“在克制肉体的情欲上是毫无功效”。换句话说，一味的规条往往不能阻止一盎司的罪少发生。而规条还会阻碍我们属灵上的进步和成长，常会使人固步自封，停滞不前！

亲爱的天父：

我意识到自己过去误解了你让我生活的方式，我曾一直关注规条。然而，我却犯了属灵的淫乱。我现在看到了真理的光，你已经让我脱离律法，在基督里有了自由。我愿意经历和享受你给我的丰盛的生命。我确认我向律法已经死了，我已与基督联合。指教我如何活出你的样式。我爱你，耶稣。更新我心意，使我可以行在自由中，使你在十字架上成就的大爱不归于徒然。奉耶稣的名祷告，阿们。

G.R.A.C.E 小组讨论问题

1. 在本章的开头，斯蒂文描述了卡尔克制自己，让自己不发火的办法及其使用这些方法后所面临的窘境；没有一种方法真正奏效。基督徒为战胜罪，凭自己的智慧和毅力想过哪些办法？读过本章以后，你将给卡尔怎样的建议，以使他解决生气而犯罪，伤害妻子的问题。
2. 阅读罗马书 7:1—5 节“属灵的淫乱”的定义是什么？信徒与规条之间的关系是怎样的？你是否曾经犯过“属灵的淫乱”？如果是，分享一下，你是以怎样的方式信靠律法的？你怎样才能解除与“律法先生”的“姻缘”。
3. 描述一个基督徒发生属灵的淫乱的过程。
4. 当一个基督徒在做一件好事时，罪是怎样出现在他生命中的？说明律法树与生命树的差别。
5. 基督徒是否还受律法辖制？如果不是，为什么不是？讨论提摩太前书 1:8—10 节的含义。律法是为谁而设立的？如果信徒不

再把注意力集中在公义、圣洁的律法之上，那么谁来指导他们，谁来掌管他们呢？

6. 阅读歌罗西书 2:20—23 节。为什么会有基督徒按照一系列的规条来生活？列举你在生活中有意、无意之间建立的一些规条。

第五章 罪的秘密武器

“主啊，我不理解我自己。我真的想成为一个敬畏神的人，在家庭中扮演好丈夫和爸爸的角色。但我是怎么了呢？我连一个好基督徒最起码应做到的事都做不到！”我在一九八八年一月十六日将这些话写在了我的灵修笔记上。我清楚地记得当时我非常沮丧。事实上，我的心中有比沮丧更难过的情感：当我觉察到我不能坚持不懈地完善自己的属灵生命，当我发现自己也常有软弱之时，我开始讨厌我自己了。

我在 1988 年 1 月 16 日以前的数周就已经写好了新年计划。事实上，每年新年开始时，我都做新年计划，也将我在新的一年中决心做到的事写在计划里。我的承诺包括我要求自己在来年必须持守住的属灵教训。1988 年，我要求自己每天都要与家人一同读经和祷告，决不能有一天中断。我当时认为 1988 年一定与往年不同，我这次真是痛下决心，我一定能履行我对自己的承诺！

然而，三周尚未过去，我在 1 月 14 日、15 日两天已经忽视了我的计划和决心，我原本是要求自己一年 365 天都做到的！没能做到每天都与家人读经，祷告只是我不坚持完成计划的一个方面。每当我想努力完善我的基督徒生命时，结果总是不甚理想；我越是设定在某一个方面提高自己，就会在这方面做得越差。我努力想成功，结果就按我努力的比例，生活让我看到我有多么地失败。

罪的神秘力量

为什么许多基督徒都曾真心诚意地打算过得胜生活，而结果却是：他（她）发现自己很失败呢？其中原因鲜为人知。撇但有一部许多基督徒闻所未闻的武器。一些基督徒有纯正的动机和良好

的意愿，当他向前行进一段时间后，却突然发现自己躺在属灵的战场上。当我决心每天都抽出一段时间和家人一同读经、祷告时，我是百分之百地虔诚的。但尚未满三周，我就被击败了。你能否将真心诚意决心荣耀神的心志同迅速地被击败的经历联系在一起呢？这时，我这个基督徒已经是罪的秘密武器的受害者了。那么，这种许多基督徒都没见过的武器是什么呢？

它就是愿意接受律法掌管的行为努力。而律法就是荷马笔下的特洛伊马^①，它渗透在现代教会中并带来了毁坏性的后果。律法看起来是基督徒行为规范的宝典，而实际上，只有当基督徒成为它的受害者时，才会意识到律法可能致人于死地的效应。一些基督徒之所以没能识破魔鬼的武器，就是由于这种武器披挂了一套很吸引人的外衣，即律法。然而，它道貌岸然的外表之下却有一双凶恶的魔爪，随时攻击那些毫无防备的基督徒。

我决非希望贬低律法。律法本身并没错，只是当人把它放错位置之后，问题就产生了。律法不该放在我们已经得救的人面前。当律法与那些尚未向律法死的人联系在一起时，律法就起到了应有的作用。问题是：当我们自己与律法联系在一起时，律法对我们也有了辖制作用，因为我们抛开恩典，愿意接受辖制。在一个人的生命中，律法会起怎样的作用呢？很多基督徒会惊异地发现：规条、律法没能遏制罪，反而在人属肉体的时候，在我们肢体中发动出恶欲。罗马书 5:20 节说，“你相信上帝赐下律法以便我们持守住它吗？”这显然不是神的本意。圣经中明确教导律法的作用是让人明白何为罪。律法本身不会产生或生成罪，但它却确凿无疑地刺激那些活在它下面的人犯罪，以致结成死亡的果子。律法将隐性的罪带到明处。哥林多前书 15:56 节说，“罪的权势就是律法。”规条不仅没能阻止人犯罪，反而导致一些人犯罪。

^① 译者注：特洛伊马是源于诗人荷马的作品。比喻潜入敌人内部，并使其毁灭的人或物。

宗教规条表面上看来与基督徒生活息息相关，以致于许多基督徒直到成为受害者时，才知道这些规条致人于死地的果效。

因此，那些没有智慧，围绕规条、律法来建立生活模式的基督徒的生活中必然充满失败。一个人与家人一同读经、祷告是没有任何错误的，但当我将自己订下的“十诫”写在我的新年计划中时，我立即让自己陷入到失败的网罗中了。律法不管我下决心的时候是如何地虔诚，它只管公正地反映规条的本象。因而，十六天后，我除了因失败而大哭外，没有任何其它的出路。

穿越时空，回顾历史

让我们来思考上帝所编纂的律法的起源。律法体系虽起源于伊甸园的分别善恶树，但直到耶和华降临在西乃山顶上，颁布十诫，人类才有成文的律法。上帝为什么要给予人类书面的律法呢？神是全知全能的，所以他从未想过人类能够靠着自己遵行律法。有人会问：全能的上帝既然明知道人类不能持守住律法，又为什么给予人类律法呢？

请允许我运用文学上的自由手法来阐述这个问题，也请你发挥你的想象。让我们一同回到历史中的那一刻，人正向神哀诉他们无法凭自己的行为取悦于神。谈话正在进行之中：

“主啊，看起来无论我们做什么都无法取悦于你。你希望我们做什么呢？”神回答说：“我希望你们信靠我并且让我来每时每刻引导你们。”“神啊，我们指出这个问题是有原因的。如果你告诉我们做什么，我们就立刻会去做，这样就一好百好，一切问题都得到

解决。”神又说：“你想错了，问题的实质不在于你做什么，而在于你是否信靠我、相信我。”“不，主啊，给我们一些规条吧！”人一直在重申。

最后，神给人一部书面律法，他希望人能透过律法了解他圣洁的性情。他通过先知摩西，向以色列人颁布了律法。

神并不是由于人能持守住律法才颁布律法，而是人一直以为自己能持守住律法。人错误地以为如果他们有一部清楚的律法，他们就能行出公义。所以上帝晓喻人类律法，以使他们明白公义不是通过坚持公义的律法而获得的。人类一次又一次地违背神之后，人类自己也很绝望，这时他们知道他们无法得胜地生活，也无法得神的喜悦。于是，神将他的爱子——耶稣基督赐给人类，让人类终于找到了出路，即生命之路。当我们接受基督时，我们就从他那里领受了公义。律法的功用是显明罪，使我们明白没有神的怜悯与恩典，我们就毫无希望，而上帝是透过基督来显明他丰盛的怜悯与恩典。

律法式的信徒培训

每一个信徒都知道：靠持守公义的规条是不能得到救赎的。但却有许多基督徒认为一旦一个人成为基督徒，这人的原则、策略都需要改变：我们因信耶稣而得救，但得救后，就要持守住一些规条。让我们来听听一些信徒引导慕道友（比尔）信主时所用的方法：再让我们听一下，在比尔信主后，通常教训他的话。“比尔，你只需要相信耶稣并他钉十字架，你就得到了救赎。你错以为改掉坏习惯可以得救，事实上，你为了得救只需信耶稣，不需要做任何其它的事。你曾问我：你是否可以通过参加教会的活动和洁净言语来得救，答案是：你只需将信心建立在神身上，并且接受耶稣基督，其它都不是正确的途径，尽管这些途径本身没错，但它们却不是解决得救问题的正确方法。问题关键在于基督在十字架上成就

了什么,而不在于你要去做什么。成为基督徒只有通过唯一的道路——基督耶稣。我们是因信得救,比尔!我们只需要仰望基督!单单地仰望他!”

教导一个信徒,让他知道在基督里他是谁,这位信徒就不会停止聚会;但试图通过规条控制他,你便是让他一步步走向属灵的毁灭。

比尔信主,重生之后……

“神祝福你,比尔!我真为你信主而高兴。你已经是一个基督徒了,你希望能够正确地生活、行动对吗?我要告诉你一些方法,这些方法会有助于你过良好的基督徒生活。首先,每个主日的上午,你必须来教堂参加礼拜,以便让牧师知道,你已经得救。其次,你要受洗并加入教会。你还应当参加周日晚上和周三晚上教会的服事。你也应选择一个传福音的小组。我们在周二有一个布道探访,不知你是否有兴趣。你会唱歌吗?如果会,你实在应该加入唱诗班。我们教会还有家庭查经小组。你每天都必须读经,每天要读三章旧约圣经和两章新约圣经,这样一年,你就能读完整本圣经。别忘了祷告:每天要祷告半个小时,最好在早上。我刚才是否谈过十一奉献?……”假如没人留意的话,听过这番谈话的比尔是否会觉得从教堂的后门溜走呢?我们在口头上承认基督徒是行在恩典之中,但实际上却使用了纯粹的律法式的教导榨干了初信主的弟兄姊妹身上的活力。我做牧师已经二十多年了。这期间,我亲眼目睹一些信徒由于不能接受这种律法式的教导而刚信主就从教会中消失了,还有一些信徒虽然仍留在教会中,却生活在律法之下,从他们的言行中,我看不到基督赐下的生命的活力,从他们的身上

我看不到喜乐。

当恩典掌管一个信徒的生命时,他不需要靠一个属灵的“盖世太保”来监督他的行动,检查他的行为。信徒培训是很重要的,但圣经中的教导和原则是帮助信徒更深入地认识主,更确切地理解我们活在基督里的意义和使命。信徒培训决不是灌输宗教规条的过程。教导一个信徒,让他知道在基督里他是谁,这人便不会停止聚会;但试图通过规条控制他,你便是让他一步步走向属灵的毁灭。我们蒙召后所应得到的不是一张属灵原则的清单,乃是属灵的安息。耶稣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马太福音 11:28)律法主义者听到这类话后又会有些恐慌,他们立刻担心当一个人得安息之后,这人就会变得消极,懒散。

恩典会产生消极情绪吗?

泰德有一天这样问我:“如果我教导会众基督徒的生命中应有安息,那么,会不会有许多信徒由于错用了真理而变得懒惰吗?”我理解他的疑虑。泰德是一位牧师,他担心如果他开始向会众讲在恩典中行进,会众中的一些人会变得懒散、倦怠。我告诉他:“泰德,我们每次传讲圣经中的真理的时候,都有一定的‘风险’。因为每次都可能有一些会众曲解我们的讲道,并且在生活中错用了被扭曲了的教导。但是,这并不意味着:由于有人会滥用圣经中的话,我们就不传讲圣经中的真理。”泰德的担心是可以理解的,我前些年做教牧工作时,也有过同样的担心。我当时担心:如果我教导会众他们已经脱离了律法、规条,而且已经蒙召,所以我们每一分钟都可以享受基督,并且活在基督里,那么,将会有人因此而不再为教会尽义务,不再参与事奉,教会也会由于没有足够的弟兄姊妹参加服事而荒疏,无法正常运转。一句话,我担心教导恩典会产生消极情绪。

然而,在现实中从没有人由于安息在基督里面而变得懒惰。安

息在主里，住在基督里的真正含义是：完全信靠基督会使我们的生命充满活力；继续相信他会透过我们彰显他的奇妙生命。当一个人选择以安息在主里的方式生活，他绝对找不到一种能使他变得消极的方法。恩典不是一张证明你很懒惰的执照；相反，我们想活出我们应有的样式，并奏出生命的最强音，我们必须活在恩典中。恩典从不意味着我们需要达到律法主义者的期望值，即律法主义者强加在我们身上的“去做清单”上的所有规条；它只意味着我们在生命中活出基督的样式，我们在行动时，有他与我们同工，同行。

一个生命中有主赐予的精力与力量的基督徒必定是一个充满活力的人。他的活力不是靠个人努力得到的，而是靠着主，耶稣基督。当代一些信徒培训方法在暗示当我们在恩典中得救之后，我们需要靠自己的努力来成长。但这不是从神而来的办法。我们既然靠信心得救，就应当同样地靠信心来与神同行，来成长。使徒保罗将我们获得新生命的准则总结为“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参见哥林多后书 5:7）

恩典产生了合神心意的愿望

律法式的信徒培训强调基督徒在生活中应当履行的职责，而恩典强调活出基督生命的样式的机会。如果律法控制了一个人的生命，他将被职责驱动而行事，而当一个人生活在神的恩典之下时，他将为合神心意的愿望而感动，进而服事神。

你还记得那叫比尔的年轻人吗？我们把他带到主里，但当他得救以后，我们又用一大堆规条将他压得喘不过气来。现代社会的许多教会都是用诸如此类的方法牧养，培训信徒（包括初信徒）。在一个人得救以前，我们告诉他：“我们能成为神的儿女完全是本乎基督的恩，因他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宝血已经洗净我们的罪，你所要做且能做的就是信靠他，你只需要相信就够了。在得救这个问题上，你所需仰望的唯有基督……”而一旦他们得救信主以后，我

们立刻开始教导他们：“下一步就要看你的了！关键的问题是你要为主做什么。”在一个人得救以前，我们反复强调：“要有信心。信心！”而当他得救之后，我们立刻申明：“要作工。作工！作工！”前后矛盾？！让我们来读歌罗西书 2:6—7 节，“你们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稣，就当遵他而行，在他里面生根建造，信心坚固，正如你们所领的教训，感谢的心也更增长了。”根据圣经中的教导：我们起初是凭信心，靠神的恩典而成为神的儿女。那么，接受主以后，应当行在神里，接受他的恩典与祝福。

律法式的门徒培训是根源于人的一种恐惧心理：担心基督徒离开了以规条为核心的强制性或说教式的教导，就无法过圣洁的生活。然而，真正的神的恩典促使一个人过圣洁生活的功效远超过千条律法的总和。律法主义者大大地低估了圣灵的力量。当一个基督徒知道他已从律法里解脱出来，在基督里得自由之后，住在他里面的圣灵将激励他去事奉神，这种事奉不再是基于外在的压力，而是基于我们与主合一的关系。

甚至早在古先知以西结生活的年代，神就借先知之口，赐下应许，预言我们今日所能得到的恩典：

“我也要赐给你们一个新心，将新灵放在你们里面。又从你们的肉体中除掉石心，赐给你们内心。我必把我的灵放在你们里面，使你们顺从我的律例，谨守遵行我的典章。”（参见以西结书 36:26—27）

几千年前，上帝就计划好他将通过恩典成就的大事。先知以西结预言说：有一天，神要赐给那认识他的人一颗新心，一个新灵。他期望那一刻的降临，即信徒能够从内心中愿意服事神。那些认识神的人之所以遵行神的律法，典章不再是迫于责任感，而是由于他们有了新心和新灵；他们再也不必挣扎着过一种圣洁的生活并持守主的诫命；相反，由于神的灵降临在信徒身上，使得神的子民仅仅通过安息在昔在、今在、永在大能的主里，就能谨守遵行他的

典章、诫命。以西结预言：在新约时代中，跟随主的人不再基于外在的律法而行事为人，而是基于他们内在的生命去做每一件事。

我们现在就生活在以西结所预言的那个新约时代中！生活在恩典之下的基督徒是有动力的人，他们主动地顺服神，服事神，因为他们禁不住要这样做！没有人能够阻挡他们去顺服神。他们肩负大使命，住在他们里面的那位宇宙间唯一的真神赐予他们能力来完成这样的使命。不必告诉行在恩典中的人他必须做什么，他会请你自己持守好律法，而他并不需要规条。他被更高、更圣洁的力量源泉所鼓励。他行事的力量源泉决不是宗教条例，而是有位格的与他同在的，唯一的真神。神赐予他新的生命！

规条偷走了我们的胜利

我的家庭祈祷计划偷走了我在家庭祈祷方面得胜的可能。当然，一个人带领他的全家在固定的时间里祈祷并没有任何错误。但当我被这些律法所控制后，就要求自己严格地坚持家庭祭坛规条。而这些规条却激励我不顺服神。这正是宗教规条的本质特点：规条总是借我们肉体的软弱发动我们去做与规条所要求的相反的事。

你是否曾试着节食以减轻体重？如果你有过这样尝试，你一定能理解律法是怎样激发人去犯罪的。数年前，当我快四十岁时，我不能忍受一个事实：我的腰围数与我的年龄几乎是同一个数字！所以，我决心减肥。我要和不断发胖的身体进行一场战争（我可不喜欢一个基督徒看起来象一个弥勒佛！）。为了控制中年时的肥胖倾向，我制订了“强硬政策”。

我过去常常是隔个把月就吃一次比萨饼，但当我开始我的减肥计划之后，就决定从我的菜单上划去比萨饼。你知道一张比萨饼中含有多少克的脂肪，又含有多少卡的热量吗？相当可观。所以，我决心：不再吃比萨饼了。决不吃，一张也不吃。然而，想成功

地执行我的决定并非容易事，我需要克服一些障碍。我四个孩子中有三个在比萨饼屋工作。可口的比萨饼！我有一个儿子在饼屋里做比萨饼，所以他能制特别可口的比萨饼，并按照我们的特别要求做。他把比萨饼放在乳酪上，再用胡椒粉炒，让饼结一层很厚的外壳。（我现在想起这种比萨饼还是直想流口水呢！）

我告诫自己，一定不要吃比萨饼！在节食以前，我通常是一个月吃两次比萨饼。然而，当我开始节食以后，我发现自己喜欢比萨饼的风味，我甚至希望每天都能吃到比萨饼。后来，每当我想起下顿饭吃什么的时候，总有一个念头在大喊：比萨饼！又过了些日子，我只要一看见有点儿象比萨的东西，就立刻想起比萨饼！有一天，我开车经过依阿华州的一个农场，突然闻到了一点比萨饼的味道，不过我很快意识到那里不过是途经的一个养猪场。

律法主义代表的诫命是神进行严厉的
审判之前的最后通牒。“如果你爱我，
你最好持守住我的诫命。”

“我不能吃比萨饼”这条律法反激得我有强烈的食欲去吃比萨饼。这个例子说明了律法在我们属灵生命中所起到作用：因律法而生出的欲望能让我们不顺服神。保罗在罗马书7:5节中写道：“因为我们属肉体的时候，那因律法而生的恶欲就在我们肢体中发动，以致结成死亡的果子。”这节经文恰到好处地描述了律法的特点，反叛的恶欲正是由律法而生的。

在《天路历程》一书中，有这样一个情节：基督徒进入了一个大房间，作者用这个房间代表人类的心灵。房间中充满了灰尘，灰尘代表罪。基督徒拿了一把大扫帚（律法）并且期望用扫帚清走所有的灰尘。但他不但没把灰尘清除，反而扬起了灰尘。不言而喻，我们每次试图通过律法来根除罪，其结果只能是激起罪。

我们将如何对待诫命？

既然规条反激起我们去犯罪，那么，信徒应当怎样对待新约时代的诫命呢？耶稣不是说“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吗？耶稣的确这样教训我们。但当一个人活在恩典之下时，他会站在一个与律法主义者的态度完全不同的角度来对待新约时代的诫命。律法主义代表的诫命是神进行严厉的审判之前的最后通牒。当律法控制了一个人的生命，基督讲话的口气就变成这样的：“如果你爱我，你最好持守住我的诫命。”对此相反，在恩典中行进的基督徒能用渴慕的心来面对诫命，他内心毫无恐惧与胁迫感。他真正理解了耶稣的话。当我们爱耶稣时，我们就必遵守他的诫命。顺服是爱主信徒的自然反应。我们已经学习过没有爱，我们唯一所能献上的仅仅是沒有生命的屈服。我们顺服神的基础是爱，而不是律法。

使徒约翰强调了我们爱神和顺服神的诫命之间的关系，他在约翰一书 5:3 节中写道：“我们遵守神的诫命，这就是爱他了，并且他的诫命不是难守的。”对于一个行在神恩典之下的基督徒来讲，遵守神的诫命并不费力。顺服神是一种快乐！

我写本章“罪的秘密武器”时，人在宾夕法尼亚州，我将在那地逗留一周。假使我向人咨询，回家后应向妻子尽哪些义务。比如，我问你：当我的妻子周六到机场接我时，我是否必须吻她，你会有什么反应呢？如果我果真很严肃地问你：当我的妻子到机场接我时，我应当做什么，你怎样想我，怎样看我这个人呢？你很可能立即想到我和妻子的关系出现了问题，所以我才问这样的问题。在健康的婚姻关系中，丈夫不可能问出这样愚蠢的问题。事实上，当我周六看到妻子时，我一定会吻她。同时，我可以向你保证：我这样做决不是出于职责，决不是由于按规矩，我不得不这样做。我爱我的妻子，所以在那一时刻，我会很自然地想吻她。

需要指出的是：新约时代的诫命在恩典掌权的生活中确有一席之地。这些诫命代表了一幅蓝图，这幅蓝图说明了当我们活出基督的生命时，我们的生活会是怎样的。当恩典掌管我们的生命时，我们读圣经之前，会对神说：“主啊，请将你的话语指示给我，也请你透过我来彰显你生命的荣耀。”这样，当我们再遇到诫命时，我们就可以欢呼：“太好了！这儿又有一条我可以透过自己的生活来彰显神的生命的途径！”因此，诫命不再是负担，相反，诫命是我们人生的祝福。

一种新的动力

恩典使我们顺服神的动力是爱和渴望。在我们得救以前，我们曾在内心中并不喜欢基督徒的生活方式。“但我们既然在捆我们的律法上死了，现今就脱离了律法，叫我们服事主，要按着心灵的新样，不按着仪文的旧样。”（参见罗马书 7:6）按着圣灵的新样，我们应提醒自己已经在捆我们的律法上死了。现在，我们诚愿服事主，我们在基督里有自由。我们与律法主义者不同，他们认为自己有责任去服事主，常常他们是凭意志，“不得不”服事神，他们没有脱离律法，没在基督里得自由。

“应当”是律法主义者手枪中的弹药。每次律法主义者用手枪中的“应当”击中你时，你的喜乐就被杀死了。你是不是围绕规条来生活？你在生活中有成就感吗？罪的秘密武器是律法的力量，而我们对付罪的武器是我们对基督的爱。律法终将导致某种意义上的失败，而恩典却给予我们属基督的得胜。

...

亲爱的天父：

我承认我常常成为罪秘密武器的受害者。我曾持守

的规条看起来很正确，但现在，我终于意识到我通过规条永远也感受不到你的生命。我知道：我得救是本乎你奇异的恩典，然而，我曾在得救后，错误地认为我要通过我自己的工作来在你里面进深。我曾深信自我约束会让我得胜，而没相信你的恩典够我用。现在，我承认：你是我得胜的力量源泉。指教我信靠你，让我服事你的动力不再是责任感，而是因为我诚愿如此行事为人。主耶稣，我爱你。愿这成为我今后人生服事你的动力源泉。奉主名求，阿们。

G.R.A.C.E 小组讨论问题

1. 罪的秘密武器是什么？读罗马书 7:5 节，说明律法对基督徒有怎样的影响。回顾你的生活，然后，举出一个实例来说明当你持守一则规条后，你是如何以失败而告终的。
2. 上帝既然知道人无法持守住律法，又为什么赐下律法？旧约时代的人是否因持守律法而得救了呢？在今天的信徒的生活中，律法起到了怎样的作用？律法对不信主的人有何功用？列举圣经中的经文来支持你的回答。
3. 你如何描述律法式的信徒培训？基于恩典的信徒培训的要素是什么？描述一下你所在教会的信徒培训。
4. 如果有人担心教导恩典会使教会成员变得消极倦怠，你会怎样和他谈这个问题呢？如果有人对你说，“我现在已经活在恩典之下，所以我不必祷告，也不必读圣经，更不用做任何服事神的事。”你将如何规劝他呢？当一个基督徒理解恩典含义之后，他为什么反而不会消极？是什么因素使他积极而有活力？
5. 读以西结书 36:26—27 节，所谓的“新灵”是什么意思？上帝是怎样使我们能够遵行他的典章的？在这个过程中，我们起任何

作用吗？如果起作用，我们的责任是什么？

6. 规条是怎样偷走基督徒的得胜的？在你的生活中，哪条律法偷走了你的得胜？你重生得救之后，是不是有年长的弟兄姊妹立刻教导你一些规条？是什么规条？
7. 在今天的基督徒的生命中，新约时代的诫命处于怎样的位置？你怎样解释约翰福音 14:15 节？说明律法主义者对这节经文的理解与生活在恩典之下的基督徒对它的理解有何差异？

第六章 战胜我们的罪

当我还是一個小男孩時，我很喜欢玩一种叫玻璃球的游戏。我常常到后院，在地上画一个圆圈，将一把玻璃球放在“小罐”里，然后，我会一连几个小时做射玻璃球的游戏。那时，我常和几个小伙伴一起玩，我们每人在圈里放十个玻璃球，再轮流射击。我会永远玩这种游戏吗？我可以告诉你，当时我有一大袋玻璃球！我根本想象不出我以后会放弃这个爱好。我曾经想过：有一天，当我成了一个老头时，如果再玩这个游戏，我的样子一定很傻，但我努力地让自己不要想这一天的到来。那时，我真想永远玩下去。

有一天，当我独自在外面练习弹球时，我听到有人叫我的名字。我看到我的朋友菲利浦、瑞杰和丹尼正站在小院里。他们站在篮球架下，前边篮球架还没安好。“我们要打一场比赛，我们需要一个人，四人才好打比赛。你愿意加入吗？”他们问我。我把玻璃球扔在地上，再也没回头。我又有一个新爱好了！我喜欢打篮球。每天一放学，我就从学校回家，跑到后院打篮球。我们几个伙伴每天都一直玩到天黑才回家。星期五尤其令人兴奋——因为我们第二天不必上课，我们的父母会让我们玩到很晚。我们每次都直到看不清篮球架上的篮子才回家。小院的篮球场就是我少年时代的伊甸园。

这又成了我一生都愿意做的事！我甚至推理过：住在对面街区的兰勃特先生已经是成年人了，但他仍在打篮球！那些天，我确信“我这一生中的每个周五都不会错过投篮”。我对篮球很着迷。

我们通过和罪作斗争的方式决不能体

验到得胜感，只有当我们仰望神，将我们的注意力集中在主身上时，我们才能得胜。

我16岁时，有一个周日，我们全家去教堂。我那天坐在主日学的课堂上，突然注意到一个新来的女孩走进教室。我以前从没见过她。我当时还从没与女孩约会过。女孩从我身边经过时，我打量了她一下，我是说，我当时开始认真地想：我是否可以利用这个好机会来开始我的约会。我回家后立刻问爸爸这个问题，“爸爸，如果我下个周末去约会，您是否会借给我您的汽车用一下呢？”爸爸问我，“你有约会？”他似乎很高兴看到他的儿子正长大成人。“我回答说，“还没有”“但我想约一个女孩出来，所以想问您一下，是否能借我用一下您的车。”他问，“那个女孩是谁？”我说：“我上周在教堂遇到一个女孩。”“好，你可以用我的车去约会。”他爽快地回答。

我急切地盼到了第二个主日。教会的礼拜一结束，我就急忙找到那个新到教会的女孩。我紧张而又简洁地讲过几句话之后，就直截了当地问：“这周五的晚上你有安排吗？”她回答说：“没有安排。你为什么要问这个问题？”我说：“哦，这周五上映芭芭拉·斯瑞森德的新片。我认为我们可以看这部电影，然后，如果你愿意，我们去比萨饼屋吃饭。”她说：“这倒是个好主意。”

那个周五，我去接她，我们有了第一次约会。这次约会很成功。第二天一大早，我的伙伴们就冲到我的房间。“你昨天去哪儿了？”他们很急切地问我。“我们还等你出来打篮球呢。我们每个周五可都一起打篮球啊！”他们有点生气地质问我，显然他们对我打破规矩，无故缺席很是不满。“你为什么没来打篮球？”有个伙伴索性直截问我。我向上微仰了一下头，然后说：“朋友们，我昨晚去约会了！”

令我的伙伴们更为沮丧的是那个周末以后的下一个周五，我又给那个女孩打电话并约她出来。她再次欣然同意了。事实上，从那以后的三年中每一个周五我都和她约会。我们于1973年正式结婚，婚后生活很美满。我由于专注于和女友约会，所以渐渐地对在周末打篮球毫无感觉。我找到了更好的选择！

不要奢望靠纪律来战胜罪

对于一个陷在罪中的人，很难想象他有一时会没有罪恶感，因为他每时每刻都与罪有关联。如果一个人在生活中习惯性地去犯某一种罪，他如何才能得自由呢？当然，通过应用宗教规条来解决生活中的问题是痴心妄想。我们在本书的第五章已经学习过：律法能促使人去犯罪，即去做违反律法的事。那种认为应当通过持守律法来保证自己不犯罪的想法正是罪来攻击信徒的武器。律法常常反倒激起人们去犯罪。

我并不想把象玩玻璃球和打篮球这样的健康的体育活动和罪相提并论，只是想用我个人生活的经验，体会做一个比喻。如果曾有人在我孩提时代告诉我：你必须放弃玩玻璃球的游戏，我会很反感。如果有人在我16岁时对我说：你已经16岁了，周五晚上不要再玩篮球了，我会反对这种建议的。事实上，我从没把注意力集中在放弃任何一种活动上，我只是迷上了一件我更愿意做的事。或许有人说我的爱人玛拉妮使我从打篮球的“癖好”中解脱出来。我并没有同任何一种“癖好”作斗争，我只是把注意力转移到她身上，而象打篮球之类的事自然而然地不重要了。

耶稣基督也可以救我们脱离罪！当我们知道在我们的生命中主是谁和在基督里我们是谁之后，会发现：那些在我们想像中无法摆脱的罪，对我们来说，不再有任何吸引力了，也不再能够辖制我们了。通过和罪作斗争的方式是永远无法让我们感受到得胜的，但我们通过仰望基督却能得胜。使徒保罗在歌罗西书3:1—3节

中简明扼要地说：

“所以，你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就当求在上面的事；那里有基督坐在神的右边。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

绝对的决定和严格的自我约束都无法让人真正战胜罪。那种消极的想法会拦阻我们定睛在神身上，我们会时常定睛在自己的罪上。我们要看基督，而不是罪！当我们越来越爱主时，那些无法让我们摆脱的罪就变得越来越没有吸引力了。这时，我们再决心弃绝罪，我们就成功了。

当我还是一个小孩子的时候，有时会唱一首老歌，这首歌教给了我战胜罪的方法。歌中唱道：“仰望基督；瞻仰他至圣容颜；在他荣耀光中，在他奇异恩典里，地上所有一切都失去了光彩。”驱除罪的武器不是个人的努力。除了基督以外，没有其它的方法可以使我们除去罪。

种瓜得瓜，种豆得豆

那种认为集中精力战胜罪就能得胜的想法是错误的。把注意力集中在属肉体的事上不仅会使我们无法得胜，而且会导致我们永远失败。律法主义者总是把目光盯在行为上，但当恩典掌管我们之后，我们就仰望基督了！

“因为随从肉体的人体贴肉体的事，随从圣灵的人体贴圣灵的事。体贴肉体的，就是死；体贴圣灵的，乃是生命、平安。”（罗马书8:5—6）

使徒保罗在这里断言，人的注意力集中在哪类事情上最终会决定他的行为。如果一个人专注于钓鲈鱼，他早晚会决定买一只钓鲈鱼的船。那关注足球的人常常会在假日里坐在电视机前看足球或者到运动场和朋友们踢足球。

如果一个人把注意力集中在肉体的罪上，当他的行为与他头

脑所关注的事情相一致时，他不会感到惊讶。当一个人决定通过把目光盯在自己的罪上来战胜罪时，他已经选择了失败。即使他求告神效果也甚为微小。在我们得救之后，上帝不会祝福我们试图凭借自己的力量摆脱贫罪的努力。他希望我们能意识到凭我们自己战胜罪的尝试是没有效果的，这样，我们就会把注意力转向基督。在我们极力通过自己的行为来争取胜利时，上帝就耐心地等候我们，直到我们竭尽全力却仍以失败告终。这时，他就帮助我们，为我们行那些我们自己做不到的事。在那一刻，我们才真正准备好接受他的帮助。

捆绑人的谎言

如果你想经历战胜罪的自由，那么首先你必须清楚基督徒对待罪的态度。许多发现自己成为某种罪的奴仆的信徒拥有一个错误的理念：他们爱那种罪。他们因而也认为他们无法摆脱和抗拒那些他们喜爱的癖好或事物。

“我恨我自己！”这是我们刚彼此自我介绍之后吉姆说的第一句话。他计划与我见面并一同讨论“一个私人问题”。我问他，“你为什么恨你自己？”我问他。他开始向我讲述他的问题，原来他染上了看淫秽录像的恶癖。他说，“我无法自助，我已开始喜欢上了淫秽影片。我告诉自己不要再看这些片子，但象有闹钟催促提醒我一样，我会再光顾录像带商店，去租淫秽录像带。”吉姆也是谎言的受害者，这个谎言使很多基督徒为罪所捆绑。他承认：他恨自己，但他却爱那种罪。事实上，吉姆还不了解自己。爱看淫秽录像的罪使他在对自己彻底绝望后又来找我倾诉，当然平心而论，他不会真爱这种罪。几周后，我能和吉姆分享一些真理，这些真理使他得到了自由。

耶稣说：“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参见约翰福音 8:32）神的真理能释放被捆绑的人。耶稣的话暗示：如果

真理使人得自由，那么谎言让人受捆绑。因此任何经历捆绑的基督徒都是相信了谎言。当这人晓得真理后，他必能找到自由。

基督徒讨厌罪

吉姆曾以为他爱他的那个秘密的罪。事实上，他根本不爱罪。他之所以错误地以为他爱罪仅仅由于他一直不断地沉溺在罪中。如果他起初就爱这种罪的话，他决不会到我办公室来寻求帮助，相反，他会愿意继续在罪里。他感到如此痛苦，绝望的原因是：他陷在了他所痛恨的罪中。

使徒保罗描述了他遭遇罪的情形：

“因为我所作的，我自己不明白；我所愿意的，我并不作；我所恨恶的，我倒去作……故此，我所愿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倒去作。”（参见罗马书 7:15,19）

保罗诚实地承认了他犯罪了。我很高兴他诚实地说明了这一点。不要再以为你是这个世界上唯一在个人的罪中挣扎的人。保罗执笔写成了新约中的大部分书信，然而，这位圣徒公开承认他自己在罪中挣扎的体验。

保罗强调虽然他犯了罪，但他自己决不爱这种罪。他在罗马书 7:15—25 节中描述了他对自己的罪的态度。他描述过善恶两律在他心灵中交战以后，在罗马书 7:24 节中写道：“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保罗经历了罪带给他的情感上的痛苦。每一个在罪中挣扎的基督徒都会体验到这种苦楚。

一些人不理解为什么人能沉溺在罪中，同时又恨恶这种罪。如果不恨罪，就不会发现自己在罪中挣扎。

读过这段文字之后，你是否想起了自己生命中的一些罪？为

了使你能从罪的权势中脱离出来，你必须检察你对罪真实的态度。不要仅仅由于你自己重复犯一种罪，并在当时寻求了罪的快乐就错误地认为你爱罪。圣经教导我们：罪可以带给人一时的快乐，但终究，罪会毁掉信徒的生命。一些人不理解为什么人能沉溺在罪中，同时又恨恶这种罪。如果人不恨罪，就不会发现自己在罪中挣扎。你暂时在罪中得到了享受的事实和你自己没有太大关联，它只说明罪是能激起人的快感。吉姆起初没有了解这个事实，所以他相信了他爱看淫秽录像的谎言。

罪的律居住在基督徒的生命中

上文提到吉姆宣称“我恨我自己”，这就揭示了他所相信的另一个谎言，这个谎言也使他成为罪的奴仆。他错误地相信：淫秽录像直接影响到他的身份，影响到“他是谁”。他没能区分清他的罪和他的身份之间的关系。因此，他将自己看成他生命中最可憎的敌人。

那些不知道自己在基督里的身份的信徒在概念的理解上犯了一个和吉姆相同的错误。只有当一个人知道他自己是谁，他才能真正使他的行为和他的身份融为一体。圣经清楚地写道，当一个基督徒犯罪时，他的罪不能反应他是谁，只能说明当他不相信基督，不遵行神的话时，他在行为层面上的表现。

保罗描述他在行为上犯罪之后，进行了两点清晰的说明：第一，他表达了他是多么地厌恶罪；第二，他明确区分了他的身份和在他里面罪的权势。他两次申明，当他犯罪时，不是他自己作的，“乃是住在我里头的罪作的。”（罗马书 7:17,20）

保罗如此说，是否说明他试图推卸犯罪的责任呢？他是否也象那些犯罪之后，推说“魔鬼让我做了这一切”的人呢？当然不是。保罗承担了他所作出选择的全部责任。他只是澄清当一个基督徒犯罪时，这人所作所为是违反其内心的本质。当他论及罪时，他指

出他里面另有一个律，而这个律并非他自己。

几乎没有信徒意识到：我们每一个人内心都有一个律（力量），这种力量掳去我们，所以我们会犯罪。圣经说这种力量住在我们里头（罗马书 7:23）。但这种力量并不是我们自己。如果我们想经历得胜，我们必须承认这个事实。

我的儿子安德鲁在他二十岁时，不幸从一个建筑工地摔了下来，结果他的脊椎骨折断了。他伤势严重，需要手术治疗。现在让我们来想象一下：如果医生给他做完手术后，在缝合时，无意间将一团海绵落在了他的体内，那么会有怎样的事发生呢？手术之后，又过了一些天，主治医生进入安德鲁的病房进行探访，他们之间会进行这样一次谈话：

“年轻人，你现在感觉怎么样？”

“医生，我相信我身体出了严重的问题。”

“你为什么会这样想？”医生问他。

“哦，有几个原因。首先，自从做过那次手术，我有一种难以满足的饥渴感。无论我喝多少水，我都不会觉得满足！此外，自从我离开手术室，我的膀胱从没有清空过。”

“好，我们需要你做几个化验测试，这样我们就可以判断问题的原因，”医生说。“护士小姐，立刻给这位病人做 X 光线透视。”

几个小时之后，医生回来了。他轻轻地走到安德鲁的床边，说：“孩子，我发现你问题的根源了。你没有任何问题，但你体内的海绵出了问题。”

我只想用这个简单的例子解释和说明基督徒和他里面的罪之间的关系。我曾有许多年一直相信：在内心层面上，我一定是一个坏人。我非常想荣耀神，但我看到自己思想层面的光景。我以为善的“孪生兄弟”恶生长在我的心里，恶思想控制我的生活方式。因而，我常向主祷告，求神帮助我能遏制我内心中的恶。我努力克制我认定的存在于我内心的邪恶部分。但是，保罗却清楚地区分了

他自己以及在他里头的罪。

“若我所作的，是我所不愿意的，我就应承律法是善的。既是这样，就不是我作的，乃是住在我里头的罪作的。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故此，我所愿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倒去作。若我去作所不愿意作的，就不是我作的，乃是住在我里头的罪作的。”（罗马书 7:16—20）

这听起来象一个邪恶的人说的吗？亦或象一个爱罪的人说的吗？保罗说他做了他所不愿做的事。他又说他内心愿意常常行善，但事实却是他所行的与他所愿意的恰恰相反。他所描述的这种窘境与你所遭遇过的心境是否很相似呢？你或许仅仅因为承认你里面的一个牵引力在把你拉向罪的一边而认定自己是一个坏人。但请记住：你里面的那种倾向决非你自己！这种牵引力在你里面，但它不是你。保罗继续写道：

“我觉得有个律，就是我愿意为善的时候，便有恶与我同在。因为按着我里面的意思，我是喜欢神的律；但我觉得肢体中另有个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战，把我掳去，叫我附从那肢体中犯罪的律。”（罗马书 7:21—23）

能够意识到基督徒没有邪恶特质这一点是多么伟大的发现啊！基督徒心中可能有邪恶的意念，但基督徒本人并不邪恶。保罗确切地描述了我们的光景他说：“我觉得有个律，就是我愿意为善的时候，便有恶与我同在。”他意识到罪的权势与他本人的身份是截然不同的。他没有视自己是个邪恶的人，但他却承认他里头有一个邪恶的权势。

得胜的关键

当我们理解并认识到：我们不是我们自己的敌人时，我们已经向胜利迈出了关键的一步。我们的敌人是存在于我们体内的罪的

权势。我们一旦分清我们自己和住在我们里头的罪，我们就站在一个更有利的位置上，从这里我们可以向胜利迈第二步。第二步包括了回答使徒保罗提出的一个重要问题。

保罗在罗马书 7:24 节中提出了一个明确的有关罪的问题。他问：“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如果你想战胜你的罪，你也应当问自己这个问题。我在信主之后的 29 年中，问过各种错误的问题。错误的问题永远不会让人找到经历得胜的正确答案！就有关我的罪这方面，我曾问神：“我为了经历得胜应当做什么？”也曾祷告，“主啊，我如何做才能战胜罪？”保罗没有问这样的问题。他知道得胜的关键不再于问做什么和如何做。战胜罪的关键是谁能！当你问做什么或如何做时，你暗示有一个计划或方法能使一个人战胜罪。神为我们的罪所预备的不是一个计划，而是他的儿子——耶稣基督。

与基督一同展翅翱翔

事实上，每一个基督徒的生命都受到住在他们里头罪的律的挟制。只要我们活在躯体之下，就必须对付这个律。但上帝却赐给我们对付罪的权势的解毒药——基督耶稣。

保罗在罗马书 7 章用较长的篇幅论述了罪辖制信徒生命的问题之后，在 8 章 2 节中清楚地释放了真理：“因为赐生命圣灵的律，在基督耶稣里释放了我，使我脱离罪和死的律了。”

每当我们将全心依靠上帝并让他通过我们彰显他的生命时，我们必会体验到得胜罪的生活。

罪和死的律总是客观存在的，并时刻寻找机会将基督徒拉向不信靠神的生活境界，但还有一个律，即生命圣灵的律，让基督徒

能依靠。后面的这个律总能胜过前面的律。只要我们相信基督，他永远能胜过罪和死的律。

现在让我们设想一下：假如你被告知，有一个男士从纽约市的帝国大厦跳了下去，你会有什么反应？你可能问许多关于这个事件的问题，但你决不会问，“他落下去了吗？”因为你有万有引力定律的常识，所以你不假思索地认定他落下去了。世界上每个人都认同万有引力定律。

假如紧接着，你又被告知这个跳下去的男士被一架悬空滑翔机接住，你又会有什么反应呢？你立刻想到他不会落下去了，因为你有气体动力学定律的常识。你不会再想象他是如何落下去的，相反，你会想象他翱翔在纽约摩天大厦的上空。虽然你仍然承认万有引力定律的存在。但是，你知道，在这种情形之下，气体动力学定律会胜过万有引力定律。

当那位男士与滑翔机一同在蓝天上翱翔时，万有引力定律不复存在了吗？当然存在，但这位男士依靠一个更高的定律力量，因此就不会坠落。对于我们基督徒来说，道理也是一样的。虽然罪的权势仍然存留在基督徒里面，但只要信徒信靠基督丰盛的恩典，罪和死的律就无法彰显在他们的生命中。每当我们全心依靠上帝，并让他透过我们彰显他的生命时，我们必会体验到得胜罪的生活。

假若那个坐在滑翔机里的人决定不再依靠滑翔机，那么会有什么样的事情发生呢？就在他作出决定的那一刻，万有引力定律再次奏效，紧接着他摔了下来。如果他选择在空中离开滑翔机，没人会对他坠地表示惊讶。事实上，他除了坠地以外，别无选择。

当一个基督徒住在基督里，时刻依靠基督，并将主基督作为他的生命源，他必定得胜有余。但是，一旦信徒行事为人不再靠耶稣基督，他必将犯罪。他也别无选择，因为没有中间道路可走，一个基督徒或是全心依靠上帝或是不全心相信上帝的慈爱与大能。当

我们被与主亲密的关系所吸引而生活时，得胜只是他的生命与我们同在的自然流露。由于主爱的惠风引领我们向前，我们就不再受住在里头罪的向下牵引力的影响而展翅与主翱翔了。

只要基督徒还活在血肉之躯之中，他们就不会摆脱罪的存在。但当恩典掌管一个信徒的生命之后，他就脱离罪的权势。但如果信徒甘愿选择在灰尘中与罪打滚，上帝也会允许他们这样做。但我奉劝弟兄姊妹不要看自己的罪以及罪的权势，而要瞻仰上帝，察验我们生命中的救主。当你看到他荣耀的美好，当你听到他诱耳的声音，你就不会惊讶自己愿意离开罪并跟随耶稣。这以后，你将永不想回头再向后看了。

亲爱的天父：

你知道我生命中所有的罪。谢谢你让我明白我虽曾在罪中寻找过快感，但我事实上是很恶罪的。我认定我的罪不能反映我是谁。因而，我选择全心仰望你，不再把目光单纯地盯在罪上。主耶稣啊，我不能凭自己脱离我的罪。但我相信你会让我脱离罪的权势，并经历得胜。愿我能学会更好地接受你的爱，并被与你亲密的关系所吸引而胜过罪。我相信你能让我经历你赐给我的人生的自由！

G.R.A.C.E 小组讨论的问题

1. 读歌罗西书 3:1—3 节，请将注意力集中在基督身上之后，我们是怎样从罪的权势中解脱出来并得到自由的？讨论一下这几节经文与保罗在罗马书 8 章中所提及的将注意力集中在属肉体的事

上之间的联系。

2. 曾经有两个谎言使吉姆陷在看淫秽录像的罪中不能自拔，这两个谎言是什么？我们的仇敌——魔鬼常使用一个谎言来欺骗我们，以使我们不能脱离罪、得自由，请列举出一些魔鬼常用的谎言。请辨明一个特别的谎言，这个谎言曾让你一度相信，并且误导你对自己生命中的罪的看法。

3. 讨论“住在我们里头的罪”的含义。圣经中的哪些经文证实了罪不是基督徒身份的一部分？用你自己的话，解释一下罗马书7:16—20节。

4. 基督徒努力克服自己生命中的罪，他们常使用的方法有哪些？解释罗马书7:24—25节的含义。

5. 罪和死的律是什么？生命圣灵的律又是什么？一个基督徒是如何体验到基督里面生命圣灵的律的？

6. 当你的一位基督徒朋友在生命中有显明的罪，你应当如何与他（她）相处呢？你和他（她）分享什么呢？你会给他（她）看哪些经文以使他（她）找到在基督里的自由呢？

第七章 明白神的旨意

“为我祷告，让我能知道主的旨意。”伯润特对我说，“有三份工作可供我选择，但我还不敢肯定我应该选择哪一份。我想知道神纯全旨意，这样我就不会选择那份我本不该拥有的工作。”他继续说道。“请为我祷告，让我尽快清楚正确的选择是什么。”

伯润特是我的一位挚友，我知道他虔诚地希望他在生活中所作的决定能够荣耀神。但我也看到他为能正确地选择一份工作而焦躁、忧虑。他已经将近三个月没有工作了，而最近他连续接到三份聘函。他目前的处境有点儿讽刺意味，因为他看起来比过去没工作时更焦虑。这三份工作听起来都不错，但他对正确地选择一份工作的关注足以使他感到紧张。

伯润特需要明白在作决定的过程中应如何应用恩典。当恩典掌管一个人的生命时，他对待一切问题的态度都转变了。他开始理解他生活中的每一个细节都是他与神关系的流淌。恩典意味着上帝是我们一切事上的帮助。我们只需要每时每刻都通过信靠他来与圣灵同工，然后从他那里领受他赐给我们的一切。在恩典中行进决不是意味着我们在日常生活的事务中变得消极，相反，我们行动时有信心，并且相信一个事实，即上帝一定会实施，坚固和成就他在我们生命中的计划。

许多信徒由于不能理解恩典在我们生命中所起的作用以及恩典能使我们经历神为我们生命设计的奇妙计划，而亏缺了神预备的喜乐。神对你的人生有一个令人敬畏的计划。他特别为你设计了一个单独的计划。甚至在你未出生以前，他就为你的一生作了最恰当的设计。人生最大的喜乐之一是你完成了你被造的功用。成就神的旨意决不是一个无法达到、难以实现的目标。基督徒可

以经历到明白自己行在神旨意中的生活。

改变我们的态度

你是否愿意经历那种自信地知道并行出神的旨意的喜悦呢？如果愿意，你必须首先理解两种态度的差别，即用律法式的方法去体会神的旨意的态度和通过在恩典中行进来依靠神的态度。对于一个律法主义者来说，所有神的旨意都是有关做的。他们相信他们有义务找到并完成神对他特别的计划。他们总是很虔诚，但他们的态度事实上是欺骗了自己，使他们无法经历与神旨意密切相连的祝福。经历神的旨意中的最大的祝福是经历神之后我们感受到的喜乐！然而，律法主义者却由于把注意力全部放在了作出正确选择上以至于他们常常忽视神所希望的他的子民与他密切的关系。由于他们总是要做些什么事，他们比教会里的其他成员更象一个好信徒。他们能够时常做一些善工。但他所做的所有事都有一个问题：你在他的活动中看不到神。这是一个很严重的问题。

神的旨意是基督

理解上帝的旨意的出发点必须是恩典。请记住：所谓律法主义即认定人的属灵上的进步是基于个人所作所为的一种生活态度。律法主义者问，“神对我的旨意是什么啊？”但若想正确地指出神的旨意是什么，我们必须首先正确地指出他的旨意是谁。其实，神的旨意不是一个计划，而是一个位格。耶稣基督是神的旨意。当一个人正确地与基督发生了联系，那么行神的旨意就成为我们与基督联合的自然结果。

许多基督徒象一个自然神论者。自然神论者相信神创造了世界，象给汽车加油一样，赐予这个世界能量。尔后，抽身以旁观者的身份观看世界如何运转的。自然神论几乎不承认上帝和他所造世界的个人之间的联系。这种哲学观暗示神给汽车（地球）加油并

让它运转，但如何驾驶这辆汽车和汽车驶向何方是由人来决定的，是人的事。当然，大部分基督徒会反驳这种观点。我们相信上帝关心世界上的每一件事。然而，论及神的旨意的时候，许多基督徒会象自然神论者那样思考问题。他们寻求上帝，希望上帝将他自己的旨意指示给他们，这样他们就可以开始设计如何完成神的计划。

亨利·布莱克拜(Henry Blackaby)在他的著作《经历神》一书中，用大量的例证说明上帝定意要和我们一同完成的旨意。他说，倘若一个人要去一个他从来没有去过的地方，那么，他可以采用两种办法。一种办法是：他去找一个已经去过那儿的朋友，同一下方向，这个朋友能画一张清晰的地图，他通过阅读这张地图而到达目的地。如果这个人识图的话，这种方法就奏效了。然而，这种办法并非是稳妥的途径，第二种方法能绝对保证他到他想去的目的地。他不必“问”地图他该如何行，现在，他可以请他的朋友坐进他的轿车，然后他驱车前往目的地，他的朋友是他的引路人。在第二种方法中，他的朋友本人成为一幅最有效的地图。

一个生活在律法之下的人可能会真诚地寻求神的旨意，但他们从不能确信他们已经寻见了。然而，与基督关系十分亲密的人不必挣扎和斗争就明白了神的旨意。

第二种方法恰当、确切地形容出基督是怎样完成上帝的旨意的。当我们明白基督已经与我们联合之后，就会确信他成为了神对我们的旨意，他透过我们来彰显他的生命，因此神的旨意都在我们的生活中得以成就。惟有基督能使我们明白并去行神的旨意。

除了基督，没有任何道路（途径）能使人经历神的旨意。保罗说，“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立比书 2:13）当我们一直意识到我们与基督合而为一，神的圣灵将在我们里面运行，并成就神的计划。如果我们更精确地分析那个例证，基督就不仅是我们的地图，他也是司机、轿车和道路。他是我们的一切！

你在寻找什么？

如果我们正确理解了神旨意的定义，寻求神并想清楚神的旨意的意图就成为一个很高尚的目标。这个清晰目标吸引基督徒靠近基督。当恩典掌管我们作决定的过程，我们的注意力将全集中在他身上，而不再在一个计划上。

试图寻求正确途径以了解神的旨意的倾向代表另一种危险的错误的想法：即弄清神的旨意是我们的责任。而当恩典掌管我们时，人是各种恩惠的接受者，神是施予者。因此在恩典中，发现神的旨意不再是基督徒的责任，因为上帝会向那些依靠他的人显明他的旨意。一个生活在律法之下的人可能会真诚地寻求神的旨意，但他们从不能确信他们已经寻见了。然而，与基督关系十分亲密的人不必挣扎和斗争就明白了神的旨意。

使徒行传 13 章就明白神的旨意这一问题给我们提供了一个圣经教导的模式。该章记载安提阿教会差派保罗和巴拿巴去传道。教会是怎样知道差遣谁去作第一次旅行传道呢？安提阿教会没有召开传道事工委员会会议，也没有聚集教会主要领导人来作出教会需要开始一个新的传道事工计划的决定。这些早期的基督徒是如何知道神在伟大的传道士——保罗身上的计划（旨意）呢？使徒路加记载了这个事实：

“在安提阿的教会中，有几位先知和教师，就是巴拿巴和称呼尼结的西面、古利奈人路求，与分封之王希律同养的马念，并扫罗。

他们事奉主，禁食的时候，圣灵说：‘要为我分派巴拿巴和扫罗，去作我召他们所作的工。’于是禁食祷告，按手在他们头上，就打发他们去了。”（使徒行传 13:1—3）

在这里，理解神的旨意的关键一点是：当“他们事奉主，禁食的时候”，圣灵让他们知道神的旨意。这些圣徒没有单独地寻求神的旨意，而是敬虔地寻求上帝，于是上帝就透过圣灵向他们说话，让他们明白他的旨意。当他们寻求神的时候，他们发现了神的计划。

律法式的教导坚持认为：我们应当找到神的旨意。但神的恩典却告诉我们：只要我们和神密切相交，神会亲自告诉我们他的旨意。律法式的教导加给基督徒一个负担：只有当你用力去听时，你才能听到神的旨意，而恩典之下的基督徒知道上帝有足够的力气讲出他的旨意，这声音足以让你听到！

现在请你想象一下：假如我年幼的儿子正在看电视，这时我走进房间，说：“大卫，我希望你去草坪除草。”他没有反应。他陶醉在他正看着的电视节目中了。

“大卫，你听见我讲话了吗？我希望你去草坪除草。”我又重复了一遍，他仍然没有任何反应。

“大卫，”我的声音提高了。“什么事，爸爸？”他终于听到了。“我希望你去草坪除草。”“好的，爸爸。”

我是否因为儿子的确没有听到我在讲话而恼火了呢？当然没有。我不会责怪他说：“从今以后，当你看电视时，最好把耳朵竖起来，以免你听不到我讲话！”因为我知道，在这种情况下，责任在我，我若想让他听到，我会提高我的声音。

父神也是如此。他是我们的天父，当他讲话时，他一定保证让我们听到。你不必担心自己会由于没有使足力气去听而会错过上帝的旨意。当你住在基督里的时候，他会承担让你听到他的声音的责任。

你在寻找什么？如果一个基督徒不能经历与基督耶稣密切、

联合的生活，即便他发现了神在他身上的计划，又有何益处呢？我们不靠基督，还能靠什么力量可以行神的旨意呢？如果我们决定靠我们自己的力量和能力来完成神的计划，那么，我们选择使用哪种方法还至关重要吗？事实上，即便我们知道神的计划，如果我们不选择全心信靠上帝，我们的努力也归于徒然，知道神的计划与不知道他的计划对结果没有任何影响。当我们全心信靠上帝时，他的旨意会清楚地显明，我们也绝对不需要挣扎着求神告诉我们。我们就是这样透过恩典来经历和体验神的旨意。

与圣灵同工

虽然，显明上帝的旨意是圣灵的工作，并且，我们也不必通过冥思苦想的方式来寻找神的旨意。但是，这一切决不是表明信徒对神显明他旨意的过程已经了如指掌了，更不是说明基督徒在这个过程中是消极的。圣经已经清楚地教导该如何与圣灵同工以便加速神在我们身上的计划显明的时日。的确有一种方法可以察验神在我们生命中的旨意。

“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参见罗马书 12:1—2）

使徒保罗写道，我们可以察验神在我们生命中的旨意。我们不必在生活中徘徊，冥思苦想我们是否行在神的旨意之中。我们若能与圣灵同工并遵行神，顺服神的话，那么，我们必能察验神“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

献己与主当作活祭

保罗指出，在明白神的旨意的过程中，我们对神的第一个回应是将身体献给神，“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每一个

罗马帝国的犹太人读过这段话后，都应当明白保罗所提到的“活祭”指的是什么。亚伯拉罕的时候，得到了爱子以撒。神试验亚伯拉罕，让他带着他的爱子以撒前往摩利亚地，在神指定的山上，把以撒献为燔祭。创世记 22:1—14 节讲述了以撒如何被带到山上，受到父亲的捆绑，被放在祭坛上，并预备被父亲手中的刀杀死。当以撒意识到父亲想要把他当作燔祭时，他一定很害怕，但圣经中却只字未提他为保全性命而反抗过亚伯拉罕，一个轻易就能被打垮的年迈的老人。根据圣经上的记载，以撒是顺服他的父亲的，他任凭父亲把他捆绑起来后，放在祭坛上。以撒是耶和华的使者从天上拦阻亚伯拉罕之后，才确信自己不会死的。

保罗说，如果我们想察验上帝在我们生命中的旨意，我们必须象以撒那样，献己给主当作活祭。也就是说，我们必须完全委身于神，无论他的旨意是什么，我们都愿意顺服。在神面前，把自己完全放下是知道神的旨意的基础。“献己与主当作活祭”的含义是：我们不再插手设计我们的人生，而是完全地委身于主。完全顺服神能使我们全心信靠神而不带任何附加条件。我们可以宣告：我们相信神并且委身于神，正像以撒委身于亚伯拉罕一样。

惟一一种能使我们自由地经历神的途径就是：我们在生活中，不再双手紧握我们周围的每一样事物。

华尔特已经诚惶诚恐地生活了好几个月，他一直担心，他会失去目前的工作。谣言四起，传闻说他的公司要缩小规模，尤其要对他所在的部门进行人员裁减。他花了两个多月的时间狂乱地寻找另一份工作，但他到目前为止，仍未找到。“我不知道我失业后会去做些什么。你知道，我妻子是个家庭主妇，而我们两个没有什么积蓄。我失掉工作后，一家人就会陷入困窘的境地。”

你会对华尔特说些什么？你是否会尽全力鼓励他说，上帝一定不让他丢掉这份工作？如果你这样做了，你就犯了一个错误。和其他任何人一样，基督徒也有失业的时候。你是否会安慰他说，上帝在他失去目前这份工作之前，一定会找到一份新工作？事实上，这也很有可能不会发生。华尔特需要做的是将有关工作的事全部交托给上帝。倘若一个人认定他拥有某种权利，那么有朝一日他面对失去这些权利的威胁时，自然会感到又恐惧，又不安。惟一一种能使我们自由地经历神的途径是我们在生活中，不再双手紧握我们周围的每一样事物。耶稣是我们生命中惟一的安全保证，而且，我们拥有他就足够了！

当我们完全委身于神的时候，我们就使自己处在一个新境地，我们以一种自己从前想也未曾想过的方式，经历着神敞开的计划。当我们放下自己在生活中的权利时，常常会有一种恐慌感，但这是我们明白并去行神的旨意，并且经历他丰盛生命的惟一途径！

我没有就华尔特的工作鼓励他，相反，我告诉他，我们所惧怕的事会控制我们。我鼓励他向神祷告说，他愿意完全委身于神，他诚愿放下自己在择业上的权利。我建议他继续承认，上帝是他生活给予的源泉，上帝不是他的雇主。只有当他愿意把自己当作活祭献上，他才能战胜辖制他的恐惧。

一九九五年，上帝呼召我们一家离开牧师团，开始巡回讲道的事奉。玛拉妮和我内心中真的很恐慌。我们刚刚搬到一个舒适的新家。此刻，上帝带领我离开收入稳定的牧师职位，他让我进入一个新的境界，我们要在生活上完全信靠他，相信他会给我们收入。

有无数声音进入到我们的脑海中，这些声音告诉我们，如果我们相信上帝的计划，我们会失去多少快乐，会遇到多少问题。我们共同担心的一个问题是：我们可能会因为无法支付房屋贷款而最终失业。我们迈出信心的一步的同时，是否迈入了家庭经济危机？我们两个人心中都很恐慌。

我们的恐慌心态表明：我们握住了我们的房屋所有权不放。我们很快明白，只有通过完全委身于神的方式，我们才能得到真正的自由。因此，我们在附近的一座山上小屋度过了一个周末。这样，我们可以单独面对自己的恐惧。我们在那里列出了我们的财产清单，我们也写下了我们脑海中的每一样恐惧。我们也记录了由于顺服神而辞去牧师职务之后可能发生的一切不如意的事情。这以后，我们把这些清单放在一起，开始为清单上的每一样事物祷告。我们放弃居住在新居里的权利，事实上，在那一夜，我们已经决定把我们的新居永远地交给上帝。我们承认，我们紧握着一些权利，我们不敢放下，但我们决志放弃这些权利。待到第二天我们离开那座山上的小屋时，我们已经完全轻松了。

今天，我们再也不需要担心会失去我们的房子。因为我们已经失掉了房子，所以我们不会再失去它。我们得着了那座心爱的房子。住房贷款抵押公司从没取消我们赎取住房的权利，因为，事实上我们每次都按期缴纳抵押金。当我们那夜在山上把住房交给上帝时，我们失去了过去意义上的我们的住房，但上帝一直让我们住在他的住处——我们从前居住的那座房子。

成为圣洁的祭

所谓与圣灵同工，以便晓得神的旨意，是指把自己当成活祭献上。但保罗还指出，这祭也应当是圣洁的。律法主义者常会误解“委身”一词在这方面的含义。他们认为通过忠实于律法和遵守宗教规条，他们会让自己变得圣洁。但一个生活在恩典之下的人相信在成圣方面，他自己做不了什么，他也不必做什么，因为基督徒在基督里就已成为献给神的，圣洁的礼物。一个基督徒若不相信他通过与基督联合而成为圣洁，他很难经历神的旨意，因为他还是把注意力放在自己身上。

基督徒的生命和圣洁都是来自同一个源泉——耶稣基督！我们不需要为了得到生命或圣洁而处心积虑地做很多事，我们只需要相信神的话语，并领受他赐给我们的生命和圣洁。

圣经教导我们去做圣洁的活祭。你一定没听过有人说这样的话：当一个基督徒把自己献给上帝时，这位信徒应当更活泼（更是活的）。因为我们知道，我们现在就是活着的。但许多人相信，当一个基督徒把自己献给上帝时，他应当更圣洁。但事实上，基督徒的生命和圣洁都是来自同一个源泉——耶稣基督！他是我们的生命。他是我们的圣洁。我们不需要为了得到生命或圣洁而处心积虑地做许多事，我们只需要相信神的话语，并领受他赐给我们的生命和圣洁。保罗说：

“但你们得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神又使他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如经上所记：‘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哥林多前书 1:30—31）

耶稣成为我们的公义圣洁。因此，圣经中有关“把身体献上，当作圣洁的祭”的教导只是说明当我们委身于天父时，我们需要承认在基督里，我们的身份（即我们是谁）。当一个基督徒承认他已经拥有耶稣圣洁的性格时，他就不再为诸如“在人完全委身于神之前，他必须首先自我完善”之类错误想法所困扰，因为他已经接受了神显明在他生命中的旨意。

遵行神的旨意

“为我祷告吧，我现在要作一个重要的决定，我不想让神的旨意落空，”玛丽说，“你也知道，撒但是很狡猾，我不希望中了它的诡计。”

请为我祷告，让神保守我，使我不致犯错误，我想要知道神对我的旨意。为我祷告使我做出正确的选择。”

虽然玛丽的祷告要求很真诚、迫切，但她的祷告要求几乎达到了敬拜撒但荣耀的地步。然而，她的要求式的祷告正是许多正在寻求神的旨意的基督徒所使用的典型的祷告方法。请注意，她在言语之间表明她相信撒但有能力欺骗和误导她。她深恐，她在不经意之间会失足，以致未能遵行神的旨意。他对撒但能力的确信已经超过了仇敌本来具备的。如果恩典掌管你的决定，你会与玛丽的反应相反，你将相信上帝能“保守你们不失脚”（参见犹大书 24 节）。

理解“耶稣基督是上帝旨意的具体化”会使基督徒从深恐错过神的旨意的恐慌中解脱出来。如果你住在基督里，并相信他会在你行动时与你同在，那么你就能够毫无恐惧地凭信心前进。当耶稣基督透过我们彰显他的生命时，我们不可能行在上帝旨意之外！假如信徒们在想到撒但有能力使我们行在神旨意之外时，能够立刻相信圣灵会使我们行在神的旨意之中，那么自由将代替捆绑掌握我们的教会。

你是否发现你自己在言语中流露出你相信撒但有能力欺骗你呢？如果你果真如此，立刻停止在口舌上支持撒但！你完全可以放松并依靠主耶稣！如果耶稣透过你的思想和行动来彰显神的生命，你就没有任何理由再去忧虑。在基督的恩典中，上帝正温和地引导你行在他为你的生命而设计的计划之中，所有属地狱的力量都不能阻止他的旨意的成就！尼布甲尼撒王对这一点深有感触，他说：“世上所有的居民，都算为虚无。在天上的万军和世上的居民中，他都凭自己的意旨行事。无人能拦住他手，或问他说，你作什么呢？”（但以理书 4:35）上帝能做他想做的一切事！

我们不必先将自己折磨得很痛苦，似乎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明白神的旨意。如果我们必须靠着自己的力量和能力来明白和遵行

上帝的旨意，我们早就没有任何盼望了。好在事实上，住在我们里面的耶稣会为我们打那美好的仗，并且保证我们可以完成天父的旨意。马丁·路德在四百年前就写下了警世名言：“我们在信靠我们自己的力量吗？我们的力量在消逝。

如果不是那个人站在我们这边，哦，你或许问这位上帝亲自拣选的人是谁：

他是耶稣基督，正是他；他的名从始至终，从这代到那代永不变改，

他也必和我们一同打那美好的仗。”

当我们在恩典中行进时，我们会相信基督在思想上指导我们，他使我们刚强行事。上帝的确曾用令人震惊的和神秘的方式和他的儿女讲话，但大多数情况下，他通过我们的思想，想法向我们说话。

上帝用毋庸置疑地方式清晰地向我们说话是激动人心的，但通常情况下，他平静显明或说出他的旨意，不借助震撼人心的现象。

当我能够游刃有余地处理我头脑中的各种意念时，若有不合神心意的念头闪入到我的脑海，这不是我的罪过。

使徒保罗常能看到异象，他甚至还听到上帝用可听见的声音亲自向他讲话，但他自己却从没有寻求过这种经历。他相信与他同在的圣灵会成就上帝的旨意。他信靠他自己头脑中的意念，他曾说，“我们是有基督的心了”。（哥林多前书 2:16）保罗从没有为明白神的旨意而苦苦挣扎，然而，他却经历了神，完成了神的旨意！他相信：他的意念事实上就是主的意念。（译者注：因为他是完全信靠神的，在他里边活着的是基督，因而他有基督的心了。）

这些意念是谁的？

常有弟兄姊妹问我：“我怎样分辨哪些想法是来自上帝的，哪些意念是来自我个人的，哪些是出自魔鬼撒但的呢？”对于一个想弄明白神的旨意的人，这是个很重要的问题。如果我们打算按我们头脑中的意念行事，我们就应当首先分清这些意念的来源。

从魔鬼——我们的仇敌而来的意念是易于识别的。任何与神公义、圣洁的性情相抵触的意念以及违背神的话语的意念都来自仇敌。基督徒是神的子民，他们“有基督的心”，因此不圣洁的想法当然不是源于他们。圣洁的子民不会有不圣洁的想法。但我们有时会听到那些含带不圣洁意念的声音。为什么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呢？因为并非你头脑中的每一个意念都来自你自己。当一个不圣洁的意念出现在你的脑海之中的时候，你可以确信这个意念原先不在你的头脑中。这个意念是从外界引进的。

明白“我们的仇敌会把一些意念引入到基督徒的头脑中”这一点是于我们有益的。我记得，有好多次，当我祷告的时候，一个可怕的念头突然进到我的头脑中。你是否也有这样的经历呢？我正在专心祈祷，突然间，一个恐怖的词语出现在我的脑海中，我自己根本搞不明白这个词从哪里冒出来的。我立刻说：“哦，上帝！请原谅我！我怎么能想这样的事——尤其在我祷告的时候？撒但实在是太险恶了，它先将一个恶的意念放到我的头脑中，再定我的罪——因为这个意念存在于我的脑海中了！后来，我终于在这个问题上得自由了，因为我知道，我可以游刃有余地处理自己头脑中的各种意念，有不合神心意的念头闪入我的头脑也不是我的罪过。

有一次，我需要劝慰一个正在自己的问题中挣扎的男士。亵渎神的意念会周期性地出现在他的头脑中。这导致他相信他已经犯了不可宽恕的罪。而这位男士是一个基督徒。我努力地向他解释：他头脑中的意念并非全是来自他个人的，但他一时间无法理解

我的话。

当时，房间中还有一个男士，他在听我们之间的谈话。我靠近这位在问题中挣扎的男士，示意他靠近我。我在他耳边轻声说，“你看到坐在你旁边的吉姆了吗？”他点了点头。

“拼命地煽他的脸吧！”我说。这位男士疑惑不解地看了看吉姆，又看了看我。我等了一会儿。他坐在那儿，左顾右盼。我再次示意他靠近我，又低声说，“伸出手，用力打吉姆的脸，让他从椅子上翻过去！”（吉姆并不知道他此刻正处在危险之中！）我又坐回原处。那位男士看起来被弄糊涂了，不知如何是好。

最后，我大声地问他，“你会去打吉姆吗？”“不会！”他回答。“那么，你至少应向上帝忏悔，你竟然有这么可怕的意念吧？”我又问。“我不会去忏悔，”他说。“为什么？”我接着问。“因为是你说出的那个打人的意念！”他回答说。“这就对了，”我说，“有时，撇向你说话，给你一个意念，你却主动承担罪责。”^⑤

我再次重申，我们应当认识到：当一个人知道某个意念时，他并没有罪。只有当一个基督徒行了那个意念时，他才应当对事，对别人，对自己负起责任。保罗在哥林多后书 10:5 节告诉我们他是如何对付一些不良意念：“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信徒抵抗不良意念的武器是基督！

从上帝或我们自己而来的意念。如果进入到我们脑海中的意念与神圣洁的性情不相抵触，我们该怎样对待这些意念呢？这些意念是来自我们自己，还是来自上帝？答案是：这些意念是我们自己的意念。当我们住在基督里的时候，我们可以相信：我们的意念就是基督的意念。请记住：我们有基督的心了！即我们有基督的心思意念了。当然，这句话并不意味着我们是基督耶稣；而所谓我

们住在基督里，也不是说我们失去了个人的独立性和特色。这句话只是表明耶稣透过我们这些具有独立人格的人彰显他的意念和行动大能，这样，他便成就了上帝在我们身上的计划。

住在基督里的基督徒会相信自己头脑中的想法，也会决志毫不动摇地按他的想法去做。在现实生活中，你有时会怀疑你的想法，这说明你没凭信心去行。如果你在作决定时，没有给疑虑留任何地步（空间），你就不再需要信心。（译者认为，作者是说：如果你不给疑虑留任何空间，你就得有了完全的信心。）一个基督徒若想经历神的旨意，就需要住在基督里，然后，大胆行事，完成神的旨意。其它的事，上帝都会负责。

那么，这是否表明我们作的决定必然是万无一失的呢？并非如此。然而，我们虽然有犯错误的可能，但事情不会由于我们所作的决定而变得一团糟。当我们仰望住在我里面的圣灵，并相信他会引导我们，在我们无意中要偏离神的旨意时，他会在特定的那一刻阻止我们。我们应当完全相信他会阻止我们作出错误的选择。

虽然看起来所发生的事情只不过是个错误，并非上帝的旨意，但基督却仍在神的旨意之中，正像他当时被钉在十字架上。

保罗曾发现：如果不是圣灵告诉他，他的意向不在神的计划之中，他早就作出错误的选择了。

保罗在第二次旅程中，在访问过每西亚之后，他打算前往下一站。路加写道：“到了每西亚的边界，他们想要往庇推尼去，耶稣的灵却不许。”（参见使徒行传 16:7）所以，我们知道：与我们同在的

^⑤ 原文系“有时其他人和你说一些事，可你却主动承担罪责”。1

耶稣为了和我们一同成就天父纯全的旨意，会及时保守我们，这是多么奇妙的事情啊！

只要你知道：基督在我们住在他里面的时候，会透过我们彰显他的思想意念和行动的大能，你就从恐惧中释放出来了。如果你全心相信：基督会引导你，他就必然会引导你！这时，他决不会允许你犯错误。如果一个人缺乏这种认识，他就会以一种暂时性的（难以持续长久的）和妄想的方式前进。而当一个基督徒知道耶稣的灵会保守他行在神的旨意之中，他就会热情地、喜乐的并充满希望地前进！不要再担心你会迷失，选择完全地信靠耶稣会引导你的脚踪，这样你必行出一条信心之路。

我的确认为这是上帝的旨意

如果撒但不能使用“恐惧”这一武器来打垮我们，即它不能阻止我们行进在上帝的旨意之中，它必然尽力让我们感觉到我们所作的决定并不是出自上帝的旨意。譬如说吧，我的一位牧师朋友，大卫，有一天来找我，并对我说：“斯蒂文，我在来到这个教会之前，的确相信上帝让我牧养这个教会。但近来所发生的一切似乎表明，我这次误解了上帝的意思。”

由于在短短的几个月里，教会的事情没有象他所预想的那样发生，所以他颇感忧虑。此外，教会中的几位同工已经指责过他了。这就令他更紧张了。“在这种事情发生以前，人总能在教会渡过一段短暂的蜜月。”他说。

大卫的这种认定自己已经迷失神在自己身上的计划的恐慌是一个很普遍问题。许多时候，基督徒在做决定时，内心已经期待着某种结果会伴随着他们的选择而发生。一旦事情未按他们所预期的方式发生，他们就开始怀疑自己的选择，并认为这样的选择一定不是神的旨意，而此时，他们已经行在神的计划之外了。而事实上，他们恰恰处在神预订给他们的位置上。更严重的是，这个谎言

使他们无法有效率地从事他们正在做的工作，事奉……当一个人认定这一切，他必然没有动力再去充满信心地行动。

或许，你经常先做出一些选择，然后再看这些选择使你生活哪方面出了问题。你为自己的选择而祷告。你评估过每种选择的收益之后，做了决定。可是，事情每每变得很糟糕。这时，所发生的一切证实你迷失神的旨意了吗？当然不是。诗篇 37:23 节写道：“义人的脚步，被耶和华立定。”上帝的确引导你的脚踪。如果你虔诚地向神祷告，并且真心相信他会引导你，而上帝却坐在一旁，眼看着你作出错误的行动，这样的假设和推论合理吗？我们慈爱的父神决不允许这样的错误发生！当事情没能以你期望或向往的方式发生时，这意味著上帝有一个不同的计划。你并不是已处于他的旨意之外，只不过是发现他的旨意所带来的后果是你始料未及的。常有一些人会争辩，“这样的事不可能是出于神的作为！这种结局真是太糟糕了，简直一无是处。”不过我奉劝你不要和先知但以理讲这样的话，他在凭信心行事时，曾被人扔到狮子坑中；也不要和使徒保罗讲这种话，他在决定到罗马帝国的心脏城市——罗马传讲福音时，在海上遇到了大风暴，船也搁浅了，他游到米利岛上，却被一条毒蛇咬住。使徒约翰忠诚地传扬神的道，因为他知道这是神托付给他的使命——神在他身上的旨意，不过由于信仰的缘故，他被放逐到拔摩岛上。这些例子说明：有时我们看起来没处在设计的计划的中心位置。在你已经凭信心行事之后，**绝对不要重新审视上帝的旨意。**

一些信徒或是外邦人也曾断言：神的旨意不会在耶稣被钉十字架之后彰显。但事实上，星期五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三日之后，他却以超自然的能力复活了！虽然所发生事情看起来只不过是个错误，并非上帝的旨意，但正像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这事一样，他恰恰是在上帝的旨意之中了。坦然地面对你生活中的十字架，不要说：“这不是神的旨意。”上帝掌管着一切！你若相信上帝

确实掌管你的脚踪，并且即便他引导你到一个你没有料想到的境地，你仍认定他，那么，你就已经荣耀他了。

选择一个目标，然后努力奔跑！

假设，你现在站在一片宽阔之地的中央，没有任何事物阻碍你的视线。你向西看到蔚蓝的大海；向东看到巍峨的群山；向北望到茂盛的森林；向南看到明净的湖泊。你举目观望之时，发现地平线上有无数的点。那些点代表你人生的选择。你有权向任何一个点所处的方向行进，许多点看起来很吸引人，但另一些点对你却没有吸引力。你应当选择哪一点呢？如果你相信基督与你同在，答案是明朗和简单的。你可以选择任意一个你喜欢的地方。当然，有一点是十分重要的就是：在你做选择时，你必须真的与基督联合在一起。换句话说，不要行事时不依靠神。相信上帝会在思想上引导你，然后，大胆地做决定！

你是否已在你生活的地平线上选择了你愿意走向的那点？开始向这一点直跑吧！尽你所能地向那一点跑。以兴奋和喜乐的心奔你的路程。当你到达你所选择的地点时，猜猜你会发现什么？耶稣站在那儿。你看到他正伸开臂膀要拥抱你，他满心欢喜地笑着。他说：“来吧！奔跑！奔跑！我一直在等你来这里！这里正是我希望来的地方！”“上帝！哦主！”你欢呼地说。“我能在那儿见到你，真是太高兴了！无论这里是哪儿，我知道天父的旨意必会成全，因为你吸引我选择这条道路，因为你每时每刻都与我同在！”

当恩典掌管你的生活时，你就会经历来自了解和遵行神的旨意的快乐！你不必再恐惧；相信耶稣并且在信心中前行。当你住在他里面时，他每一刻都会保守你，并让你行在他的旨意中。耶稣自己就是上帝的旨意，而你住在他里面。

你在这种安排中不会走错路！

亲爱的天父：

我过去没能理解如何知晓和遵行你的旨意，所以我没能得享在基督里的自由。感谢你，现在让我明白：你对我的计划是从亲近耶稣开始——由于我住在他里面，你特别的计划就清晰地向我显明了。请指教我，让我信靠你，使我在作选择时，不再害怕，而是凭信心而行。

求你使我有信心地前行。我弃绝那曾使我几乎要跌倒的恐惧，我确信我能够完全信靠你带领我的思想和意愿。求你在你的旨意中保守我，我赞美你，因你将施行你的大能！奉主名求，阿们。

G.R.A.C.E 小组问题

1. 讨论恩典导向型的方法和律法式方法，在做决定方面，有何不同。用你自己的话复述腓立比书 2:13 节。假若由一个律法主义者定这段话，这节经文将被改写成什么？
2. 读使徒行传 13:1—3 节。就“知道神的旨意”这一问题来说，安提阿教会的做法与现代教会有什么不同？现代教会用哪些方法来发现神的旨意？请描述神特别向你显明他的旨意的一次情形。
3. 我们应怎样与圣灵合作以使你知道神的旨意？讨论一下，“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这句话的含义。（罗马书 12:1—2）
4. 紧紧地握住个人权利的做法是如何阻止人认识神的旨意的？请与组员分享：你某一次由于你的权利受到了威胁而恐慌的情形。这件事最后被如何解决了？
5. 如果一个信徒对你说：他害怕撒但会欺骗他，使他行在神的旨

意之外，你会和他讲些什么？你会告诉他圣经中的哪节经文？

6. 一个人应怎样分辨他的想法究竟是出于自己，出自上帝，还是出自魔鬼？

7. 向小组组员作见证，圣灵是如何阻止你做出错误的决定的？再作一个见证：即某一次你是如何认为你做出了错误的决定，但后来发现上帝一直在带领你。

第八章 一位微笑的上帝

耶利迈就他个人在家庭中的问题向我提出咨询。“我努力接近上帝和一些神职人员，”他说，“但他们都无法解决我的问题，所以我远离了上帝。”

我说：“请讲一下，你心目中的上帝是一位怎样的神。”听过他的讲述后，我立刻理解了他为什么决定远离神。他想象中的神绝对不是圣经中的神，也不是圣灵在我们心中和生活中见证的神。他心中的神几乎和狱卒一样残暴，决不是我们慈爱的天父。经过进一步和耶利迈探讨，我发现他并不是基督徒。他来自一个基督徒家庭，他所获得的属灵滋养都源于他父母参加的那个律法式的教会。那个律法式的教会和他的死气沉沉的家庭使他形成了一个概念：上帝会排斥任何人。

耶利迈在两难状态中挣扎。一方面，他不想接受他所了解的那位神，但另一方面，他又无法解除自己的属灵饥渴，这种饥渴感一直在折磨着他。当他在头脑中，在理智上试图拒绝一切属灵的事的时候，他的心里却需要一种满足感，只有当他经历了神赐予他的生命，他才会有这样的满足感。

在这个世界上，许多人心中都有耶利迈提到的这种饥渴感。法国哲学家、物理学家帕斯卡曾写道：“每一个人的心中都存在一块上帝塑造的空间，一切被造之物都无法填充这块空间，只有上帝通过基督能填充。”人类想过各种方法来填充这块空间。必要时，他们会造出一个神来满足自己的属灵饥渴。现代社会证实了这一点：人们沉迷于世界上各种宗教中的神仙，灵物，以及大量办法、规条。

圣经中的上帝到底怎么了？许多现代基督徒心中的上帝与真

实的那位自有永有的神羞得地老天荒！那些在令人窒息，以宗教规条为基础的成长环境下长大的人甚至不敢将上帝比作一位正微笑地看着他们的父亲。当一个教会只关注宗教仪式和行为表现时，教会成员就难以清楚地看到父神，难以看到神在他们中间。

我想象的那位神

当我还是一個小男孩時，我就信主了。我16歲的時候已經能夾非常虔誠地與主同行。到我高中畢業時，我已經成為主的精兵了。我在狹窄的停車場，在電影院，在許多公共場所傳福音。我抓住一切機會作見證。在大學期間，我讀了E.M.·邦恩茲，R.A.·特瑞等人的作品，這些作品里的見證一直激勵著我。我真心誠意地願意在這個世界上為主做一些事。

我19歲成為牧師。但在其後的幾年中我的注意力轉移了，這不是別人的錯，責任在我自己。我漸漸地發現：我对傳道這份工作越來越感興趣，但對耶穌基督却越來越沒興趣。我仍舊愛主，但我不再用從前那種方式愛他了。傳道工作逐漸成為我的生命。我相信上帝呼召我為他做一些伟大的事，當然，我也不希望他失望。在不知不覺之中，我從過去的那種以基督為核心的生活方式轉向一種事奉導向型的生活方式。

雖然，我和過去一樣虔誠。但是，我的心思意念却在變化。在我的感覺中，那位無條件地愛我、接納我的童年時代的上帝已經變成了另一位神，他對我的態度取決於我是如何服事他的。那時，我把神想像成了一位屬靈的僕主，他不再是慈愛的阿爸，天父。我相信：只有當我足夠忠誠時，我才能得到他的祝福。當環境艱難時，我就以為自己做了什麼錯事。於是，我開始檢查我的生活，結果每每都能找出自己一大堆不是——只要你沉浸在過於嚴格的自我檢討之中，你一定會發現自己有許多問題。最後，我感到上帝不會接納我，因為我還需要很長一段時間才能改正這些缺點。我想

象出的那位上帝不會完全對我滿意，因為我永遠也无法完美。

承認神是信實的

我在那段時間有一個致命的問題：即由於我過份強調自己而誤解了上帝。我曾以為：我的信實會換來上帝對我的祝福。但現在，我終於理解了“在恩典中行進”的含義，終於明白了上帝的祝福不是由於我的信實，而是由於他是信實的。上帝祝福我們不是由於我們有多了不起，而是由於他是了不起的！

律法主義思想的核心是我們要通過我們做了什麼來贏得上帝的祝福。這種觀念是出自舊約時代的思想導向，而在新約時代，我們生活在恩典之下，我們已經從律法中釋放出來了。以色列人出埃及地以後，到了西乃的旷野。耶和华从山上呼唤摩西，让他晓谕以色列人，“如今你们若实在听从我的话，遵守我的约，就要在万民中作属我的子民，因为全地都是我的。”（出埃及记19:5）旧约时代，神的诫命是明确的，只要他的子民行得正，他就祝福他们。因此，当时一些犹太人努力地凭行为取悦于神。然而，虽然他们竭尽全力，但他们还是不能一直忠实于神。

恩典是一種充滿活力的體系，在這個體系中，我們之所以得蒙神的祝福只是由於我們在耶穌基督裏，決不是由於其它任何原因。

讓我們共同回顧一下第五章：我們知道上帝賜下律法的原因並非他相信人們可持守住律法，而是因為他想証實：人類無法靠律法得到他的各样美善的祝福——人類無法靠自己來過連續得勝的、合神心意的生活。沒有人得神祝福的原因是他配得。各

样祝福的源泉都是神的恩典。恩典是一种充满活力的体系，在这个体系中，我们之所以得蒙神的祝福只是由于我们在耶稣基督里，决不是由于其它任何原因。但许多今天的基督徒仍然十分可悲，因为他们仍然用旧约观点来看待一些问题。例如，他们认为：人能得到神的恩惠全靠人自己是否有好行为。

律法命令说：“要得蒙上帝的祝福，你必须不断完善自己的行为！”恩典是神亲自说：“你的行为的确日益完善，我将祝福你！”当恩典掌管你的生命时，你愿意一直过合神心意的生活。正是上帝的信实改变了我们的内心，使我们不是出于义务，而是出于乐意，来过合神心意的生活。请记住以西结书 36:26—27 节神的话：

“我要赐给你们一个新心，将新灵放在你们里面。又从你们的肉体中除掉石心，赐给你们肉心。我必将我的灵，放在你们里面，使你们顺从我的律例，谨守遵行我的典章。”

神说：“我也要”，“我必将”，这就是恩典的含义。由于他爱我们，所以他要做，而不是我们要做。他应许，他赐给他的子民一颗新心(意愿)和一个新灵(身份)。他说，当圣灵进入我们的心，他将使我们过合他心意的生活。当恩典掌权时，我们会经历神的信实。基督徒不是依靠自己微弱的力量来生活，而是靠上帝赋予我们的大能来见证神的信实！宇宙间唯一的真神是一位信实的神，他必完成他已决定成就在我们身上的计划。

接受上帝的赦免

或许阻碍人看到上帝微笑的面庞的最大障碍是人不敢相信上帝愿意赦免人的罪。对于信他名的人，上帝是一位赦免的神。作为一名基督徒，你悔改的时候，上帝就赦免了你一切的过犯。赦免(饶恕)是一个自愿的选择，说明你愿意释放

一个人，不计较他从前对你的冒犯和亏欠，也不让他继续承担冒犯你和亏欠你的后果。神宽恕你是基于一个选择，并且他透过他的爱来表现他已经赦免了你。在被宽恕的问题上，你没有作任何努力。他选择了宽恕你。他之所以做出这样的选择是由于他爱的特质，而不是由于你的本性。

我们不需要因为我们的罪而为上帝尽任何义务。耶稣已经在十字架上担当了我们对神所有的冒犯，他免去了我们的罪债。耶稣在十字架上成就了上帝的公义，天父选择由此而免去你一切的罪债。你凭自己永远也得不到神的宽恕；但现在，你只需要接受上帝对你的宽恕并轻装前进就足矣！

当我犯罪时，上帝不生气吗？

基督徒不会使神生气。“你无法做一件事使神生气！”我对帕蒂讲过这句话后，她一脸不相信地看着我。

“你是说上帝不会因为罪而发怒吗？”她问。

“不会因为你的罪，”我回答说，“当基督走向十字架，他是否担当了你的罪？”“是的。”她回答说。

“他在十架上担当了你的多少条罪？”我继续问。“所有的罪。”她说。

“对。当耶稣说，‘成了’的时候，难道他不是说你所有的罪债都被免除了吗？”

“是的。”她点点头。

在我们接下去的谈话里，我告诉帕蒂圣经里的哪处经文说明基督徒所有的罪都被赦免了。当耶稣说“成了”，他在宣告我们所有的罪都被赦免了，完全地赦免了。我们一生中的每一样罪都在十字架上被赦免了。当你得救接受基督时，你已经享受了完全的宽恕，上帝合上了那本记着你犯罪记录的笔记本。

当基督死在十字架上时，上帝已经知道你会犯的一切罪。他

已经将他对你所犯的罪的烈怒全部倾泻在耶稣身上，他成为你罪的赎罪祭。因为他诚愿担当我们的罪，所以他经历了被神弃绝之苦，以致于大声喊着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神因为人类（包括你和我）的罪而在十字架上弃绝耶稣。耶稣忍受了数小时罪的折磨和被钉十字架极大的痛苦，所以你可以得到永生。

二十个世纪之后的今天，当圣灵引导你跟随基督，并重生之后，上帝依然因着基督当年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宝血而完全地宽恕了你。上帝从不实行配给制。正是由于耶稣为你一生的罪死在了十字架上，所以上帝在你得救那一时刻也赦免了你一生的罪。信徒靠着基督可以怀着被完全饶恕的心站在上帝面前。你或许有时无法面对自己的罪，并认为神必定因为你的罪而生气了，但事实上他并不希奇你会犯这些罪。他早已经为你的罪发过怒气了；所以他将所有的怒气都倾泻在十字架上的基督的身上。但一切都是发生在过去（2000年以前）的事了。一切都已经成就了！你已经被宽恕，并且只要你悔改，你永远都会被神宽恕。

求得宽恕

当一个基督徒一再求神来赦免他的罪时，他似乎暗示：基督在十字架上的工作还没有完成，然而，基督却清楚地说：“成了”。

在律法之下，如果你尚不能宽恕你生命中的哪怕一个人，你自己就不能被完全地宽恕。

恩典的新约是从何时开始的？许多人会说：在马太福音的开篇。但事实上，直到基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新约才真正开始。恩典的新约是耶稣基督的遗嘱。恩典的生效始于基督的死。希伯来书9:16—17节写道：

“凡有遗命，必须等到留遗命的人死了；因为人死了，遗命才有效力；若留遗命的尚在，那遗命还有用处吗？”

圣经和常识都说明直到人死了以后，他的遗嘱才能生效。基于这个事实，基督死以前，哪个约定在起作用？当然是律法之约。耶稣也生活在旧约的律法之下。

律法的功效是让人知罪。基督在世的时候，人们还活在律法的旧约之下。因而，基督在言语上也常反映出旧约的原则，他在论及宽恕这个问题时，正反映了这个特点。在马太福音6:12节：他在教导门徒如何祷告时，说：“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这是律法的应用——如果你希望上帝为你做什么事，首先你必须做一些事，使神可以帮助你。在律法之下，如果你尚不能宽恕你生命中的哪怕一个人，你自己就不能完全地被宽恕。如果你没有被神完全地赦免，你就没有希望进入天堂，因为你的不宽恕人的罪足以阻止你进入天堂。

当耶稣被问及宽恕（赦免）的问题，他根据律法的原则回答了这个问题。但当他亲自处理一些事件时，他总是按恩典行事。约翰福音8章记载着一个淫妇的故事：文士和法利赛人，带着一个行淫时被捉住的妇人来到基督面前，说：“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们，把这样的妇人用石头打死。”耶稣没有和他们争辩律法，只是指出律法对他们同样具有约束力。他挑战众人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众人听见这话，一个个都退走了，只剩下耶稣和那妇人。承认了律法的有效性之后，耶稣满有恩典地赦免了她。他问：“‘妇人，那些人在哪里呢？没有人定你的罪吗？’她说：‘主啊，没有。’耶稣说：‘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参见约翰福音8:1—11）这是发生在主耶稣早期传道事工期间的一个典型案例。他首先用律法让人知罪，然后再用自己的行为说明恩典的含义。

在旧约的律法之下，由于人没有被完全地赦免，所以他们若想

一直处在无愧于神的状态中，就必须不断地接受神的宽恕。由于耶稣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宝血，上帝已经赦免了信他名的人一切的罪。我们不必再三地求他赦免我们的罪！保罗在歌罗西书 2:13—14 节写道：

“你们从前在过犯和未受割礼的肉体中死了，神赦免了你们一切过犯，便叫你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又涂抹了在律例上所写攻击我们、有碍于我们的字据，把它撤去，钉在十字架上。”

当你相信基督并且接受他对你的宽恕的时候，耶稣就已宣告：你一生无罪！如果你相信你在信主之后，每犯一个罪就必须被赦免一次，那么，有一个问题就变得棘手了。即假若你在犯一个罪时，突然死去，当你也来不及求他赦免你，那你该怎么办呢？圣经的真理是：在你出生以前，上帝已经看到了你的生活，他也知道你将犯的一切罪。基督已将你的这些罪带上了十字架，而上帝也赦免了这些罪债。我们生命中的每一样罪都得到了赦免——过去的罪，现在的罪，以及将来的罪！又真又活的神是一位赦免罪的神，他永不再向他的子民发怒。空坟墓使上帝脸上露出了微笑——这微笑也永远不再离开他的面庞。

当恩典掌权时，基督徒就看到一位已赦免了我们人生中每一样罪的神。

你仍然需要象旧约时代那些不断求神宽恕的人那样活着吗？那个时代已经结束！为你已经被完全宽恕这个真理而欢呼吧。旧约永远地过去了。希伯来书 8:8—12 节写道：

“‘日子将到，我要与以色列家和犹大家另立新约，不象我拉着他们祖宗的手，领他们出埃及的时候，与他们所立的约；因为他们不恒心守我的约，我也不理他们。这是主说的。’主又说：‘那些日子以后，我与以色列家所立的约乃是这样：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

们里面，写在他们心上；我要作他们的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他们不用各人教导自己的乡邻和自己的弟兄，说：‘你该认识主；’因为他们从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认识我。我要宽恕他们的不义，不再记念他们的罪愆。’”

我们就在经文中所提到的“那些日子以后”！当恩典掌权时，基督徒就看到一位已赦免了我们人生中每一个罪的神！基督的十字架是上帝对人类罪愆的最后惩罚。

在上帝恩典中得安息

在一个基督徒在他真正意识到他已经被完全赦免以前，他永远无法体验到事奉神和人的自由。他对赦免的错误理解使他不断地把注意力集中在自己身上，即细察自己的每一个意念和行动。律法主义的教导使人养成习惯性求神赦免的习惯，同时致使人一次次地将目光从神身上转移到自己身上。当律法掌管一个人的生活时，他会全神贯注于自己的行为上，而当恩典掌管一个人的生命时，他把视线集中在耶稣身上。

我在信主之后的二十九年中，一直在不断地自我检查。我常常求神赦免我做了那些我不该做的事情，也求神赦免我没做那些我该做的事。有时，我甚至求神赦免我的那些我自己尚未知道的罪。我想，在我的祈求中，我应列举我所有的过犯。只能用一个词来形容我那时的生活：捆绑。当我意识到我已经被完全地赦免的时候，我第一次看到神微笑的面庞，我得自由了。在此以前，我一直在看着自己，而在我的想象中，他一直在皱着眉头。

了解神的性格

我们可以把性格分成若干种。现代科学中有大量的性格测试可以帮助我们描述一个人的性格。你是否曾想过神有什么性格特点？你怎样描述他的性格？一些人会说：“我们无法知道神的性情

(性格)。”但这不是事实。上帝透过他的儿子基督耶稣和他的话语(被记载在圣经上)来显明他自己。现在暂不要继续向下阅读,用几分钟思考一下:如果上帝不是象我想象的那样,我该怎么办?你已经想过这个问题了吗?好,我请你立刻停止想这个问题,因为当我们按照错误想法看神的时候,我们只是在伤害我们自己。我们越快地正确认识神的真实样式,就能越早地看到他和蔼的笑容。你愿意改变一下你头脑中关于神的形象的错误想法吗?思想下文描述的神的性格。

他是一位慈爱的和微笑的父神

基督徒事奉着一位乐意与他们同在的神。主满心快乐地对待属于他的人。西番雅书3:17节记载了神因我们而欢呼的场面,“耶和华你的神,是施行拯救,大有能力的主,他在你中间必因你欢喜乐,默然爱你,且因你喜乐而欢呼。”这是多么令人激动的场面啊!宇宙间唯一的真神因为和你在一起而欢呼。他高兴得无法抑制自己的感情,以致于他见到你时,因你喜乐而欢呼。

你或许没有感到上帝如此地爱你,但他的确爱你。在以弗所书2:10节中,你被称为神的工作。“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上帝把你放在基督耶稣里,然后,把你造成一个美好的新生命。你深深地激发了他的创造热情。没有任何事物可以改变这个事实。

因为你是上帝的孩子,你可以放松并享受他。你所能做的任何事都不会改变他对你的爱,你不能使他爱你再多一点或再少一点,他永远象西番雅书所记载的样式爱你。你是他在永恒里的新娘,他能从你身上发现极大的快乐。

你知道你不必努力做任何事就可以享受到上帝的爱吗?

我16岁那年遇到了我现在的妻子。我在本书的前几章中已描述了我第一次与她约会时的高兴心情。我与她第一次约会的那一天,我尽全力使她喜欢我。那个周五,我刚从学校回到家就把父亲的车开到后院。我把一桶洗洁剂拎到后院,开始洗车。我把车从上到下用力擦洗了一遍。我又用黑色的轮胎保护剂擦了轮胎,以使车胎更亮一些。我往车内喷了一种特制的空气清新剂。我用吸尘器吸过了车内地毯。最后,一部明亮、干净的轿车展现在我眼前了。

由于距接她还有大约两个小时,我有足够的时间修饰自己的头发和胡须,并仔细着装。冲了一个澡后,我穿上了一条蓝色的海军裤,一件浅蓝衬衫,甚至还系了一条领带。我希望她能喜欢我!我提前到了她的住处,于是,我绕着街区走了很多圈,最后终于到了接她的时间。我再次检查了一下我的头发,往嘴里喷了一些口洁剂,往我的和她将坐的座位上喷了一些香水。我向她家的大门走去,按响门铃。她的妈妈开门并请我进去,她告诉我玛拉妮还没完全准备好。我连忙说:“哦,没关系。我一点也不介意。”

过了一会儿,玛拉妮从另一个房间进来了。我起身告诉她,她看起来很动人。当我们一同走向我的轿车时,我冲上前为她把车门打开。我希望她喜欢我。看完电影之后,我们一同去吃夜宵。“你可随意点菜单上的任何菜,”我说。我的确想讨她的欢心。

三年后,我们结婚了。随着时间的流逝,我的言语和行动改变了。我会说:“你最好快点上车!我可再也不想上教堂迟到了。再不走,我就真把你留在这儿了!”在饭馆,我会说:“我们可以到我们开车路过的那家麦当劳吃饭。他们会向成年人出售名叫‘幸福快餐’的食品!”我甚至让她自己开车门。我认为我已经得到了她的爱,那些约会时期立下的繁文缛节应当被废除了。

不言而喻,我们婚后第一年快结束的时候,我们常常争执。我

为我们的关系祷告了几个月，在那段日子里，上帝给我了许多启示。我开始明白，我对妻子好，不是为了让她爱我，依恋我，而是我向她表达我的爱的一种方式。从那以后，我对她的态度改变了，我们的危机也消除了。许多年来，我一直为她开车门——我不是为使她因此更爱我，而是由于我爱她。现在我再也不必处心积虑地想出种种方法来服事她。由于我已经确信她爱我，所以我可以自由地做那些事奉她的事。

你是否知道你不需要惶惶不安，处心积虑地为神做一些事，以便得到他的爱？你可以放松地享受神的爱。如果你真知道上帝有多么地爱你，你就会以感恩的心来事奉他，回应他的爱。无论你开不开车门，上帝都爱你！如果你以赢得神的祝福为目的来事奉神，你的事奉工作就变得很困难；如果事奉神只是你与他之间亲密团契和联合的自然流露，你会从事奉中得到无限的快乐。

他是一位不改变主意的神

上帝不仅爱你，而且他也喜欢你。你不必为了让他接纳你而设计如何自我完善。当你还在罪中的时候，他就拯救了你，那么，现在上帝会由于你尚不完美就不喜欢你吗？“天离地何等地高，他的慈爱向敬畏他的人，也是何等地大。”（参见诗篇 103:11）

人总是以自己的喜好为评判标准来决定他是否接纳其他人。有时，我们会以为上帝用人的那种接纳人的标准来对待我们。正象诗篇 50:21 节所记录的神的话：“你想我恰和你一样；其实……”事实上神不象人那样狭隘。

从前，有一个男士去听歌剧。他一进剧场就听到女高音歌唱家优美的歌声。他是如此沉醉在她的歌声中，以致于那天晚上，他就确信他已经爱上了她。第二天晚上，他又来到歌剧院听她唱歌剧。他的热情又被激起。他在这以后一周中的每一个夜晚都来听她唱歌剧。最后，他问引座员，在歌剧结束之后，他是否可以在更

衣室见一见这位歌唱家。女歌唱家同意了，于是他如愿以偿。

这位男士告诉她，他是如何每夜都来听她唱歌剧的。他问她，他可否约她出去。令他高兴的是，她同意了。他们连续六周在歌剧结束之后一同出去散步。他并不真正了解她，但他却成为她声音的俘虏，因而，他也确信他爱上她了。第六周的最后一天，他向她求婚，她接受了。

几天后，他结婚了。接着，他们共同去度蜜月。他们来到一个饭店，决定在那里度过他们的初夜。他们进入饭店的包间，女歌唱家准备卸妆。她摘下假发套，露出了她的秃顶；她取下假睫毛，露出了松懈的眼皮；她卸下假指甲，摘了有色隐形眼镜。最后，她甚至摘下了假牙。这位男士看着她几乎被吓晕了。他声嘶力竭地喊道：“唱歌，女人！快唱歌！”

人就是这样的！但上帝却不象人。当他看到你头发脱落，牙齿也掉光了的时候，他仍然爱你！他因着爱而接纳你，并且恒久不变。上帝知道你的不足，他比你自己更了解你的缺点。但他愿意接纳你，并且，他永不改变他的决定。

雅各·道伯逊讲述了一个他父亲晚年的故事。他的父亲在临死前不久做了一个梦。在梦中，他看到基督坐在桌边，记分类帐。道伯逊先生说，基督边写，边微笑地看着他的父亲。基督一直在重复写着一句话，于是，他的父亲变得十分好奇，他想知道基督在写什么。他靠近基督以便看到基督所写的那句话。最后，他看到基督在分类帐上所写的话是：“你已经永远地被我接纳了。”

请想象一下，上帝微笑地看着你，他还不时地因喜乐而欢呼。你可以很清楚地知道，他爱你。

在你的头脑中，上帝以怎样的目光看你呢？许多基督徒需要

改变观念，了解上帝真实的性情。上帝的忿怒不临到在基督里、属基督的人的身上。他不会审判你，也不会惩罚你。所有的忿怒、审判、惩罚都已经在十字架上完结了。当你读完这一章时，一合书闭上眼睛。想象一下，上帝在微笑着看着你。他还时不时地因喜乐而欢呼。很明显，他是由于你才这么高兴！从他的眼神中，你知道他为你而骄傲，而满足。他爱你，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只要你看一看他微笑的面庞，你就知道：你现在并且永远被他接纳！

...
亲爱的天父：

开启我们双眼，让我们更清楚地看到你。求除去我们曾对你的错误想法。让我们知道你其实是多么地喜欢我。我们向你认罪：我们曾因没能承认和感谢你是如此地爱我们，如此地完全接纳我们而错误地论断了你。感谢你已赦免了我们一切的罪。赐给我们力量，让我们能自信和勇敢地活着，让我们能明白，在我们人生的每一方面，你都在雕琢我们，使用我们。

G.R.A.C.E 小组讨论问题

- 耶利迈由于“信上帝并不见效”而决定远离上帝。他所接受的律法式教导形成了他对神的形象的理解。描述一下，律法式教会的样式。建立在律法式教导之上的教会与建立在恩典之上的教会有何差别？
- 你应怎样劝慰、鼓励那些在他们过去犯的罪中挣扎的基督徒？你让他读哪节经文？当我们犯罪时，上帝怎样看我们？
- 解释一下，在宽恕这个问题上，新约和旧约有何不同？新约是

始于何时？为什么基督教教导门徒，如果他们不赦免冒犯他们的人，他们自己也不会被赦免？今天的基督徒应当怎样看待这节经文？为什么？

- 读歌罗西书 2:13—14 节。用你自己的话复述一下这两节经文。上帝如何才能赦免你将来的罪？如果信徒未来要犯的罪已得赦免，什么使他们不会陷入不断犯罪的生活中？
- 描述一下，你想象中的神。读完本章之后，你过去对神的理解是否改变了？如果是，请讲一下，你的想法是如何改变的。
- 读西番雅书 3:17 节，列举出这节经文中揭示的神的三个性格特点。
- 写下你向神的祷告，并在祷告中承认他是爱你的。（先思想一下，神对你的感情。）

第九章 全备的福音

设想一下：你是一个年轻人，但目前陷入到债务危机之中，更可怕的是，你一生都无法还清这笔数目庞大的债务。这意味着，你一生都收不抵支。

一天，你突然收到一封来自一家知名律师行的正规信件。你打开信，得知你的一个远亲已经去世了。律师通知你：根据你死去的亲戚的遗嘱，你所欠的债已被全部还清。现在你不欠任何人钱了。甚至连你的抵押贷款也被还清了。你能想象你有多激动吗？你或许会一连数周逢人就讲这个好消息。过了一段时间以后，你就不再整天和别人提及这件事了。

你计划在今后的三十年里，一定勤俭持家。你再也不必经受贫困和债务的折磨，但同时，你也没钱来过豪华的生活，因为你的收入只够维持你过中产阶级的生活。

你就这样平平凡凡地生活了三十年。一天，一位银行的投资顾问给你打来了电话。他开门见山地说：“我想和你谈谈你在本银行的存款。”“我没在贵行存款，”你很有礼貌地告诉他。他说出你帐户上开户人的全名并问你：“你是叫这个名字吗？”“是的，”你回答，“但我从没在你们银行开过户。”他让你核实一下开户人住址。他所提及的地址事实上是你那位去世已有三十年的远亲的住址。“我们每年都把你这笔存款的报表寄往这个地址。”他说。你们继续在电话里交谈，你得知：三十年前，你亲戚的遗嘱代理律师已以你的名义为你开了这个户头。

“帐户里有多少钱？”你好奇地问。

“这可是个令你振奋精神的数目，”他说。“本息合计已超过数百万美元！很显然，那位律师只告知你，你的债务被全部还清，但

没能告诉你，你还继承了巨额遗产。”

你得知这一切后有何感触？三十年来，你节衣缩食地生活着，而你本可以靠这笔银行存款过幸福丰盛的生活！你或许疑惑不解，那位律师（代理人）为什么不把整个故事都告诉你？他为什么不告诉你，你还继承了一笔巨额存款？

完整的事实

每当我回想起自己重生得救的那一天，我就不禁感谢救主耶稣偿付了我一生的罪债。可惜，直到我信主二十九年后，我才听到有关救赎的整个故事。我信主时就知道我的罪债已经被付清，但我那时却不知道，由于基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我可以继承一笔丰厚的遗产。

新约圣经的福音内含远超过了许多基督徒所了解的。但在过去的二十个世纪中，教会忽略了福音的内涵。我们能非常透彻地传讲基督的赦免，但却没能把完整的福音内涵告诉弟兄姊妹。我们的教导使他们相信：得到神的赦免是基督徒信心的顶端。当然，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宝血洗净了我们的罪，使我们蒙神赦免的这个事实是绝对应当被传给众人的，但这不是上帝在救赎计划中的最终行动。

救恩的含义远超过你被赦免和你可以进天堂。救恩就是你接受神的生命！

耶稣来世并最终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三日之后复活的目的绝不仅仅是让我们的罪得赦免和让我们去天堂。如果救恩的含义仅此而已，为什么上帝在我们得救之后，仍然要我们留在地球上呢？救恩的顶点不在赦免，尽管赦免是救恩进程中极其必要和美好的一环。上帝把他的生命放在我们里面，并透过我们向我们周围的

世界彰显他的生命。上帝不能把圣灵放在一个不圣洁的器皿(人)中。因此,赦免也十分重要。我们一旦得到了他的宽恕,他就将他的生命赐给我们。

耶稣在约翰福音 10:10 中说:“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他还说:“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 3:16)你现在明白了吗?救赎乃是要让你得到神的生命!如果我们只停留在被赦免的位置上,我们就没有得到完备的福音。完备的福音说明:上帝愿意住在那些信他的人的生命中。他希望进入到一个人的生命中并完全地让他的生命代替你的生命。

救恩的含义远超过你被赦免和你可以进天堂。那种对救恩含义偏激地理解导致一些基督徒变得无精打采,疲惫不堪。他们属灵的最高目标是死后进天国。难道基督的精兵就以这样的风貌行进在属灵的战场上吗?甚至有一些信徒活着就象在消磨时光。没人告诉他们基督在他遗嘱里和新约中的全部信息。

知晓全备信息的人

使徒保罗非常愿意传讲全备的福音。他在歌罗西书 1:25—28 解释了他所蒙的呼召:

“我照神为你们所赐我的职分,作了教会的执事,要把神的道理传得全备;这道理就是历世历代所隐藏的奥秘,但如今向他的圣徒显明了。神愿意叫他们知道,这奥秘在外邦人中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就是基督在你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我们传扬他,是用诸般的智慧,劝戒各人,教导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里完完全全地引到神面前。”

保罗说,他想把神的道(信息)传得全备,即他要把所有的真道都告诉众人,不留一条信息不说。他的目标是把那些悔改信主的人完完全全地引到神面前。

保罗所提到的“历世历代所隐藏的奥秘”究竟是指什么?通过阅读希腊语圣经原文和联系本章的上下文,我们可以断言这些奥秘绝对不是施洛克故事集中提到的“奥秘”。保罗所说的奥秘是以前的世代无人知晓的信息,但现在这个奥秘被揭开了。恩典的奥秘是意识到“基督在你里面”。旧约时代,上帝的话会突然临到一些选民,但他从不住在他们中间,也不住在他们里面。但今天,三位一体的神中的一个位格——圣灵进入到那些认识他的人的心中。他使我们信主前的老生命与基督同钉十字架,而今基督自己成为我们的新生命(参见罗马书 6:6)。他也使我们与神的性情有分,即他把他的特质放在了我们里面(彼得后书 1:4)。

全备的救恩最终会让信徒知道他们与基督联合在一起。狭隘的福音论只讲信徒罪得赦免并可以进入天国,而当信徒们知晓恩典的内含,他们就一直被神的生命所激励。一个律法式的基督徒也会向人分享:基督的死使相信他名的人的罪会得到宽恕。但恩典的信息却揭示了整个事实,我们可以靠神赋予我们的大能大力,靠基督的生命而活。

虽然一些信徒知道他的罪债已被偿付,但他们一直未能完全经历神生命超然的大能,因为他们还不知道:基督不仅住在他们的生命中;而且基督是他们的生命!基督徒是神生命的器皿。当我们住在他里面时,他的生命就通过我们不断流淌到这个世界上。

布德最近才理解“基督在你里面,荣耀的希望”这句话的内含。他意识到:他不仅被完全地赦免了,而且当他全心依靠基督时,基督就透过他彰显神的生命。他说:“斯蒂文,这些天我一直在思考福音的内涵。在我里面的基督就象自动铅笔的铅芯。”正是如此!基督徒即有神的生命,也释放神的生命,所以我们可以因着神的爱在这个世界上留下痕迹。圣灵启示布德明白那个保罗祈祷以弗所信徒理解的真理:

“并且照明你们心中的眼睛,使你们知道他的恩召有何等指望

,他在圣徒中得的基业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并知道他向我们这信的人所显的能力,是何等浩大。(参见以弗所书 1:18—19)

一个基督徒因着接受主,有了新生命而得以继承神丰盛的基业。当他明白这一点之后,他就真正理解了全备的福音。有人曾说过:“当你有了主的时候,你就有了你所需要的一切。”这句话的确不错。但如果你尚不知道你自己拥有什么,即便你有了你所需要的一切,又有什么现实的益处呢?许多基督徒不理解他们在基督里的生命是多么的丰盛。

你的正式通告

如果你尚未接受这些好消息,我想告诉你一些足以使你受益的信息。这些消息让你有新生命,在新生命中,有“超过(你)所求和所想”的权利。(参见以弗所书 3:20)你按照下文提及的有关信息去行事,你的生活会有很大改观。为了得到这些益处,你不必特意做任何事。你只需要相信这些出于圣经教导的信息并继承基督留给你的丰厚的基业。

耶稣留下了遗嘱和约定,概括讲述了他希望你享受和继承的丰厚的恩典。

你现在已经知道了基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你也理解:因着他一次献上,你的罪债被完全地偿付。上帝将他对人类所有罪的怒气都倾倒在他身上。因他所流的宝血,你的罪被永远地洗净。

但这不是整个事实。耶稣留下了遗嘱和约定,概括讲述了他希望你享受和继承丰厚的恩典。你所继承的遗产被清楚地写在新约里。这信息或许听起来太好,以至于你不相信这会是真的,但你可以相信这个事实,因为这些诺言是由神的儿子许下的,且有父神作为见证人,并有圣灵帮助将在你生命中被履行。现在,请你思想

一下你在基督里继承了什么权益:

你拥有新生命

你是否曾希望你可以成为另外一个人?那好,你现在已经是另外一个人了!你不是那个信主以前的你了。你是一个崭新的人了(参见哥林多后书 5:17),你是照着神的形象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参见以弗所书 4:24)。你现在是圣洁的(参见哥林多前书 3:17),这倒不是由于你做了任何伟大的事,而是由于神已将圣洁作为一件礼物赐给你(参见罗马书 5:17)。你仍然拥有同过去一样的身体,但你里面的命却是全新的!如今,基督是你的生命(参见歌罗西书 3:4)。我们在他里面生活、行动、存留(参见使徒行传 17:28)

不要由于你的行为尚不完全就错以为这一切都不可能是真的。或许你还会想起得救以前的那个旧人。如果你相信你仍然是那个旧人,你就还会象从前那样行事为人。但事实上,你已经不是过去的你了。你既已知道自己到底是谁(神新造的人)。你会发现自己有能力以你真实的身份行事为人。你的心意应向着真理而更新,这样,你的生活方式就会被改变(参见罗马书 12:2)!

你拥有能胜罪的新权柄

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之前,人无法继承属灵财富,也没有战胜罪的能力。人无力阻止自己不去犯罪,因为人在亚当里的本性决定了这一点。但因着耶稣基督的宝血和复活,一切都改变了。你拥有一个新的本质——基督的本质!由于他的生命在你里面,他会使你战胜罪,当然你必须选择全心依靠他。记住:你的旧人已经和基督同钉十字架,罪身已经灭绝,你已经是在罪上死了的人(罗马书 6:1—6)。不仅基督在十字架上死了,而且你也与他同死过了,所以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您,乃是基督在你里面活着(加拉太

书 2:20)。圣经的真理又告诉我们“已死的人是脱离了罪”(罗马书 6:7)。要想过得胜于罪的生活,只需每时每刻都住在基督充足的恩典里,并不断地承认:向罪你是死的(罗马书 6:11)。无论你是否感觉到,你“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参见罗马书 6:11)按真理而行吧!因为客观事实的确就是这样。当你信靠耶稣并且有信心地去面对生活时,你将看到向罪你已是并永远是死的。

一个名叫莱欧的人由于注射过量可卡因而一命呜呼。人们把他的尸首抬到太平房并准备埋葬他。葬礼开始之前,一个曾和他共同吸毒的家伙溜入太平房。太平房里除莱欧的尸首外,空无一人。这家伙跑到灵柩前,说:“嘿,莱欧,这儿只有我们两个。我兜里有上好的白粉。”他一边说一边从兜里掏出了一小袋可卡因。“看!小伙子,是纯可卡因!闻闻吧。”他把可卡因放在莱欧的鼻孔附近,想让他闻一闻。“你怎么了?来,我往手指上放一点,让你尝一尝。相信我吧,这可是真货。”

你知道莱欧对所发生一切的反应吗?他毫无反应,仍旧躺在那里。如果莱欧那时可以讲话,你猜他会说什么?“嘿,傻瓜!我是死人!你看不出吗?”

圣经清楚地说,我们已继承的一部分产业是:我们向罪已经死了。如果你选择去犯罪,你仍然可能犯罪,但当你了解了自己新的身份,你就发现:你永远不想在罪里生活了。你向所有的罪死了。现在,你向神是活着的。他引导你的愿望和兴趣。你终于有战胜罪的权柄和能力了!

你拥有新的自由

你或许已经知道基督已付清你的罪债,然而,你却不清楚在基督里你的身份,所以你还没有经历自由。假如一个基督徒错以为他是一个得救的罪人,他必将把自己的生活裹在规条之中。他认

为规条能提高他属灵生活的质量,但事实上,罗马书 7:10 告诉我们,宗教诫命会叫人死。“得救的罪人”一词是对拥有基督的生命的人多么可悲的描述!上帝却愿意称你为“圣徒”!在新约圣经中,他曾 63 次用“圣徒”一词来形容你——一个普通的真基督徒。为什么一些基督徒在被耶稣从罪中拯救之后,还会称自己为“罪人”呢?上帝看到了那些犯罪的信徒,但只要他们愿意悔改^⑩,上帝不把这些得救的人称为罪人。

当一个人认识上帝并且晓得神对我们
信他的人的丰盛的恩典,他就得着了恩
典掌权的生活方式。

当你住在基督里的时候,你可以自由地去做你想做的事^⑪。正像保罗所说,“凡事我都可行,但不都有益处。凡事我都可行,但无论哪一件,我总不受它的辖制。”(哥林多前书 6:12)律法主义者对这些话十分惧怕。“我有自由去做我想做的事吗?”^⑫当然!只要你住在基督里,你可以去做你想做的事。

当你与神关系十分亲密时,你不必担心你会违反律法的规条。律法主义者担心:如果他们不把生活建立在规条之上,他们或许某一天会发现自己愿意活在罪中了。事实上,他们需要知道圣灵已经掌管了他们,他们有着和圣灵相同的特质。因此,只要他们行走在圣灵里,神的意愿就成为他们的意愿了。一个被圣灵掌管的人不会再愿意活在不断犯罪的生活模式中。神的计划是让信徒相信圣灵会指引他们的脚踪。这样的信徒不需要规条,因为他们已经

^⑩ “只要他们愿意悔改”为译者加注。但读者需注意神(耶稣)在十架上担当了你过去、现在和将来一切的罪。

^⑪ 原文系:“你可以自由地去做你想做的一切”。

^⑫ 同注释^⑭

享受了完全的自由，他们已经成全了规条里的各项条款。他们已经得到了属基督的智慧和启示灵（参见以弗所书1:17）。当一个人认识上帝并且晓得神对我们信他的人的丰盛的恩典时，他就得着了恩典掌权的生活方式。

...

亲爱的天父：

我愿意体验全备福音的果效。求开启我心灵的眼睛，使我知道在你呼召中的盼望，也知道你让这继承的基业有着何等丰盛的荣耀！我想知道你在我里面超然的大能。求你继续启示我，让我完全知道在你里面我是谁！我愿意用一生来寻求你，并经历你里面的一切。

G.R.A.C.E 小组讨论问题

1. 讨论一下狭隘福音论和全备福音论的差别。列举四点真理，这些真理是不全备福音所缺欠的。
2. 耶稣为什么要来到这个世界？如果一个信徒认为，救恩仅是他的罪被赦免并且他最终可以去天堂，那么这样狭隘地理解救赎会在他的生活中产生哪些消极影响？
3. 阅读歌罗西书1:25—28。讨论“要把神的道传得全备”的含义。那个“历代所隐藏的奥秘”是什么？
4. 在你得救的那一时刻，你原来的身份发生了什么变化？如果一个基督徒说：“我一直有吸毒的嗜好”，你应该怎样对待他？你应该向他分享哪些真理？
5. 读罗马书6:1—7节。向罪是死的是什么意思？我们向罪是死的，为什么一些基督徒仍然犯罪？上帝为了让我们经历得胜罪的生活，他已经做了什么工作？

6. 斯蒂文说：“只要你住在基督里，你可以去做你想做的事。”你对这句话的看法是什么？若有人和你争辩说，这种说法会鼓励人去犯罪，你将怎样回复他？

第十章 让我们欢聚一堂！

我刚刚辞去牧师职务，即将赴任恩典行进协会之际，我们一家面临了一个我们以前从未遇到过的问题。我19岁蒙召成为一家教会的牧师，从那以后，我们全家都参加那家教会的主日敬拜。但现在，我们需要去选择一家教会，去选择一家能让我们称之为家的教会。

那段时间，我们曾访问过一家在灵里死气沉沉的教会。问题不是出在敬拜形式上，我曾看到，神在多种不同形式的敬拜中向教会显现（启示）他自己。那个教会最大的问题是缺乏生命。他们证道的主题全是围绕近来发生的一些新闻事件，而且从不涉及基督从死里复活。因此，你很容易得出结论，他们需要神的生命。你是否曾在一个灵里死气沉沉的教会做过事奉的工作？如果你做过，你一定特别理解我的感受。

那个星期日，我们全家做过礼拜之后，一同到当地的一家比萨饼屋吃饭。我们刚走到门口，侍者就友好地欢迎我们进去坐坐。当我们落座之后，立刻为那里愉快的气氛所感染。人们有的在微笑着谈天，有的在开怀大笑。台上的机器人是供孩子们娱乐的，也有些人和机器人一同唱歌。我们的侍者很外向，他很想让我们尽情地享受午餐和这里的氛围。在那里，我的兴致一下子被提高了。

后来，我回想了一下我那个上午的经历，得出一个结论：我没有兴趣成为那个教会中的一员，相反，如果那家饼屋邀请我，我倒愿意成为他们中的一员！因为那儿的人看起来明白享受人生，也关心我们的需要。

不愿参加爱宴的人

十七世纪的宗教改革家说：“人生的主要目的是荣耀上帝，并永远地享受他。”当一个人让神的恩典掌管他的生命时，享受神就成为他生命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律法式教导几乎不提享受神这个观点，甚至视之为洪水猛兽。你还记得浪子回头故事里的那个大儿子吗？浪子远走他乡，并任意放荡，浪费他继承的财产，终于落得贫困潦倒的地步。当他醒悟过来，并且返回故里时，他的父亲欢喜快乐地为他摆设宴席。

路加在这个故事里描述了律法主义者对父亲所做的这一切的反应：

“那时，大儿子正在田里。他回来离家不远，听见作乐跳舞的声音，便叫过一个仆人来，问是什么事。仆人说：‘你兄弟来了，你父亲因为得他无灾无病地回来，把肥牛犊宰了。’大儿子却生气，不肯进去……”。（参见路加福音15:25—28）

律法主义者是典型的不愿欣然赴宴的人。他过于关注行为表现，以至于连天父接纳了一个行为上不象他那么完全的人的时候，他也无法理解天父的洪恩。他常以一种屈尊的姿态与人相处，以他自己的标准来论断和评判他人。他的行为或许还好，但他里面却在徒耗神的恩典，因为禁锢他头脑的律法论已使他完全失去了基督徒生命中本该有的喜乐。他没有听音乐的时间，也没有跳舞的时间，他有工作需要去做！撒但从不休息，他要每时每刻都破坏神的工作。一个律法主义者是从未真正快乐过的人，撒但会让律法主义者变得更消极，并迷惑他，让他看到弟兄眼中的刺，却看不见自己眼中的梁木。当律法主义者看到别人随音乐翩翩起舞时，他几乎不能容忍这一点。

浪子的父亲对大儿子说：“儿啊！……

你这个兄弟是死而复活，失而又得的，所以我们理当欢喜快乐。”（路加福音 15:31,32）

浪子故事中的大儿子身上有着律法主义者的主要特点。首先，他把自己与弟弟分开，因为弟弟没有达到他一直持守的标准。他拒绝参加父亲为弟弟洗尘的爱宴。其次，他和父亲的关系是围绕着他一直在做正确的事情和从未违背父亲的诫命建立和维持的。他对父亲说：“我服事你这多年，从来没有违背过你的命。”（路加福音 15:29）他和父亲的关系谈不上亲密，因为他生活全部的聚点是他的行为。最后，他对父亲对弟弟——一个回头的浪子的恩典感到忿忿不平。他在陈明了自己多年来的好行为之后，又说：“但你这个儿子和娼妓吞尽了你的产业，他一来了，你倒为他宰了肥牛犊。”律法主义者有时甚至不能称那些不同意他们标准的人为弟兄。大儿子称他的弟弟为“你这个儿子”。一些律法主义者公然相信：无条件地接纳一个犯罪后又悔改的基督徒是不对的。但当我们去无条件地接纳一位悔改的弟兄或姊妹时，我们用行动证明我们宽恕了他（她）过去的行为！

喜乐中的信心

那个大儿子的态度正是今天律法主义者态度的写真。而浪子父亲的心肠恰恰代表了我们天父的心肠。当一个人完全悔改并来到天父面前，天父总是欢喜快乐，并因为这个人悔改而庆祝一番。信心和快乐并不冲突，即使在旧约时代，神也让他的百姓欢喜、庆祝。

“又要把你的五谷、新酒和油的十分之一，并牛群羊群中头生的，吃在耶和华你神面前，就是他所选择要立为他名的居所。这样，你可以学习时常敬畏耶和华你的神……你用这银子，随心所

欲，或买牛羊，或买清酒、浓酒，凡你心所想的，都可以买。你和你的家属，在耶和华你神的面前，吃喝快乐。”（申命记 14:23,26）

与一些人的观点相反，上帝喜爱快乐^⑨。创世以先，上帝已决定举行一个宇宙的爱宴。这个爱宴是为荣耀他的儿子——耶稣而摆设的。上帝创造了人，并愿意让人分享他的生命，并最终让人能参加天上永恒的爱宴。而今天，圣灵正邀请人们去参加这个爱宴。从某种角度，我们可以说：基督教就是庆祝耶稣基督的爱宴。

浪子的父亲说：“只是你这个兄弟是死而复活，失而又得的，所以我们理当欢喜快乐。”（路加福音 15:32）这位父亲指出：欢喜快乐的原因是一个人死而复活。新约圣经以弗所书 2:1 说：“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他叫你们又活过来。”这就是我们庆祝，欢乐的原因。

今天，一些基督徒似乎已经忘却了早期教会围绕“团契”而展开的活动，“团契”一词是英文“fellowship”的中文解释，希腊文作“koinonia”。我们在这里用“聚会”这个词来形容当代社会中的团契。当代社会，人们常常用聚会来庆祝：生日聚会是庆祝或纪念一个人的出生；结婚周年聚会是庆祝一对夫妇缔结婚约并生活在一起；毕业聚会是庆祝他们曾经相聚过，又要在毕业后，开始新生活。聚会受到许多人的重视，而且充斥在人们的生活中。因此，用“聚会”一词形容新约时代的基督教也是很恰当的。这个聚会的实质是庆祝神的生命。你已经死了，但耶稣基督又赐给你新生命——神的生命，你又活了！所以我们“当向耶和华欢呼”！也“当乐意事奉耶和华”。（参见诗篇 100:1—2）教会应当兴起，同心聚集！在恩典掌权之处，应当充满神儿女的欢呼和赞美。

^⑨ 原文在此处有这样一句话：创世以先，一体的神的三个位格之间的关系十分密切。圣父、圣子、圣灵有一个私人的爱宴。

聚会吸引人

早期教会的增长和成长与一个事实密不可分：即早期基督徒坚持不懈地把聚会，即庆祝主^①，当作他们每日生活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他们常常喜乐，任何外界力量都不能压制住他们内心的真喜乐。他们在生活中，用生命天天庆祝（赞美、感谢、传扬）主。

“他们天天同心合意恒切地在殿里，且在家中掰饼，存着欢喜、诚实的心用饭。”（使徒行传 2:46）

早期教会对基督耶稣有着不可抑止的热情。五旬节圣灵降落在信徒身上，他们就按圣灵所赐的口才，说起别国的话来。彼得也在五旬节高声为主证道，感动多人信主。“众人就都惊讶猜疑，彼此说：‘这是什么意思呢？’还有人讥诮，说：‘他们无非是新酒灌满了。’”（使徒行传 2:12—13）

但基督徒不醉酒；他们是完全陶醉在神借圣灵彰显在他们身上的基督的生命中了。他们体验到了保罗期盼信徒过的那种生活：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荡；乃要被圣灵充满。（以弗所书 5:18）后来，这些基督徒在神圣灵的感动下，一直坚持聚会！他们在他们所行的每一件事上庆祝基督的生命。

有一天，凯恩和我谈起他的一个打算：他想辞去目前的工作，预备自己去做牧师，以后，他就可以做讲道事工。“你确信上帝呼召你辞去工作做牧师吗？”我问他。“我觉得这个想法讲得通，”他说，“我希望我的生活对主来说能有价值。我想：如果我选择一份更多从事属灵的事的工作，这会非常好。我目前是个商人，这份工作不能给我提供很多从事属灵的事工的机会。”我们继续深入探讨他的计划，很明显，他相信牧师的工作比商人的工作更属灵。

初期的教会使很多人归向主，因为教会里的信徒非常爱主。

但凯恩错了。只要我们的生命中有与我们同在的耶稣的生命，我们所从事的活动总是属灵的。一个全心依靠耶稣，愿意让神掌管他生命的商人在他的工作和生活中同样可以参与神的工作，他们和那些在主日上午讲道的牧师一样参与属灵的事工。事实上，和那些凭自满或凭自己证道的牧师相比，虔诚的商人的活动有时会更属灵，更合神的心意！

一个行动是否属灵不取决于行动的名义，而取决于行动的动机根源。每一个基督徒都有可能在他生活中的每一件事上庆祝神，即见证神^②。我们不应该做那些基督不会透过我们去做的事，即基督不喜悦的事^③。如果上帝加给我们力量去做一件事，那么这事是合神心意的。我们的社会需要象凯恩这样的，愿意进入商业领域工作的基督徒，他可以用他的生命向社会说明：一个生命完全被耶稣掌管的商人有怎样的精神风貌。

现代人已厌倦了毫无新鲜感的各种宗教。但当尚未信主的人看到那些热心爱主，蓬勃向上的基督徒时，他们会被震撼并注意基督徒的生活。这些常常欢庆主赐他们新生的基督徒也会吸引许多人靠近主，因为人们不会拒绝爱的聚集。初期的教会使很多人归向主，因为教会里的信徒非常爱主。他们的内心中有难以抑止的喜乐，他们也带着这喜乐传讲福音，传讲神。他们理解基督不是他们生命的一部分，而是他们的生命！

生活在感召之下的人

使徒保罗在同一节经文里提到了酒对人的影响和圣灵对人的

^① 这里“庆祝主”是指赞美主、感谢主、传扬主、纪念主。

^② “即见证神”系译者按作者意图，加注。

^③ “即基督不喜悦的事”系译者按作者意图，加注。

影响。在我们的社会里，许多聚会的最重要组成部分就是喝酒，参加聚会的人常常是喝得酩酊大醉。但保罗在以弗所书5:18指出：基督徒应不受酒的魔力的控制，相反，他们愿意委身于神，被圣灵掌管，为圣灵感召。五旬节圣灵降临时，曾有旁观者讥诮圣徒，认为他们无非是喝醉了酒。现在让我们来思考“生活在感召之下”的人的特点：

●生活在感召之下的人失去了抑制力。你是否见过有人曾试图使一个醉酒的人平静？他的努力是徒劳的。醉酒的人不能控制自己。与此相类似，为圣灵和爱神的情感充满的人也无法抑制自己不去回应神的爱。传讲福音本身就是在感染那些尚未信主的慕道友，这些慕道朋友会被基督徒生命中的兴奋所感染。当一个人生命中满有神的恩典时，没有任何人或事可以阻止他向别人作见证。彼得和约翰在公会前受审时，说：“我们所看见所听见的，不能不说。”（使徒行传4:20）当我们的教会能高举耶稣，宁愿有耶稣胜于一切其他的事时，我们所作见证的力量是难以被抑制的。

●生活在感召之下的人变得非常善于表达自己的感情倾向。喝过酒的人（酒精影响了他的大脑）会放纵自己和行为。一个愤怒的酒徒行事时会变得十分好战；一个沉醉在快乐之中的人会在行事时显得非常快乐。酒能放大人要发泄的显著感情倾向。当一个人被神的恩典掌管时，住在他里面的耶稣的生命就被圣灵放大。当你信主，但没让恩典的圣灵完全掌管你的生命时，耶稣的生命也不能在你身上被完全彰显出来^②。在恩典中行进是指神的圣灵使信徒在行事为人时能彰显出他们内心中神的性格特点。他们能够自由地、不受拘束地表达主耶稣的生命。当一个圣徒受圣灵感召而行事时，他里面主的特质就透过他的行为被大大彰显。

^② “住在他里面的耶稣的生命就被圣灵放大”，一句中的“放大”是一个相对于以前的光景而言的。为使读者确切地理解作者之观点，译者加注了“当你信主…出来”一句话。

喜乐起来！

我们的神是一位摆设宴席的神！有些人认为基督徒若轻松快乐地相聚一堂，这些信徒的行为就不够敬虔了。持这种观点的人应回到圣经的真理上，他们必因此而受益匪浅。主说：“我的仆人因心中高兴欢呼”！（以赛亚书65:14）耶稣在离开这个世界以前，曾教导门徒要有喜乐的心：“这些事我已经对你们说了，是要叫我的喜乐存在你们心里，并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约翰福音15:11）耶稣上十字架前，为门徒祷告说：“现在我往你那里去，我还在世上说这话，是叫他们心里充满我的喜乐。”（约翰福音17:13）

愿教会再次在欢庆中兴起！我们借这上帝爱子的血，得蒙救赎，我们的罪已被赦免。（以弗所书1:7）；基督耶稣是我们的生命，（歌罗西书3:4）。“无论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权的，是有能的，是现在的，是将来的事，是高处的，是低处的，是别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们与神的爱隔绝。”（罗马书8:38—39）所以，我们应当“感谢神！常率领我们在基督里夸胜。”（参见哥林多后书2:14）让我们喜乐起来并欢聚一堂！

让我们来做一个完形填空：耶利米是（ ）。如果你的回答是：“一只牛蛙”，你想错了！耶利米是一位先知。在历史上，他被称为“流泪的先知”。现代教会中的一些信徒似乎是他的“远亲”。他们把耶利米当成知己，虽然他们并没真正记住耶利米的预言，却常象耶利米一样哭泣。他们的反应与主耶稣临别的祷告相差甚远，耶稣是求父让教会（门徒）充满喜乐。

保罗用自己的经历证明：当一个人处在逆境中时，他仍然可以靠主喜乐。

一些信徒认为：他们只有在得到他们认定的幸福时，才会感到

喜乐，所以这些信徒的生活中没有喜乐或十分缺乏喜乐。世间幸福是取决于所处的环境及所发生的事。当一个人的生活、工作环境尽遂他心愿时，他可能会说：“我是幸福的。”一些基督徒的人生目标是追求幸福，而上帝却选择了另一种途径让基督徒幸福。他赐给我们喜乐。世间的幸福取决于外部条件；喜乐却有更深的内涵。世间的幸福要靠向外界索取才可获得；而喜乐却是发自信徒的内心世界。喜乐从基督徒心灵最深处向外涌溢，正是因为我们知道我们已与主耶稣联合为一体，所以我们内心充满喜乐——心灵深处的幸福感和满足感。喜乐不受外界环境影响。

喜乐与你是否顺利无关。让我们一同思考保罗被关在腓立比监狱时的光景。监牢的生活当然谈不上幸福。他感到自己“正在两难之间，情愿离世与基督同在，因为这是好得无比的；”（参见腓立比书1:23）显然，狱中的日子是艰难的，但保罗在给当地教会弟兄姊妹的书信中却充溢着喜乐。他重申“你们要靠主喜乐”（腓立比书3:1）。在狱中，周遭的生活环境不能让他感到幸福，但他却真正体验到了认识主，与主同行的喜乐。他说：“因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处。”（腓立比书1:21）他的生命不是与外界环境连在一起，而是在永恒中。保罗用自己的经历证明了，当一个人处在逆境中时，他仍然可以靠主喜乐。世人只能体验到短暂的幸福，这幸福似乎随风而至，随风而去，因为他们从环境中找幸福，而环境是会变化的。与世人相反，基督徒在基督里永远有喜乐。

你在基督里吗？那么请加入主的爱宴。上帝当然不会介意你加入这个聚会，事实上，他一直在等你来参加这庆典。迈开步子，向前走！相信主耶稣并活在他里面。让我们同声歌唱：欢庆！欢庆！让我们携手在他恩典的音乐中翩翩起舞！

...

亲爱的天父：

我已经太长时间地让自己处在僵化的头脑和紧张的情绪之中。我愿意体验与你联合的喜乐。让我从你的真理中得到释放，让我可以轻松地参加你的爱宴。我愿意一生都为主赐给我的新生命而欢庆。我凭信心接受主临别时为门徒祷告的那种完全的喜乐。愿这喜乐也能从我的生命中流淌出来，愿更多的人因为看到我身上的喜乐而归向你。奉主名祷告，阿们。

G.R.A.C.E 小组讨论问题

1. “人生的主要目的是荣耀上帝，并永远地享受他。”讨论一下，享受神的含义是什么？当人没有享受神的时候，他是否能够荣耀神？列举出一些实际的方法，这些方法使基督徒既能荣耀神，又能享受神。
2. 阅读路加福音15:25—32，并划出有关大儿子的经节。本章经文中提及的大儿子的言行反映了律法主义者身上的三个特点，请列举这三个特点。他的态度和行动还反映出了律法主义者哪些其他的特点？你是否认同这些特点？
3. 指出诗篇100:1—2中提及的聚会的要素。请你找出圣经中其他章节中对神的国度中的庆典的描述。
4. 早期教会的基督徒天天聚会庆祝（即赞美、感谢、传扬、纪念主），所以许多人被他们的生命所吸引，于是就靠近主，接受主。请指出使徒行传中证明这一点的有关经节。
5. 阅读以弗所书5:18和使徒行传2:12,13。受酒精控制的人和被圣灵掌管的人有什么相似之处？讨论一下，这些经文中未提及的两者的三个相似点。
6. 为什么我们能从圣经中得出结论说：我们的神是一位摆设爱

宴的神？请指出启示录中涉及发生在天上的筵席的经文。

7. 请说明“世间的幸福”与“神的喜乐”的区别。这两个概念有何差别？你能记起你生命中的那段时光吗？你虽没有生活在幸福的环境中，但你却经历了神的喜乐。

第十一章 恩典掌权！

“基督徒的生命应当比我所经历的更丰盛！”在过去的二十年中，我曾不止一次地听到过这句话或诸如此类的话。我也曾有过这样的感触，而且不止一次。虽然，我深深地感谢上帝赦免了我的罪，但我的生命中没有新约记载的基督徒应有的那种喜乐和力量。我把福音视为传递让人如何进天国的好信息，但这消息却不能让天国进入到我的心中、生活中。福音在我眼中只和永恒相联系，却没给我任何经历在地上丰盛生命的盼望。

为了给我周围的人注入生命的活力，我过去常常思考如何提高我组织教会活动的能力。我象一个漂浮在海面的人，渴了就喝海水，结果却是越喝越渴。任何想在宗教活动中找到满足感的人都难逃这种命运。宗教永远无法满足人心灵最深处的需要和渴望。

我想：你既然花费时间和精力阅读此书，就一定愿意完全经历神的恩典。如果你也相信基督徒的生命应当比你所经历的更丰盛，那么，你需要仰望神，因为耶稣来是让我们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你在宗教中找不到满足，就象你在其它错误的尝试中找不到满足感一样。人只能在耶稣基督里找到真满足。只有他能援救那些在缺乏神生命的宗教组织中苦苦挣扎的信徒。当恩典掌管一个信徒的生命时，他的生命会有明显的改观，他得蒙的祝福也是显而易见的。

恩典使信徒精神振奋

持续经历神的恩典是促使信徒生命振奋的最好途径，宗教只能消耗人的生命。活在宗教之下的人是一个被驱赶着前行的人。

但恩典从不驱赶我们去做事，恩典只是指导我们享受满心感谢地事奉神的喜乐。一个行进在恩典中的人越服事神就越感到精神振奋，他不会因为不断地事工而感到灵里疲倦或乏味。当然，作为一个人，他的头脑和身体会有疲倦的时候，但他里面的生命却因神在不断地赋予他力量而刚强有力。他的内心也“一天新似一天”（参见哥林多后书4:16）。他发现：自己发自内心地愿意一直热心地事奉神。

一张通向“倦怠和懒惰之路”的驾驶执照

“我不需要强迫自己做任何事，因为我活在恩典之下。”贝蒂说。她和她的丈夫就“行进在恩典中的基督徒的责任问题”有很大分歧。“我认为：我们需要做一些事，而这些事与恩典无关。”他争辩说。他们来找我解决这个问题。如果他们就这个问题征求你的意见，你会告诉他们什么呢？基督徒是不是必须尽义务做一些事？或者基督徒可以坐下来休养，他的余生就这样度过？

恩典的确会让信徒从宗教职责的王国中解脱出来。贝蒂所说的“基督徒不必强迫自己去做事”的观点没有错，但在我和他们夫妇谈话过程中，我发现他们两个都没弄清在恩典中行进的含义。贝蒂的丈夫试图将他对宗教的期望强加在贝蒂身上。这一点毫无疑问的。然而，贝蒂的生活态度也不对，她的生活的许多方面变得消极、倦怠和懒惰了。

一个生命中充满了神的恩典的基督徒可能有时达不到律法主义者人为设定的标准，但他在天路历程中不是倦怠和懒惰的。

恩典的好消息并不只是让人理解他从律法中解脱出来了。真正的恩典不仅使我们脱离了律法，而且把我们送到主里面。恩典开启我们的双眼，让我们看到我们与耶稣基督联合在一起。恩典从来不是信徒倦怠和懒惰的借口。相反，恩典使信徒因神的生命而精力充沛，这样，信徒就用超自然的力量事奉神。恩典是神的大能，它让信徒通过自己的生活方式来彰显耶稣基督的生命。

在你里面基督的能力

耶稣是充充满满地有恩典。（参见约翰福音1:14）在短短的三年中，他的言行影响了整个世界，因为他的言行中充满了神的大能。所以，一个被恩典充满的神的仆人决不是消极的人。圣徒约翰在论及跟随耶稣的人时，说：“从他丰满的恩典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约翰福音1:16）上帝把耶稣的恩典浇灌在我们身上，使我们被他的恩典充满。我们的生命是在恩典之上还有恩典！

当一个信徒身上拥有耶稣基督的能力时，他怎么会变得消极呢？那些认为有关恩典的信息会使人变得消极的人其实并没真正理解在恩典中行进的含义。那些变得消极、倦怠和懒惰的信徒并没能真正让神的恩典掌管其生命。一个生命中充满了神的恩典的基督徒可能有时达不到律法主义者认为设定的标准（期望值），但他在天路历程中决不是倦怠和懒惰的。他的生活方式就是让神的恩典携他行进。行进总是上进的，不是消极的。

耶稣的灵住在信徒里面。如果你明白这个真理，你就在真理的圣灵的引导下知道自己该走向何方^②。当你意识到你所拥有的能力，你必会兴奋不已，并且愿意在你的言行中表达出来。你心中

^② 原文此处有下面这段话：如果莫扎特的灵突然临到你，你将想做些什么？如果毕加索的灵感占据了你的心灵，你可能永远不拿起画笔作画吗？如果莫扎特的生命力占据了你的身心，那么一定没有任何事能使你离开钢琴。

存记谁的知识，你所需要的力量源泉就来自哪里。

恩典的佳音是耶稣基督在你里面。这信息足以令你油然而生敬畏之情吧？你有幸生活在恩典的新约时代，应当倍加感谢上帝，因为旧约时代的信徒连想都没敢想过上帝可以住在信他名的人里面！当他们在山上，在燃烧的荆棘中，在火柱旁，在云柱里得以见到神时，他们激动不已。他们在偶然的机会里遇到了神，而他们的生命就因此而完全改变。他们只在短短地一瞬间见了一眼神，然而，他们却被完全改变了。

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三日之后复活^⑤，天上的窗户也因此而敞开，上帝将他的荣耀、恩典和能力^⑥倾注到接受他的人身上。在旧约时代，这个奥秘被隐藏起来了。但今天，神却愿意让他的儿女知道这奥秘在外邦人中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就是基督在我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参见歌罗西书1:27）旧约时代的信徒仅见了一眼神的荣耀，就被大大地激励，那么，今天住在信徒里面的神丰盛的荣耀会对信徒及其周围的人的生命有何等大的影响呢？当一个人知道在耶稣基督里他是谁，他就被永远地改变了。一旦住在他里面的基督的显现成为一个现实，他就决不会再对此处于无知的状态。他永远也不会忘记在他得知基督就住在他里面这个真理后，他人生发生的改变。他永远也不会忘记，基督就是他的生命。与他同在的基督的荣耀会永远赋予他生命活力。

恩典改善了我们的属灵现实

我不再是一个信奉宗教的人。当我开始在生活中真正理解我在基督里的身份时，上帝就彻底地实施完了他的援救计划。不过，我并不是暗示，我现在已弃绝了我从前的（真正行在神的恩典中之

前的）所有行为方式。我仍然做着与从前相同或相似的事奉工作。我依然会祷告、读经、传福音、去教堂。所不同的是，我行动的动力泉源变了。当我是一个律法主义者时，我的行动是我的努力的反映，我在事奉时，常常靠着自己的力量。现在，我是在神的大能之下行动。当恩典掌管我的生命之后，我发现那些在过去十分空洞的行动如今已变成神丰盛生命的表露。我现在十分享受地做着那些从前被我视为职责的事。

令人兴奋的是：我们知道事工不是我们给神的礼物，而是神给我们的礼物，或者说恩赐。保罗在以弗所书2:10中说明了基督徒事奉的实质，“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过去，我是一个律法主义者，我认为服事是我应向神尽的义务。我认为去做一些荣耀他的事是我的职责。结果，我发现：我有必要分辨一下那些自认为会蒙他喜悦的事。

然而，当恩典开始掌管我的生命时，我的观点完全改变了。我开始理解保罗所说的上帝提前就预备让我们去参与一些善工这句话的含义。一个行在恩典中的人并不需要每天一起床就想当天他该如何服事神，他只需要住在基督里，这样，当他一看到事奉神的机会，就会喜乐地去做宇宙间全能的真神让他参与的善工。“太好了，”他会说，“看，这是上帝今天预备让我做的善工！感谢你，上帝！我能和你一同做你的工作！”在恩典中行进时，你的属灵现实就改变了，服事神只是我们身份的自然流露。

规条永远不能激励基督徒进行有效的和有意义的服事。只有神的恩典才能使人过荣耀他的生活。保罗曾提醒提多注意这个真理，他说：“因为神救众人的恩典已经显明出来，教训我们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欲，在今世自守、公义、敬虔度日。”（提多书2:11—12）神的恩典激励并教训我们敬虔地生活。

^⑤ “三日之后复活”为译者加注。

^⑥ 原文作“上帝将荣耀倾注……”，译者根据上下文，译为“上帝将他的荣耀、恩典和能力倾注……”。

借着基督的十字架，你已经从职责的监牢中解脱出来，并且已经进入到基督的自由之光中了。

神的国度不是一个规条的国度，而是恩典的国度，其中主要看我们与神的关系好坏。使徒时代，一些罗马的信徒一度争论吃什么，不吃什么，喝什么，不喝什么是否是评判信徒生活的标准，保罗为此写信给他们，说：“因为神的国不在乎吃喝，只在乎公义、和平，并圣灵中的喜乐。”（罗马书 14:17）真正的信心的焦点是耶稣基督，不是做什么，不可做什么的清单。我们和神关系越密切，就越容易在行为上圣洁。持续地活在恩典之中永远不会激励你去犯罪，相反，会促进你过虔敬的生活。正如保罗所说：“罪必不能作你们的主，因你们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罗马书 6:14）神的恩典与基督本人是密切相连的^②，当神的恩典透过你彰显出来的时候，他的行动就是住在你里面耶稣意愿的表达。

欢迎你进入神的国度

我曾有 29 年，虽已信主得救，却不知道上帝究竟愿意让我怎样地生活。我想荣耀他并真心诚意地做那些我认为他期望我做的事。尽管我非常努力地事奉神，但我始终感觉我失去了什么。我相信：基督的死必定能带给信徒更丰盛的生命，然而，我却没体验到这生命。有时，我甚至会想，或许我这一生都没有可能经历持久的得胜和真正的满足。我在属灵的阴影里徘徊，仅能很偶然地瞥见神的自由之光。

我生活在律法之下，我的人生观不允许我欢喜快乐、轻松自然地生活。但感谢神，我现在明白每一个住在基督里的人都可以喜

乐、轻松地生活。“他救了我们脱离黑暗的权势，把我们迁到他爱子的国里”。（参见歌罗西书 1:13）我得救以来人生中最大的发现是：有一天圣灵开启我的双眼，让我看到生活在神爱子的国里的含义。

你是否被规条掌管并在生活中常常苦苦挣扎？借着基督的十字架，你已经从职责的监牢中解脱出来，并且已经进入到基督的自由之光中了。你是这个新的国度的公民。进入到神的真光中吧！你享有神爱子的国度的公民可以享受的一切权利！“基督释放了我们，叫我们得以自由，所以要站立得稳，不要再被奴仆的轭挟制。”（参见加拉太书 5:1）。内心的争战已经结束了，你因着主的缘故而得胜。上帝已偿付你的一切罪债。你可以自由地生活了！你不必再惧怕。你永远不需要再将注意力集中到自己身上，检查自己是否达到律法的标准。你不再活在黑暗的权势之下，你也不再活在律法的捆绑之中，你现在活在神爱子的国里！你可以安息下来，喜乐地生活，因为在这个国度里，恩典执掌王权！

...

亲爱的天父：

我愿意让恩典掌管我的生命。我确信你是我的生命，从今以后，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事是更深地认识你。愿我能更深地认识：我在你里面的身份。指教我如何行在恩典之中。愿你透过我彰显你的生命，求你用你永恒的爱来改变我。奉主名祷告。阿们！

G.R.A.C.E 小组讨论问题

- 假如有人对你说：“我不需要强迫自己做任何事，因为我活在

^② 原文作“神的恩典与基督本人是同义的”。

恩典之下。”那么，你会对他说些什么呢？当你发现一个基督徒变得十分倦怠懒惰（尤其在属灵的事上），你应当如何鼓励和帮助他呢？

2. 阅读约翰福音 1:14—17。用你自己的话复述这段经文。从基督在地上的传道事工中，你可以从哪几方面说明他是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请指出充充满满地有恩典和有真理之间的差别。

3. 旧约圣经中记载了上帝数次向他的子民显现的经过。在几处描写神显现的经文中，你最喜欢哪段？请解释保罗在歌罗西书 1:27 中所提及的“奥秘”。在你自己的生命中，你是怎样找到神的荣耀的？

4. 列举“空洞的宗教”和“真实的属神的生活”之间的差别。

5. 阅读以弗所书 2:10，解释圣经中所说的神已预备好叫我们去做一些善工的含义。这节经文中提到的“善行”与神的荣耀的显明有何联系？

6. 阅读提多书 2:11—12 节。神的恩典是如何教训我们除去不敬虔的心的？又是如何教训我们敬虔度日的？

7. 描述一下生活在神爱子的国度的几个主要特点。说明“在神的恩典的国度生活”与“在律法的辖制下生活”的差别。

你愿意安息在神的恩典中吗？你希望让他透过你来彰显他的生命吗？在《恩典掌权》一书中，你将找到答案。

斯蒂文·马克威是“在恩典中行进”协会的会长。该协会设在佐治亚州的亚特兰大，专门进行信徒培训。斯蒂文主持的“在恩典中行进”的灵修会很受欢迎。斯蒂文和他的妻子玛拉妮有四个孩子，他们一家住在亚特兰大。

朋友，你是“活在规条之下呢？”

还是让神的恩典掌管你？

这两种生活有天壤之别。如果你为上帝而活——活在规条之下——你会时常感到精疲力尽。你会感到你为上帝做的事还太少，你尚未“达标”，他因此而不喜欢你。

但上帝从没打算让基督徒那样生活！他对我们的爱不是基于我们的表现。他让基督降世为人，来到这个世界并在十字架上夺冠，胜过死亡，就是要让我们罪得赦免，并从律法的捆绑中解脱出来。上帝呼召我们按他的旨意事奉他，靠着祂透过我们彰显无限的能力，我们才能为祂作见证！所以，我们决不是靠着自己弱小的力量来服事神。

此刻，神已经让我们可以获得祂的能力。他已经充充足足地预备了我们所需要的一切，使得我们的生活真的有意义而且充满快乐…所有这些全是由祂浩大的恩典。

